



國立臺灣大學文學院歷史學系

碩士論文

Department of History  
College of Liberal Arts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Master Thesis

國民黨自新政策與自新人員

The Kuomintang's Rebirth Policy toward Underground Communists:  
Success and Limits

謝佩珊

Pei-shan Hsieh

指導教授：陳永發 博士

Advisor: Yung-fa Chen, Ph.D.

中華民國 104 年 1 月

Jan, 2015

國立臺灣大學碩士學位論文  
口試委員會審定書



國民黨自新政策與自新人員

The Kuomintang's Rebirth Policy toward Underground Communists:

Success and Limits

本論文係 謝佩珊 君（學號 R00123017）在國立臺灣大學歷史學系  
完成之碩士學位論文，於民國 104 年 1 月 29 日承下列考試委員審查通  
過及口試及格，特此證明

口試委員：

（指導教授）



謹以此書獻給我摯愛的家人  
感謝他們長久以來無私的付出

# 謝辭



在一開始決定要做這個題目時，就已被無數人恐嚇這會是項艱辛的挑戰，經過了一年半的努力，雖然與自己當初訂下的雄心壯志相去甚遠，卻也僥倖完成了一份像模像樣的畢業論文。由於這個題材本身的敏感性以及材料侷限性，導致我的寫作經驗頗不同於大部份歷史研究生，今日能夠完成這份研究，有一半以上是基於意想不到的好運氣，讓我得到許多人的幫助，他們提供我極為寶貴的意見與資料，使我在好幾次的碰壁失望中，再次得到繼續寫下去的契機。沒有這些人，這份論文絕對無法完成，僅以此篇簡短謝辭來表達我無上的感謝之情。

首先要謝謝我的指導老師，陳永發教授，儘管您在最初就曾提醒我這項研究的困難之處，您仍然鼓勵我勇敢嘗試，並且不斷提供我有用的資料與相關訊息；當我因證據不足而沮喪時，您告訴我別灰心，您對我所達到的成果已經非常滿意，這一切話語都令我感到溫暖，我是多麼幸運能夠成為您的學生。我也要感謝藍博洲老師，在我當初沒頭沒腦地找上您陳述我的研究計劃時，您不僅沒有拒絕我，還在百忙中撥冗與我見面，告訴我您所知道的一切資訊，指引我發掘資料的線索，讓這份還只是空想階段的研究有了具體的方向，此外，更要感謝您長久以來投入的探訪與寫作工作，沒有您過往的努力，就不會有今天的這份論文。還要感謝我的口試委員羅久蓉老師與薛化元老師，兩位老師詳盡地閱讀拙作，羅老師一針見血又不失親切地指出我的行文盲點與可發展性，薛老師則以臺灣史的專業協助我釐清許多觀念錯誤之處，您們的建議都讓我的論文更加精進，也很謝謝您們給予我的肯定。此外，要特別感謝的還有曾永賢先生，謝謝您在拒絕了那麼多人的會面要求後，竟願意接受我的訪問，並且與我談論您過去的經歷，這是一次令人難忘且寶貴的經驗，我在與您的對談中得到很多體悟，包括快一個世紀前臺灣青年們的苦悶與志氣，也包括現在的我們該如何面對當前的困境。

在收集材料與寫作的過程裡，也有幸受到許多長輩的提攜，讓不少困擾我的問題就此迎刃而解。謝謝楊雨亭學長提供我情報局資訊，並不辭辛勞地為我引見

採訪對象。謝謝黃琪梅將軍，您與我素昧平生，卻如此費心地為我聯繫受訪者。謝謝前軍情局康鳳主任兩度接受我的訪問，您的親切與細心令我印象深刻。謝謝政大國關中心諸位老師們的分享，使我理解早年台灣匪情研究和情治單位的演變。謝謝趙先生和張先生，您們在我前往薈廬查閱資料時，給予我許多協助與建議，不勝感激。謝謝蔡伯堯先生及家人，答應接受我的訪問，使我更能體會早年台灣左翼青年的想法，祝福您們。謝謝世瑛大哥，與您討論的過程中給我很多啟發，您持續的鼓勵也是點滴在心頭。謝謝胡老師，您總是非常關心我的寫作狀況。

在此還要感謝與我一起在研究之路上奮鬥的夥伴們，雷岱騰、宇晴、皓文、筱萱、雅琳、孟衡、芷嫣…和你們一同上課、準備報告、討論問題、放鬆出遊以及彼此安慰打氣的記憶，歷歷在目，是你們陪我度過這段甘苦參半的菸酒生活，也是你們幫助我克服那一段又一段的撞牆期。另外，謝謝我的室友秀孟，身為學姊兼室友的你十足專業，在口試前一晚擔任我的模擬口委。也要謝謝多年老友冬瓜，願意抽空幫我修改英文摘要，也謝謝你沒有批評我的英文很難改。還要謝謝于甄、詹詹、文豪及珮瑩，我在寫作極度沮喪時，總是想到你們與我分享的經驗和鼓勵。

最後，要謝謝我的父親與母親，儘管我是個如此任性、不成熟的孩子，您們依舊對我的選擇給予無私的支持，您們對我的一切付出，我實在無以回報，只希望在未來更努力地讓您們為我感到驕傲。也謝謝我的弟弟，近來與你的多次談話，讓我更加體會到家人的重要與偉大，願你能夠達到你所想望的目標。還有，妞妞，謝謝妳。

完成了一個階段的目標，邁向下一座人生的里程碑，期待生命總是如此，不斷地挑戰、挫折、學習，然後成長。

謝佩珊

2015年2月9日於景美

## 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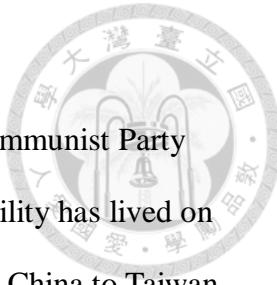
中國國民黨與中國共產黨之間的爭鬥，自 1927 年國民黨清共後，歷經抗戰、國共內戰，延續到 1949 年國民黨中央敗退台灣以後。在這漫長的過程中，國民黨為了有效地打擊中共，逐漸發展出所謂的「自新」，它曾在 1930 年代前期的大陸給予中共沉重的打擊，也曾在 1950 年代的臺灣讓國民黨成功掃除共黨地下組織。本論文跳脫過去只把自新視為一種處置或法令的論述，將之視為一種涵蓋多方功能的政策來討論，藉以理解自新如何發揮功效，以及其所造成的廣泛影響。

本研究共分為三個主要部份，第一部份說明自新政策在大陸時期的形成背景，包括法令修訂與實際執行狀況，兼論自新政策在 1930 年代後期逐漸失效的原因。第二部份延續國民黨轉移至台灣的歷史脈絡，以中共臺灣省工作委員會為例，討論在台灣這個不同的時空背景之下，自新政策於偵緝活動、政治宣傳與研究上如何延續與轉變。在前兩部份的討論中，也將同時探討自新政策的運作核心－「自新人員」，深究他們在自新政策中所扮演的角色，國民黨如何利用他們得到軍事與政治上的雙重效益。第三個部份則深入分析自新人員自新後的處境，包括他們與國民黨之間的關係、他們內部彼此間的關係以及他們的自我認同。

過去的研究往往只把自新當作處置共產黨人的手段，或看作官方迫害民眾的惡法，但藉由這份研究，我們得以看見自新作為一項政策所具備的多重功效與影響。此外，本論文藉由討論國民黨自新政策的施行經過，顯示出 1949 年絕非將歷史截然二分的分水嶺，國民黨從大陸到台灣的施政實有其一貫性。最後，本論文揭露了自新政策在政府美好宣傳背後所充斥的各種矛盾，使這項為國民黨美化過的政治勝利更貼近實際狀況，也讓我們看見個人在自我思想與外在環境衝突時所顯現出來的真實反應。

關鍵詞：國共鬥爭、自新、自新人員、中共臺灣省工作委員會、地下黨員、白色恐怖

# Abstract



The conflict between the Kuomintang (KMT) and the Chinese Communist Party (CCP) plays a significant role in modern China history, and this hostility has lived on after the KMT was defeated and withdrawal its army from Mainland China to Taiwan in 1949. In order to turning the tide of battle with the CCP, the KMT had gradually completed its particular way named “Rebirth.” Emerged in the early period of 1930s, not only the Rebirth policy had helped the KMT to crash the CCP at that time, but had successfully swept underground communists out in 1950s Taiwan. Instead of regarding “Rebirth” as a single punishment or regulation, which were emphasized by previous modern China and Taiwan’s history studies, this thesis attempt to view “Rebirth” as a policy with different layers of effects developed by KMT. From this perspective, we can realize how Rebirth functioned, and its widely influences.

This thesis consists of three main parts. In the first part, the historical background and the impacts of Rebirth policy during the mainland period will be discussed, including the details of implementation and revision, and further analyzing the limitations of the policy after mid 1930s. While in the second part, the focus shifts to the period of KMT in Taiwan. The thesis examines that under a completely different circumstance, the way “Rebirth” policy continued and transformed, for instance, investigation of underground communists, government propaganda, and researches of CCP. Meanwhile, as we’ve known that Rebirth Communists had been key point of Rebirth policy, we will see what role Rebirth Communists played, and how KMT used them to gain the best interest in both military and politic side. The final part describes the afterward situation of Rebirth Communists, including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them and KMT, the complications among themselves, and the self-identity of individuals.

While the previous studies has seen Rebirth either as a way of dealing Communists, or as a severe law for torturing the public, this thesis illustrates that Rebirth is a policy containing various functions and effects. Furthermore, with the discussion of KMT's Rebirth policy, we find that 1949 is not a watershed moment of history, and there has been a continuation both existing in Mainland China and Taiwan. All in all, this thesis seeks to reveal the complex situation behind the seemingly peaceful scene depicted by KMT, to bring the "Rebirth" policy closer to the actual situation at that time, and to demonstrate the real responds of Rebirth Communists as they faced the contradiction between individual thinking and ideology of state machine.

# 目錄



謝辭.....	i
摘要.....	iii
Abstract.....	iv
目錄.....	vi
第一章 緒論.....	1
第二章 國民黨自新政策的形成	
第一節 從全面肅清到剿撫並用：自新政策的出現.....	7
第二節 自新政策的核心：自新人員.....	15
第三節 自新政策的失效.....	22
第三章 在臺時期國民黨自新政策的延續與轉變	
第一節 自新政策的延續.....	28
第二節 政治宣傳的轉變.....	36
第三節 中共研究的開展.....	43
第四章 自新人員的處境與心理	
第一節 自新人員與國民黨的關係.....	52
第二節 自新人員彼此間的關係.....	57
第三節 變與不變之間：自新人員的心境與認同.....	64
第五章 結論.....	80
參考文獻.....	84
附錄.....	91



## 第一章 緒論

二十世紀初期，共產主義思潮挾著俄國十月革命的成功，席捲了全世界，許多國家和殖民地的共產黨活動在俄國的支持下萌芽發展，不論是在知識份子間掀起馬列思想的熱潮，或是號召群眾投入激烈的武裝行動，共產黨勢力對這些國家和地方的執政者造成巨大的威脅。隨著各地區共黨勢力的擴張，各國當政者自然不會坐以待斃，開始限制共產主義的思想傳播，禁止共產黨的相關組織與活動，大規模地逮捕、拘禁甚至處決共產黨員。這樣的政治壓制在東亞的傳統強權－中國尤為明顯，中國在辛亥革命之後經歷多年的軍閥內戰，到了 1920 年代初期，國民黨儘管一度與當時蓬勃發展的中國共產黨合作，然而 1927 年蔣介石下令「清黨」和汪精衛下令分共後，兩黨之間展開長達數十年的鬥爭歷史。為了有效地打擊共產黨勢力，國民黨在這場漫長的反共戰爭中，逐漸發展出所謂的「自新」。

自新，這是一種相當特殊的處置，它要求共產黨員徹底放棄原有的共產主義信仰，交待所知的一切共黨資訊，並且透過公開聲明的手續宣示自己脫離共黨活動；它同時也是一項罕見的處置，只有 1920 至 1930 年代的日本以及 1949 年以後的中共曾經採取類似的作法。<sup>1</sup>歷來研究國共之爭的學者，在談到國民黨打擊中共的過程中，都不約而同提到自新所發揮的巨大功效，早期的調查局「匪情研究」專家郭華倫就曾談到：「（國民黨調查科）規定自首自新份子，不究既往，立功受賞，確保生命財產安全，分配適當工作等等，…結果許多共黨人員紛紛轉變來歸，

<sup>1</sup> 1920 年代末期至 1930 年代初期，日本共產黨的兩大巨頭中央委員佐野學及鍋山貞親，在官方壓力下發表了脫黨聲明，這種透過公開形式與共產黨劃清界線的行為，可謂日本式的「自新」。不過，日本式的「自新」僅僅要求這些共產黨員作出脫離共產黨活動的宣示，卻沒有逼迫他們從思想上放棄共產主義，從這一點來看更突顯出國民黨自新的獨特性。中共方面則是在 1949 年後，將許多流落在大陸的前國民黨軍情人員「交付改造」，知名的包括杜聿明、王耀武等等，改造的方式是將這些人集中管理，進行學習與勞動，確認這些人的思想轉變後，再將他們分配到各地定居，並安插在政府機關內任職，這樣的活動一直持續到 1975 年。



使共黨在「白區」的組織，趨於分化和瓦解。」<sup>2</sup>晚近的中共史學者陳永發也認為：「（國民黨）發展出一套鼓勵中共黨員自首自新的辦法。國民黨用這套新辦法，加上上海租界當局的密切配合，使得中共中央在上海全無立足之地。…最後中共中央不得不於 1933 年初遷離上海這個中國工人階級的最大中心，而前往內地農村的江西蘇區。」<sup>3</sup>大陸知名學者楊奎松雖然沒有直接使用「自新」這個辭彙，但他也抱持著與郭、陳類似的看法：「國民黨這一階段所以能夠對中共城市工作屢屢成功地施以打擊和毀滅，除了其特務機構日益健全和擴大之外，其更多改取鼓勵自首和發表反共宣言的政策…也起了一定的作用。」<sup>4</sup>學者們一致同意自新在國民黨剿共期間占據著不可小覷的地位，但可惜的是，他們對於自新都是輕輕地一筆帶過，只提到它所導致的結果，至於自新為何會如此成功？它是如何發展、如何執行？歷來研究中國近代史的學者都未曾深入著墨。

儘管自新在以往主要屬於中國近代史的研究範疇，但是，由於國民黨 1949 年戰敗轉往臺灣後繼續施行自新，自新也因而在臺灣當代政治中具有相當的影響，並隨著近年來政治氛圍解嚴而逐漸成為臺史研究的重要議題。政治大學梁正杰的碩士論文〈臺灣省工作委員會相關政治案件之研究（1946-1961）〉，其中第四章談到國民黨對政治犯的「自首、自新」處置辦法，梁氏先統計 1951-1953 年自首的人數，再詳列國民黨對自首者的分類及管訓方式，最後總結國民黨這套自首自新辦法不僅能裨益國民黨的反共工作，也能隨時掌控自首者的行為和思想狀況。另一篇相關研究則是政治大學蘇瑞鏘的博士論文〈臺灣政治案件之處置（1949-1992）〉，他在第四章「政治案件的偵辦」中提及國民黨的自新政策，批判其標準不一，他認為官方固然塑造了許多成功的自新模範，如蔡孝乾、陳澤民、洪幼樵、陳福星、

<sup>2</sup> 郭華倫，《中共史論》第二冊（臺北：國立政治大學國際關係研究中心，1989 年，四版二刷），頁 249-250。

<sup>3</sup> 陳永發，《中國共產革命七十年》（臺北：聯經，2001 年），頁 277。

<sup>4</sup> 楊奎松，《國民黨的聯共與反共》（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8 年），頁 272。



曾永賢、蕭道應等，加以政治運用並作為宣傳，<sup>5</sup>卻也常以「自新不誠」為由將部分省工委人員殺害或處以重刑，如省工委南部領導幹部李媽兜、山地委員會重要幹部陳顯富等，蘇氏據此大膽推測國民黨真正的自新標準並不是政治犯的誠意，而是有無利用價值。整體而言，臺灣史學者在討論自新時，聚焦於國民黨的執法問題，儘管論者意識到自新是一項特別的處置，具有許多特殊功能，如政治運用和宣傳等等，卻沒有深入地剖析這些面向，這導致他們的論述雖然批判意味濃厚，卻似乎抓不住批判的重點。自新在臺灣如何施行，其造成的影響為何，都缺乏更全面、更細緻的書寫。

過去對於自新的研究，中近學界著重於國民黨藉之破獲了多少共黨組織、逮捕了多少共產黨人，臺史學界則陳述其法令條文以及執法時的瑕疵，這些研究都沒能真正說明自新的實質內容，也不曾分析自新在官方統治中的位置，這讓我們無法看清它究竟發揮甚麼樣的影響力，又帶來了甚麼樣驚人的結果。

要理解自新，就必須先明白一件事情：自新不只是一紙法令，更不僅僅是一項單純的懲處，廣義來說，它是一種涵蓋了多方功能的政策，包括打擊共產黨組織、反共政治宣傳，甚至是強化官方的統治地位與意識型態領導。國民黨在大陸時期如何發展出自新政策，並使之發揮各種功能？這是本論文的第一個問題。而隨著國民黨在 1949 年戰敗遷臺，將自新政策帶至臺灣，在不同時空背景下的自新政策如何延續及轉變？這是本論文的第二個問題。接著，關於自新政策的運作核心—「自新人員」，曾經信仰共產主義的他們在自新政策中究竟處於甚麼位置？這是第三個問題，而為了讓這項討論更聚焦，我將把研究主體集中在中共高幹級的自新人員，不同於一般基層黨員或群眾，他們擁有較豐富的共黨經驗與知識、較高的地位與聲望，是國民黨竭力拉攏的族群，他們的遭遇可以讓我們更清楚地理

<sup>5</sup> 國民黨方面曾出版不少鼓勵自首自新的宣傳品，例如《另一個戰場的勝利》、《反共自覺運動文獻》等，收錄了大量自首自新法規、自白書、感化心得等相關文章。



解自新政策的運作模式、目的與影響。最後還有一個問題，就是自新人員自己如何看待自新這件事？這個問題很難回答，卻有助於我們跳脫國民黨的官方呈現，看見自新的另一層面向，這個面向可能更貼近人性與真實。

為了解決上述幾個問題，本論文將先討論自新政策的形成背景，並以自新人員為主軸，分析自新政策的實際運作情形與功效。第一章的重點是國民黨統治中國時期的自新政策，當時主政的國民黨面臨了諸多前所未有的困境，包括來自共產黨的挑戰以及意識型態的主導權等等，為了解決這些問題，國民黨最終採取自新政策，許多共產黨人也在這個政策下轉變為自新人員，成為國民黨實際戰略上與政治宣傳上的助力，讓抗戰前夕的國民政府獲得了政治、軍事與意識型態上的絕對優勢。此外，本章的最後也將分析國民黨推行自新政策時遭遇的問題，這些問題導致自新在抗戰後逐漸失去效力，最終影響了國民黨的政權穩固。論文的第二章則將時間與場景拉到 1949 年以後的臺灣，在共產黨取得大陸政權、整體局勢丕變的情況下，國民黨一開始仍秉持著反共的口號，在臺灣繼續推動自新，儘管推動的方式與過去有些許不同，基本的原則卻沒有改變。然而，往後隨著兩岸對峙的形勢愈加穩固，國民黨的施政重心漸漸從積極反攻大陸轉移到穩定在臺統治，導致自新政策的功能發生變動，連帶影響了對於自新人員的運用模式。前兩章主要在釐清自新政策的形成、發展與轉變，並分析自新人員在這當中所扮演的關鍵角色。論文的第三章將深入討論自新人員複雜的處境與心理狀態，分別從三個方面來看：首先是自新人員與國民黨之間的關係，看國民黨是否真正貫徹自新政策的口號，自新人員又是否真誠轉變。接著分析自新人員彼此間的關係，昔日的同志成了今日相互牽連的罪犯，他們在自新進入國民黨之後如何面對彼此。最後談自新人員的自我認同，即使曾懷抱著共產主義的理想，但在面臨殘酷的現實之際，各人的信仰是否繼續維持，抑或發生轉變。藉由這些討論，可以讓我們從不同以往的角度理解自新這件事，自新人員的真實面貌絕非棄暗投明的官方樣板宣傳可



以概括，亦非受到威權迫害的無辜老百姓，我們唯一可以確定的是，自新政策長久且深刻地改變了這些人的人生，他們的遭遇也影響了所處的社會。

在研究的材料上，為了解決前兩章關於自新政策的基本內容與運作細節，我主要採用官方檔案、報紙與相關人員的私人著述。國史館提供的蔣介石檔案，收錄了大量有關自新政策的公文與報告，可以幫助我們理解整個自新政策形成的背景；其次是來自情治單位的文件，例如調查局編印的《偵訊工作》、《怎樣考管特殊份子》，以及軍情局的〈關於本局匪情研究工作初步檢討意見〉等等，這些文件除了記載自新的實際執行方式，也說明了自新的成效，是相當珍貴的資料。報紙方面則以當時的黨報中央日報為主，著重於自新人員在報上的公開自白書，雖然這些對外聲明無法讓我們確知自新人員真正的内心世界，但仍可據以剖析國民黨意圖宣揚的觀念，以及媒體在自新政策中發揮的功能。在這些以官方立場為出發點的史料之外，曾參與自新政策的相關人士的私人著述同樣重要，這些著述又可分為兩個部分：一是回憶錄、自傳或口述記錄，較具參考價值的包括情治人員徐恩曾、王思誠和萬亞剛等人的回憶錄，以及自新人員曾永賢的口述訪談錄等等，他們都是自新政策的參與者，著作中包含許多政策具體執行的細節，能夠補足官方材料的缺漏或掩蓋之處；二是自新人員所撰寫的中共研究著作，例如蔡孝乾的《毛澤東軍事思想和「人民戰爭」之研究》、黎明華的《中共的土地鬥爭》以及曾永賢的《匪黨歷史及策略路線》等等，這些研究中共情勢的學術作品，一方面可以讓我們看到自新人員在中共研析上的成績，另一方面可以協助我們了解他們對中共的想法。

在論文最後一章，我將利用大量相關人員的回憶錄或口述訪談，配合相關的背景知識，試著對自新人員的處境與心理作初步討論。關於這部份的史料來源有三：首先是前述國民黨情治人員的自傳與回憶錄，他們是少數早期曾與自新人員直接接觸的人，儘管這些書寫都帶有濃厚的官方意識型態，但我們仍然可以從中獲



得許多自新人員與官方互動的記錄，有利於我們探究雙方的微妙關係。另一個重要的資料來源則是作家藍博洲訪問、編寫的口述歷史。藍氏通過長年追訪，尋覓許多客家籍的省工委自新人員，為他們留下了珍貴的記錄，從這些訪談中不僅可以了解他們早年與共產黨的淵源，更可以感知他們晚年的心境與自我認同，當中充滿了私人情緒的表露，自新人員們不再只是官方文宣上的樣板人物，而是有血有肉的個人，藉由他們的自白我們得以稍稍體會自新對這群人所帶來的巨大影響。最後則是我個人進行的口述訪問，最重要的對象為調查局自新人員曾永賢，我將詢問他過往參加共黨活動的經驗，從被捕到自新的心路歷程，他與其他自新人員的關係以及自新這件事對他造成的改變；此外我也將訪問曾經與某些自新人員有師生之誼的長輩，包括前軍情局大陸研究室主任康鳳、政治大學東亞所教授施哲雄等人，藉由他們的經驗探討自新人員晚年的思想與處境。

二十世紀前期，反共與親共兩派的爭鬥是政治的主線之一，不論是中國或臺灣，都無可避免地被捲入這場巨大的戰爭之中。對執政的國民黨來說，如何削弱共產黨組織、助長己方聲勢始終是最大的難題，藉由研究自新，我們可以得知國民黨如何採用新的方法打擊前所未見的敵人，更如何藉由各種有效地後續運用、包裝與宣傳，使這項政策裨益於己方的統治地位。另一方面，透過分析自新人員這個特殊族群，可以從另一個角度理解自新，看國民黨是否真的達到預期的目的，自新人員的表現又是否符合國民黨的期待，這將協助我們了解國民黨運作自新時可能面臨的問題，也讓我們看見個人思想與外在環境發生衝突時，人們所作出的應對與調適。



## 第二章 國民黨自新政策的形成

早在 1920 年代末期，國民黨便開始注意到對共產黨人的政治招撫工作，也是在這樣的時代脈絡下，開始實施自新政策。國民黨是如何開啓政治招撫的大門、發展出自新政策？自新政策如何運作？又對當時的國共爭鬥產生了甚麼影響？在執行過程中有何闕漏？都是本章希望解決的問題。

### 第一節 從全面肅清到剿撫並用：自新政策的出現

國民黨自 1926 年進行北伐以來，逐步取得其在全中國政治與軍事的領導權，不過在北伐的過程當中，國民黨也漸漸意識到另一個比舊軍閥更具有威脅的新勢力，那就是中國共產黨。當時中共仍依附在國民黨內部，但它在許多方面都顯現了不容小覷的潛力：中共能夠有效率地進行組織與宣傳，有能力動員農群眾，又廣泛散播平均思想的理念，深深吸引著廣大知識青年和農工階級，這些特性讓中共不僅日漸茁壯，更拉攏了不少國民黨籍菁英加入他們的活動。蔣中正逐漸意識到中共所具備的威脅性，以孫中山接班人和忠貞國民黨人自居的他於是蓄勢待發，暗中蘊釀驅逐共產黨的計畫。

蔣中正在軍事與政治上的打擊行動來得相當迅速，1927 年 4 月他下令展開大規模的「清黨」，原本存在國民黨內的大量中共黨員，自此成為逮捕和殺戮的對象。為了讓清黨成為合法的行動，他並於 1928 年頒布《暫行反革命治罪條例》，將「反革命」與共產主義聯繫在一起，正式成為國民黨鎮壓共產黨員和左派人士的法理依據，並且展開以思想定罪的大規模官方鎮壓行動。1930 年，國民黨進一步頒布《危害國民緊急治罪法》，對於共產主義者的懲處更加不留情。國民黨在以法律作為有力後盾之下，成功除去黨內的中共勢力，也大幅壓制了共產黨在城市中的一切活動。



然而，一連串的軍事肅清和嚴刑峻法雖然有效限縮共產黨的發展，卻帶來更多無法解決的問題。首先，國民黨的清黨行動自始至終都存在「辨識」的困難，畢竟經過 1925 年以來的聯俄容共，中共在國民黨內部的長期耕耘他們擁有相當深厚的基礎，不少國民黨員即便自身並非「跨黨份子」，卻也常與共產黨員互有往來，更不用說許多人對共產主義抱有濃厚的興趣與好感，這般模糊的政治界線讓主持清黨的陳立夫相當頭疼，他曾經表示：「中國共產黨從來沒有將他們黨員名單交給我們過，因此，我們根本沒有辦法分辨誰是共黨，誰是『純粹』的國民黨員…」<sup>1</sup>由於無法準確地對共產黨員進行辨識，導致部份有心人士透過誣陷的方式來遂行私人性報復，造成了許多無辜的受害者。再者，大規模殺戮也引發了負面的社會觀感，尤其是大批喪生的共產黨員之中，存在著許多受過高等教育的青年知識份子，例如曾就讀於師範學院的中共黨員汪壽華與郭亮、留學法國的趙世炎，還有蔡和森那位師範畢業後留法的妻子向警予，這些優秀人才的消亡引發各方知識份子強烈的不滿，當時《大公報》評論道：「今寧政府標榜反共產黨，獨司法觀念則學共產黨，其處置共黨也，猶之共黨主張之赤色恐怖，僅異其色耳…何以主張全民革命之國民黨，而殺戮異已如是？」<sup>2</sup>輿論批評排山倒海而來，陳立夫到了晚年也不得不承認，清黨「對本黨之失去學界同情及一般人民之失望，均屬無可補償之損失也。」<sup>3</sup>另外，嚴酷的法令雖然能嚇阻部分人加入共產黨，有時卻也因刑罰太重而造成反效果，不少共產黨人被逼得無路可退，更堅定他們死守共產黨的念頭，日後遭國民黨特務逮捕的中共顧順章特務領袖就曾指出：「政府在清黨時所頒訂的『危害民國緊急治罪法』過於嚴厲，有為淵驅魚反作用。」<sup>4</sup>國民黨採取的嚴厲手

<sup>1</sup> 陳立夫，《成敗之鑑：陳立夫回憶錄》（正中書局，1994 年），頁 97-98。

<sup>2</sup> 〈黨治與人權〉，《大公報》（1927/7/3 社評）。轉引自黃金麟，〈革命與反革命－清黨的再思考〉，《新史學》，十一卷一期（2003 年 3 月），頁 130。

<sup>3</sup> 陳立夫，《成敗之鑑：陳立夫回憶錄》，頁 104。

<sup>4</sup> 王思誠，《瞻園憶舊》（臺北：展望與探索雜誌社，2003 年），頁 29。



段引來沉重的黨內與黨外壓力，因此在強硬的肅清之餘，勢必得發展出其他處置方式，才能更有效地破壞共黨活動。

倘若國民黨無法再用嚴苛的死刑對付這些共產黨人，其他能使用的手段就是監禁或是收編他們，如同早年北伐時對待軍閥的作法。然而，國民黨在逮捕了共產黨人之後，卻發現無法輕易地收編這群人，之所以如此，在於許多共產黨人擁有一項與過去軍閥截然不同的特質——強烈的共產主義信仰。共產主義的出現改變了傳統的效忠觀念，它教導黨員們奉共產主義為圭臬，並透過嚴格的篩選機制與規範來強化黨員的忠誠度。中共在吸收成員時，一開始就以共產主義的理想作為精神號召，入黨不僅有嚴格的限制，黨員們還需經歷持續的思想和活動訓練，不少人更前往蘇聯中山大學和東方大學進行組織、軍事及思想教育，僅僅 1921 年至 1928 年赴俄留學的就有 3000 人之多。<sup>5</sup>這些黨員縱然不是所有人都對共產主義懷著百分之百的信仰，實際活動時也未必全盤移植俄共的一套，但相較起烏合之眾的軍閥以及由同盟會演變而來的國民黨，不少共產黨員對共產主義懷有高度憧憬，並以自己的黨員身分為傲，劉少奇就曾說過：「共產黨員是特殊材料製成的。」這句話很能表達出他們的信念和特色。意識型態是難以捉摸的事物，但它偏偏對人類的行動擁有不容忽視的影響力，過去國民黨北伐面對的敵人沒有這個問題，今日所面對的共產黨員卻是一群擁有截然不同信仰的人們，而當中有不少人意志堅定，難以靠威脅利誘來說服，更不可能直接關押和收編，因為即使是在獄中，擅長組織和宣傳的共產黨員仍有辦法擴大他們的影響力。<sup>6</sup>蔣中正至此逐漸明白一件事情：共產黨對國民黨來說不只是一個軍事上的敵人，更是政治意識型態上的敵人，要成功地對付它，就必須在軍事戰略之外同時考慮到政治戰略，讓共產黨

<sup>5</sup> 陳永發，《中國共產革命七十年》上冊（臺北：聯經，2001 年），頁 138。

<sup>6</sup> 馮客(Frank Dikötter)在《近代中國的犯罪、懲惡與監獄》一書中，討論到國民黨對監獄或反省院的控管問題，指出中共黨員不僅透過各種方式與外界保持聯繫，也能有效率地在獄中散播共產主義思想並吸收新成員，不少普通犯人在出獄後便直接加入共產黨。



員在脫離共黨之餘，還能夠感念國民黨的寬大，甚至願意加入國民黨陣營，因此他決定採取一條新的道路——政治招撫。

為了進行政治招撫，國民黨先是在 1928 年底，由中央政治委員會通過《共產黨人自首法》(見附錄一)。該法令於 10 月 24 日正式頒行，施行重點在於鼓勵共產黨人主動前來自首，自首者如果不曾在共黨內擔任職務，也沒有違反《暫行反革命致罪法》，就可判處無罪開釋；即使是曾擔任職務或觸法的人，主動自首就可減去三分之一或二分之一的刑責；此外，該法對於被捕後願意悔悟的人也有寬待，依據涉入活動的輕重而有不同的懲處，基本上都可獲得一定程度的減刑。《共產黨人自首法》在制訂之後即刻公告各省，期望能迅速收到招撫成效。

然而，由於法令尚在草創階段，政府過去也不曾採取這樣全面性的政策，導致《共產黨人自首法》剛推行就遭遇相當大的問題，其中最引人爭議的，便是受招撫之共產黨員的資格與懲處。時任湖南省省主席兼清鄉督辦的魯滌平在法令頒佈不久後書呈中央：「…湘鄂臨時政務委員會所頒湖南共產黨徒自首暫行條例，重行公布其要旨，無論未發覺已發覺之共產黨徒咸准自新，但須依其地位表著相當鏟共成績以證明其是否誠意而為准駁標準，藉防復叛陰謀…」<sup>7</sup>原來在中央統一推動招撫政策以前，部份省份早有一套自己的剿撫措施，湖南在當時為共產黨活動最活躍的地區之一，身為該省清剿總負責人的魯滌平根據經驗，認為許多加入共產黨的人並非真正理解共產主義，因此不論共產黨人是否有實質罪行，也不論其是主動自首或被動遭捕，只要能夠誠心悔過並協助破壞共黨組織，一律准予無罪招撫。然而，現在國民政府推出了《共產黨人自首法》，僅有不曾觸犯《暫行反革命治罪法》並且主動自首的共產黨人能夠全身而退，其他犯了罪的共產黨人，無論你是主動自首或被捕後投誠，都依然要受到刑罰，這樣一來就與魯滌平過去承

<sup>7</sup> 「湖南清鄉督辦魯滌平呈國民政府蔣」(民國 17 年 12 月 5 日)，〈共黨處理辦法（二）〉，《國民政府檔案》，國史館藏，典藏號：001-012032-0028。



諾的招撫發生衝突，他指出：「茲細繹頒布之共產黨人自首法與屬省單行條例間有差異，如即實施則已發覺之共黨而能誠意自首、具有相當鏟共成績現尚繼續努力鏟共工作者，蓋須宣布自首無效，分別科刑，是失悔禍者之信心，遺怙惡者以口實，于鏟共前途不無影響…」<sup>8</sup>中央招撫共產黨員的政策與各省自辦的法令有所落差，尤其針對被捕後願意脫離組織的共產黨人，湖南省政府給予的承諾明顯與中央的新法相牴觸，魯氏憂慮這樣會導致省內共產黨員無法信任政府，降低投誠意願，因而希望中央放寬懲處標準。對於魯滌平的請求，當時的司法院卻認為：「已發覺而稱之曰自首，亦殊費解」<sup>9</sup>顯然並不認同被捕後轉變的共產黨人可以被等同於其他主動的「自首者」。由湖南省的例子，可以看出國民黨中央推動招撫之初所遭遇的困難，自首政策的限制太多，在實際執行上發生不少阻礙，也因此為日後改採自新的作法埋下了伏筆。

除了《共產黨人自首法》在實際推動過程中發生的問題以外，部分中共高層人員落網後提出的意見，也成為國民政府調整招撫政策的重要因素，其中一個關鍵人物便是中共高幹顧順章。顧順章本為中共中央政治局後補委員兼中央特科負責人，曾經前往俄國接受情報組織的專業訓練，他於 1931 年 4 月在武漢遭國民黨調查科人員逮捕，之後被說服投誠。根據當時負責看管顧順章的中統人員王思誠之回憶，深諳中共內情的顧順章提出了許多反共策略的建言，最重要的是：「政治反共重於軍事反共，厲行自首自新政策，應作為政治反共的首要之圖。…因為中國貧窮，一般青年由於就業困難，失業者多，其走入共產黨歧途類多基於環境逼迫，如能網開一面，鼓勵自新自首，並予以妥善安置與保障，對瓦解中共叛亂組

<sup>8</sup> 「湖南清鄉督辦魯滌平呈國民政府蔣」（民國 17 年 12 月 5 日），〈共黨處理辦法（二）〉，《國民政府檔案》，國史館藏，典藏號：001-012032-0028。

<sup>9</sup> 「司法院上呈府方」（民國 17 年 12 月 17 日），〈共黨處理辦法（二）〉，《國民政府檔案》，國史館藏，典藏號：001-012032-0028。

織而言，必收釜底抽薪之效。」<sup>10</sup>顧順章的獻策，經由王思誠呈送當時的調查科主任徐恩曾，備受賞識，先由調查科擬定為「處理共產黨人自首自新辦法」，經中央組織部提請中常會通過後，頒佈施行。<sup>11</sup>事實上，在目前可見的官方檔案中，並沒有「處理共產黨人自首自新辦法」這項法令，但是國民黨曾經在 1933 年 6 月 22 日頒發一份《共產黨人自首法修正案》（附錄二），對照發佈的時間與內容，王思誠回憶中的「處理共產黨人自首自新辦法」指的就是《共產黨人自首法修正案》。

整部《共產黨人自首法修正案》的重要突破，就是大幅放寬招撫的資格，並且降低了對共產黨人的懲處。原本的《共產黨人自首法》規定，曾在共產黨執行重要職務的幹部人員無法免除罪刑，但是新的法案修改了這項規定，認為即使是一直在共產黨擔任要職的人員，只要沒有觸犯法律就能夠免罪，至於修改的理由，官方則這樣解釋：「曾執行重要職務之共產黨人，其自動自首者於其所知機關（反動的），如許其自首充作線人，可力事破獲，收效甚大，如果對此項曾執行重要職務之共產黨人不准其自首，則無異減少鏟共力量」<sup>12</sup>另一方面，新修的法案對於觸法後願意悔過的共產黨人也更加寬待，減刑的幅度從本刑的三分之一或二分之一，改為二分之一或緩刑，刑罰大幅減輕的原因在於「凡犯有第一條第二條第五條第六條（危害民國緊急治罪法）諸罪者，其能力地位歷史大率較強，本黨若不亦以寬大，無異斷其自新之路」<sup>13</sup>光就新法對招撫資格與懲處的修改就可以發現，國民黨逐漸認知到招撫中共高層人員的重要性，倘若能善加利用像顧順章這一類的黨員，不論對於政治宣傳或實質的剿共行動都有相當大的助益。

不過，由於這些中共重要幹部觸犯的罪刑通常相當深重，即便他們在悔過後

<sup>10</sup> 王思誠，《瞻園憶舊》（臺北：展望與探索雜誌社，2003 年），頁 29-30。

<sup>11</sup> 王思誠，《瞻園憶舊》，頁 33。

<sup>12</sup> 「自首法修正案及理由草案各一件」（民國 22 年 6 月 22 日），〈共黨處理辦法（二）〉，《國民政府檔案》，國史館藏，典藏號：001-012032-0028。

<sup>13</sup> 同上。



能夠獲得減刑，仍舊無法避免部分刑罰，這對當時戮力剿共的國民黨而言，不啻是失去了擴大破壞共黨的有利資源，國民黨中央在討論新修法案時也認為：「按中央於近年來所採取之消滅共黨策略為利用共黨分化，凡於被捕後能誠意覺悟者，無不准其自新且擴充各地反省院，以期容納惡化青年，使之洗心革面，納諸正軌，行之年餘，收效至大，各地共黨組織摧毀殆盡，大半得力於被捕後之自新份子。」

<sup>14</sup>此時國民黨正值運用共產黨人協助剿共之際，需要招睠更多身居高位卻也罪刑深重的共黨幹部，因此在整個《共產黨人自首法修正案》又加入了一條最重要的規定：共產黨人在落網後，如果檢舉其他同黨的犯罪事實，並因而查獲重要人犯或其他重要證據物品者，得以處緩刑或移送反省院。<sup>15</sup>也就是說，任何共產黨人，即使是罪刑重大的高層幹部甚至領導人物，只要誠心悔悟、脫離共黨，並且願意提供共黨相關的人事與組織資訊，即可免除一切罪責，或者轉為緩刑。這項規定在國民黨的招撫政策中具有相當重大的意義：它跳脫了以往「主動自首者」才能無罪開釋的規定，將「被捕後誠意覺悟者」也納入招撫的行列，並給了他們一個新的稱號——「自新份子」。在整個政治招撫的過程中，國民黨基於反共的實際需求，

<sup>14</sup> 「自首法修正案及理由草案各一件」（民國 22 年 6 月 22 日），〈共黨處理辦法（二）〉，《國民政府檔案》，國史館藏，典藏號：001-012032-0028。

<sup>15</sup> 這項規定出現在《共產黨人自首法修正案》的第四條，原文為：「前項自首共產黨人如檢舉其他同黨犯罪事實，因而查獲重要人犯或其他重要證據物品者得緩刑或移送反省院」在此要特別說明，由於該史料為官方內部修改的草稿，還不是正式對外頒布的法令，因此有許多尚未解釋清楚之處，例如「前項自首共產黨人」就語焉不詳。但根據國民黨在 1938 年後重新頒布的《共產黨人自首法》第二條規定：「共產黨人於其犯罪行為發覺後，自首其未經發覺之餘罪者，得減輕所首餘罪之刑至二分之一。前項自首人如檢舉其他共產黨人犯罪事實，因而查獲人犯或其他證據物品者，得免執行其所首餘罪刑之全部或一部或緩刑。」因此可以推斷《共產黨人自首法修正案》中所說的「前項自首共產黨人」，指的就是「於犯罪行為之一部份發覺後自首的共產黨人」。由上可知，1933 年《共產黨人自首法修正案》第四條的完整條目應為：「共產黨人於其犯罪行為之一部份發覺後自首，如檢舉其他同黨犯罪事實，因而查獲重要人犯或其他重要證據物品者得緩刑或移送反省院。」



其招撫對象從一開始主動投誠的「自首者」，漸漸擴及到落網後悔悟轉變的「自新者」，從招撫罪行輕微的基層黨員與群眾，擴大為吸收深諳共黨情資的高級幹部。

隨著對共產黨員招撫的成效與數量逐年擴大，為了加強對所有投誠共產黨人的控管，同時宣揚政府招撫的成果，國民黨決定採取進一步措施：發放自新證明書。1936年11月，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頒布：「查以誠懇自首或自新之政治犯，如無再犯之行為者應予以保障，爰經決定：自首或自新之政治犯，由本會發給自新證明書，並制定自新證明書式樣（附頒發自新證明書規則）即發給證明書手續，提由本會常務委員會決議通過在案。」<sup>16</sup>自新證明書的式樣為一可放進口袋的小手冊，書上須黏貼持有者的二吋半身相片以供辨識，此外還需註記姓名、別號、化名、年齡、籍貫以及自首或自新日期。藉由發放自新證明書，國民黨重新定義了「自新」，證明書的第一條就規定：「本會為保障自首人或自新人起見特頒發自新證明書。」所有決定脫離共產黨的人，不論是犯罪未發覺前主動自首的，或是落網後才自新轉變的，一律都劃歸為持有自新證明書的「自新人」。自新在此成為一個廣泛的概念，任何曾經與共黨有關係、信仰共產主義的人，不論中間經歷怎麼樣的過程，只要最終願意悔悟脫離，就是「自新人」，也就是說，國民黨的政治招撫從最開始的「自首政策」，逐漸轉化為更廣義、更具積極性的「自新政策」。

在整個政治招撫過程中，「自新」是一個比「自首」更具有宣傳效益的詞彙，它凸顯出國民黨在革命路線與意識形態上的正統地位，因為自首只是單純在法律上承認犯罪，自新卻帶有一層悔過、轉變的意涵，承認過去意識型態上的整體錯誤，承認加入共產黨是錯的，選擇國民黨才是正確的救國之路。值得注意的是，這些人是否成為「自新人」，並非取決於他們的內心是否真正轉變、真正反共，而是取決於國民黨單方面的認可，自新證明書的第二條規定：「凡向中央依法履行自

<sup>16</sup> 「自新證明書式及發給手續」（民國22年11月27日），〈共黨處理辦法（二）〉，《國民政府檔案》，國史館藏，典藏號：001-012032-0028。



首或自新手續之自首人或自新人，經呈奉核准備案者，皆得領取自新證明書。」  
國民黨完全掌控自新的裁決權之餘，又規定：「持有自新證明書人需受當地黨部之監督與管理。」、「自首或自新人之考核期限訂為二年，在考核期內由甲地移轉至乙地時，除另辦移轉手續外，需將自新證明書持奉到達地黨部呈驗報到，受該黨部之監督管理，否則發生其他情事不予保障。」國民黨企圖透過一連串的監督與考核，進一步強化他們認定「自新」的權力。國民黨政治招撫從最初的鼓吹自首，演變為後來的宣揚自新，不只要藉由優容政策打擊共產黨的勢力，更想乘機表明自己在意識形態上的正統地位，在取得裡子之餘，也要贏得面子。

在國民黨自新政策下投誠認罪的共產黨人，大部份會依據《共產黨人自首法》的規定被送往地方上的感化隊或各省反省院（亦稱感化院），進行再教育的工作，完成這一連串手續後，就可領取自新證明書，成為所謂的「自新人」，遭返回籍交由地方政府管理。在這大部份人之外，另有一些身份較為特殊的自新人，在脫離共產黨之後沒有被遣返，而是轉入國民黨任職，他們不但在戰略上協助追擊共黨組織，更成為反共宣傳的重要象徵，可說是國民黨自新政策最重要的斬獲，也是整套政策運作的核心，下一節將深入介紹這個特殊族群。

## 第二節 自新政策的核心：自新人員

1930年代初期，國民黨在全國的聲勢如日中天，推出自新政策吸引不少立場游移的共產黨人前來投誠。在這成千上百的自新人之中，有一部份人日後被留用於國民黨內擔任職務，他們在身份與待遇上皆不同於一般的自新人，筆者在此將他們定名為「自新人員」。<sup>17</sup>關於甚麼樣的人能夠被留用為自新人員，目前並沒有

<sup>17</sup> 使用「自新人員」這個名詞，是參考自曾永賢口述；張炎憲，許瑞浩訪問，許瑞浩，王峙萍記錄整理，《從左到右六十年－曾永賢先生訪談錄》（臺北縣新店市：國史館，2009年）。本書中曾永賢將自己以及其他留在國民黨情報單位中任職的共黨幹部稱為自新人員。



在任何早期的官方檔案中看到明確規定，但綜合分析多名自新人員的情況，可以歸結出一個大致的留用標準：這些自新人員幾乎都曾是中共的高層幹部，他們對共產黨的認識高於一般基層黨員或群眾，在共產黨間更擁有極高的知名度與號召力，故而成為國民黨強力爭取的對象。這些自新人員加入國民黨陣營，協助破壞共黨組織之餘，更是反共的絕佳宣傳員，他們也因而成為國民黨反共戰爭中不可或缺的一環。

過去曾經在共產黨內擔任要職的自新人員，他們一來了解中共的組織與活動方式，二來熟識不少中共重要人物，國民黨必然要盡可能利用他們的所知。只是，面對這群一夕之間轉變立場、加入反共的「戰友」，國民黨不免對他們的忠誠度有所疑慮，因此會先以所謂的「立功」作為准許自新的前提，中統負責人徐恩曾說得很明白：

「凡前來自首或自新的共黨份子必須履行若干『義務』，主要的是要他指出同黨份子及他所應該知道的地下組織情形，並負責引導破壞它。這是測驗其是否忠實的最有效手段，經過這一段『表現』，他在共黨方面就造成了『血債』，就永遠不能再獲得共黨的諒解了。」<sup>18</sup>

由於共產黨人一向相當注重隱蔽的行動與單線領導的組織關係，更擅長使用掩護機關與假身分，這使國民黨過去查緝時常遭遇許多阻礙，如今透過「立功」讓自新人員吐露一切情資，國民黨得以有效地掌握共黨活動的行蹤。以前面提到的顧順章為例，顧順章在自新之後，先在南京監獄中指認出羈押了一年多而無人識破的惲代英，導致中共失去了一名重要領導人，又陸續指認出蔡和森以及中共在上海國民黨特務機關安插的重要線人楊登瀛；此後中統在顧順章的引導下，破獲上海、杭州、蘇州、天津、北平、漢口等大城市的共黨地下組織，終致共黨在全國

<sup>18</sup> 徐恩曾，《我和共黨鬥爭底回憶》（臺北市：出版者不詳，1953年），頁17。



各地的地下組織受到重大損害。<sup>19</sup>不過，顧順章為了尋求自新而向國民黨方面透露大量情資，這樣的行為確實如同徐恩曾所說的使他和中共之間鑄下了血海深仇，也導致周恩來下令殺害顧順章在上海的一家七口，以儆效尤，是為當時震驚上海的「海棠村掘屍案」。<sup>20</sup>從顧順章的案例，足見自新政策不僅能裨益國民黨對中共的了解、加大破壞的速度與規模，更能達到離間共產黨內部的效果。

國民黨憑藉優勢的武力與鼓勵自新的政治手段，在 1930 年代前期重重挫傷了中共。1932 年 10~11 月間，國民黨特務機關在上海接連破獲共產黨機關赤色互濟會、上海區委、江蘇省委、省軍委、失業工人委員會和紡織公會等機構十幾處，逮捕中共各相關負責人 60 餘人；此外，僅就 1933 年至 1934 年秋，在不過一年的時間裡，各地共產黨人被捕者即達 4505 人，其中自首者竟達到 4213 人。<sup>21</sup>而根據國民黨調查科最後的紀錄，在抗戰爆發前遭到捕獲和自首的共產黨人達到 24000 多人，辦理自首自新手續的赤色群眾也有 30000 人。<sup>22</sup>在這過程中公開聲明脫離中共、投誠國民黨的共黨高幹不勝枚舉，諸如中共中央政治局候補委員兼全國總工會執委會黨團徐錫根、蘇區中央局委員余飛、中央政治局委員兼全總黨團書記盧福坦、全總宣傳部長黃平、少共中央總書記胡均鶴、少共江蘇省委書記袁炳輝、新任少共中央總書記王雲程、組織部長孫際明等等。<sup>23</sup>共產黨各地組織紛紛崩潰，黨員們若非主動自首，就是在遭到逮捕後辦理自新，這證明了國民黨政治招撫在 1930 年代前期的成功，讓毛澤東在日後也不禁感嘆：「辛苦地聚集起來的革命力量

<sup>19</sup> 萬亞剛，《國共鬥爭的見聞》（臺北：李敖出版社，1995 年），頁 61-62。楊奎松，《國民黨的聯共與反共》（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8 年），頁 271。

<sup>20</sup> 關於「海棠村掘屍案」的始末，可參考萬亞剛，《國共鬥爭的見聞》（臺北：李敖出版社，1995 年），頁 60-61。

<sup>21</sup> 楊奎松，《國民黨的聯共與反共》（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8 年），頁 272-273。

<sup>22</sup> 郭華倫，《中共史論》第二冊（臺北：國立政治大學國際關係研究中心，1989 年，四版二刷），頁 260。

<sup>23</sup> 楊奎松，《國民黨的聯共與反共》，頁 272。



損失了百分之九十左右。」<sup>24</sup>

這些接受國民黨招撫的共產黨人，不論是主動自首或是被捕後轉變，也無論是否出於真心誠意，對於國民黨的外在形象都具有加分的作用，尤其是少數曾經擔任中共高級幹部的自新人員，更成為國民黨對外宣傳的利器。受到特別關注的對象包括前面提到的顧順章、徐錫根、余飛、王雲程以及盧福坦等人，國民黨讓這些自新人員透過自白形式的文告，公開向外界表白他們的悔悟之心。該作法其實可以追溯至 1927 年的武漢分共時期，當時武漢國民政府決定跟隨蔣中正的腳步，迅速鏟除內部的共產黨員，於是要求黨內有共黨嫌疑者在三日內登報聲明反對共產黨或發表文字反對共產黨。<sup>25</sup>這種過去被用於辨識身份的方式，如今轉變為國民黨宣傳的工具。1932 年，盧福坦和王雲程等人發表了〈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員盧福坦、王雲程等十九人告中國共產黨暨共產青年團全體同志書〉，同年徐錫根也發佈了〈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員徐錫根宣言〉；1933 年，顧順章寫下〈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員特務總負責人顧順章告中共青年書〉，余飛則發表〈中共中央兼駐共產國際代表、共產國際常委、共產國際歐洲局書記、職工國際常委、世界反帝同盟執委、太平洋職工會祕書處、主席余飛告共黨同志書〉。透過這些內容相仿的文告，國民黨得以從意識型態上削弱共產黨與共產主義的正當性，同時突顯己方的優點。

這類公開聲明的第一個特色，就是先強調這些自新人員過去對共產黨的忠貞不二，以作為他們日後背離的反襯。徐錫根表示：「我們參加革命以來，犧牲了身家性命，日夜奔走…這為的是甚麼？是百分之百崇拜馬克思主義，為實現馬克思主義而奮鬥…」<sup>26</sup>，余飛也細數自己在共產黨中的表現：「…兩湖秋收暴動、五卅

<sup>24</sup> 毛澤東，〈學習和時局〉，收錄於《毛澤東選集》第三卷，頁 925。轉引自郭華倫，《中共史論》第二冊（臺北：國立政治大學國際關係研究中心，1989 年，四版二刷），頁 261。

<sup>25</sup> 楊奎松，《國民黨的聯共與反共》，頁 228。

<sup>26</sup> 國防部總政治作戰部編印，《中共早期幹部覺醒資料》（民國 72 年 6 月），調查局資料室藏，頁 89。



運動，上海的幾次罷工和暴動，哪一次不是我參加領導，與你們在一條戰線上拼命？」<sup>27</sup>顧順章則自認在共產黨中是最忠實、最努力、最勇敢的一個，在他擔任中共中央政治局特務部長時，有時黨的經濟困難到了萬分，他甚至督率同志冒險去作綁票的事情，來打破黨經濟恐慌的危機。<sup>28</sup>國民黨讓這些前中共高幹申述自己過去對共產黨的忠誠與貢獻，藉此引發讀者對於他們轉變原因的好奇，為之後攻擊共產黨埋下伏筆。

自新人員過去身為共產黨幹部，理當比一般黨員或工農群眾更加了解黨內的組織與活動，今日卻轉而投效國民黨，他們脫黨的理由、對中共的批評自然成為國民黨宣傳的重點。自新人員的第二個特點在於有志一同地宣稱共產主義不適合中國。盧福坦等人在宣言中指出：「中國是一個次殖民地國家，共產主義根本不能適應於中國。」<sup>29</sup>，徐錫根則說：「中國共產黨…把馬克思主義搬來中國盲目運用，他們根本沒有看到中國與西歐各國的不同…中國工人數量只有三百萬，這三百萬工人群眾中還有最多數沒有脫離農村經濟關係，這樣微弱的力量，何能領導中國革命，這簡直是玩弄中國革命。」<sup>30</sup>顧順章也攻擊共產黨：「在政治方面，不顧中國的環境，只任性的瞎幹，把整千整萬的工人和農民，供其盲目的犧牲…」<sup>31</sup>除了從國情不同來解釋共產主義的不適用，他們還將共產主義在中國的散布連結至蘇聯的陰謀：「…實際上蘇聯與其他帝國主義進攻中國絲毫沒有兩樣…在中國內部則御用其所謂第三國際，指揮偽中國共產黨破壞搗亂…」<sup>32</sup>、「第三國際…命令中國共產黨在各地組織蘇維埃政權，這種政策，恰是破壞中國革命造成中共盲動的來

<sup>27</sup> 國防部總政治作戰部編印，《中共早期幹部覺醒資料》，頁 9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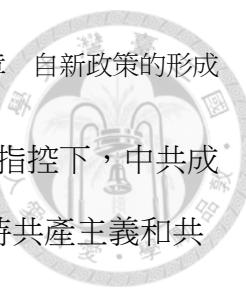
<sup>28</sup> 國防部總政治作戰部編印，《中共早期幹部覺醒資料》，頁 83。

<sup>29</sup> 國防部總政治作戰部編印，《中共早期幹部覺醒資料》，頁 86。

<sup>30</sup> 國防部總政治作戰部編印，《中共早期幹部覺醒資料》，頁 90。

<sup>31</sup> 國防部總政治作戰部編印，《中共早期幹部覺醒資料》，頁 84。

<sup>32</sup> 國防部總政治作戰部編印，《中共早期幹部覺醒資料》，頁 87。



源，其結果必然是消滅中國革命！」<sup>33</sup>在這些自新人員言之鑿鑿的指控下，中共成了既不理解中國真正需求、又不能體察蘇聯陰謀的愚蠢傀儡，支持共產主義和共產黨不僅無益中國革命的道路，甚至會帶來巨大的傷害。

除了從共產主義的本質上批評以外，這些自白聲明更將矛頭指向共產黨的內部運作問題，其中著墨最多的當為劇烈的派系鬥爭，以及高層的腐敗現象，由於消息來源是曾身居要津的「自新人員」，這些說詞既詳盡又極具說服力。盧福坦等人先細數過往共產黨內部的不同路線，包括「陳獨秀的機會主義」、「瞿秋白的盲動主義」、「立三路線」等等，接著直接攻擊當時黨內最高領導人王明，說他假借兩條戰線的鬥爭來排擠異己份子，打擊黨內老同志，造成莫斯科派的專政。<sup>34</sup>徐錫根和余飛兩人則異口同聲地表明自己是派系鬥爭下的犧牲品，徐氏聲稱自己原本在群眾的選舉下出任江蘇省委書記，先是遭到李立三的奪權，接著又被挾有共產國際支持的王明攫取了書記位置；<sup>35</sup>同樣受到王明衝擊的余飛，他指責王明運用特務或派人告密的方式對付異己同志，更不滿他撤銷了自己的太平洋職工聯合會主席及中華全國總工會委員長等職。<sup>36</sup>另一方面，作為中共高層腐敗醜態的見證者，自新人員的指控既尖銳又真實，盧福坦等人就批評：「黨內官僚腐化更非筆墨所可形容，在上打黨內負責人員，吃大菜，坐汽車，住洋房，陳邵虞嫡系秦邦憲，自己住的房子，化一千二百兩銀子，其奢侈程度，較資本家有過之而無不及。」<sup>37</sup>針對共產黨內部的這些醜事，顧順章也憤慨地表示：「共產黨一切的一切，都使我失望，使我灰心！單就黨的組織一項來講，所謂鐵的紀律，不過是欺騙、毒辣、殘酷等手段的別名罷了，尤其是上級用以壓迫下級的利器。」他直接點明中共總書

<sup>33</sup> 國防部總政治作戰部編印，《中共早期幹部覺醒資料》，頁 94。

<sup>34</sup> 國防部總政治作戰部編印，《中共早期幹部覺醒資料》，頁 86。原文在提到王明時，使用的是「陳紹虞」這個名字，推測應是王明的化名「陳紹禹」之筆誤。

<sup>35</sup> 國防部總政治作戰部編印，《中共早期幹部覺醒資料》，頁 91-92。

<sup>36</sup> 國防部總政治作戰部編印，《中共早期幹部覺醒資料》，頁 96。

<sup>37</sup> 國防部總政治作戰部編印，《中共早期幹部覺醒資料》，頁 86。



記向忠發，指他強姦下級女同志，侵占下級同志的老婆，還拿黨的經費去討姨太太，並且提供這些事件的細節以證明他並非捏造。<sup>38</sup>除此之外，這些自白書進一步指出「在下層忍勞耐苦的同志，跑馬路，廠門口等人，甚至於沒錢買大餅油條，若遇有小錯誤不是立即撤消工作，就是警告開除。」<sup>39</sup>藉著描繪這些基層黨員的困頓，凸顯高層的鬆散腐敗，希望能夠激發出中共下層的普遍不滿。

這些自新人員的公開聲明究竟是發自真心，還是出自國民黨的背後操弄？這點我們不得而知也無法確定，但或許我們可以單純討論這些文件所造成的效果。國民黨公布自新人員的自白，藉由這批前中共黨員的名義將共產黨描繪為一個充滿私慾、欺騙與殘忍的組織，本身就已是有力的反共宣傳，再以他們的悔悟與投誠證明國民黨才是中國革命的唯一道路，更鞏固了國民黨統治的正統性以及意識型態的正確。此外，這種公開發表的方式另有一個附加的好處，即會對聲明者形成一定的壓力，達到箝制與防止叛逃的效果。總而言之，不論自新人員的公開言論是否出於真心，其內容都符合國民黨意圖傳達給外界的想法，國民黨無庸置疑是這些自白的最大得益者。

國民黨留用自新人員的策略雖然為其帶來了相當大的效益，但是由於在實際執行過程中的某些疏漏，導致國民黨折損了不少具利用價值的自新人員，其中一個著名的例子就是向忠發。向忠發於 1928 年起擔任中共中央總書記，為當時中共名義上的最高領導人，1931 年 4 月遭到國民黨特務逮捕，被捕後他迅速地表達自新的意願，並積極提供共黨組織的線索以求立功，根據徐恩曾的回憶：「他甚至跪地向我們求情，要求免他一死，自動說出四個共黨的重要指揮機關的所在地，以

<sup>38</sup> 國防部總政治作戰部編印，《中共早期幹部覺醒資料》，頁 83。顧順章指出向忠發曾經侵占下級同志廖任先的老婆，上海怡和紗廠女工周招英；而他討的姨太太則是一名浙江寧波女子，過去也是人家姨太太出身。

<sup>39</sup> 國防部總政治作戰部編印，《中共早期幹部覺醒資料》，頁 86-87。



表示他的忠誠。」<sup>40</sup>照理說，向忠發的舉動已達到了自新的標準，他本身又屬於中共核心份子，完全具備留用為自新人員的條件。然而，向忠發卻在被捕兩個月後遭到了處決，對於這般不符合自新政策的處置，徐恩曾將之解釋為「發生了差錯」，他表示：「當我在南京接到向忠發願意轉變的報告時，他已被上海警備司令部下令槍決了。」<sup>41</sup>徐恩曾的說法現在看來已是真偽難辨，可能如他所說的是國民黨內部對自新政策的認知落差導致向忠發枉死，但也可能是徐氏本來就不打算留他一命，事過境遷，我們已經無法得到真正的答案。

無論向忠發死亡的真相為何，從他的遭遇可以發現，國民黨儘管宣稱要寬大地對待願意悔悟的共產黨人、有效地運用自新人員來對抗中共，在實際執行上卻未必如此。自新政策中有不少如向忠發這樣的案例，這也讓中共陣營始終散布著「投降也是死路一條」的流言。即便是正值黃金十年間的國民黨，在推行自新之初就已曝露了執行不確實的問題，為日後自新政策的失效埋下伏筆。

### 第三節 自新政策的失效

國民黨在 1930 年代前期配合軍事圍剿所推動的自新政策，大幅挫傷了中共的力量，照理來說，中共應該就此衰敗下去，終至消失。然而，正如歷史所呈現的，中共在抗戰爆發之後重起爐灶，並在八年後壯大至可以和國民黨互爭長短，最後甚至取得了整個中國的統治權。儘管國民黨失敗的原因相當複雜，但可以確定的是，國民黨先前打擊中共功效卓著的自新政策，在抗戰爆發之後並沒有發揮應有的效果。

1930 年代前期，在國民黨的政治招撫與軍事攻擊雙重圍剿之下，中共各地機關組織幾遭破壞，大量的幹部黨員若非自新投效國民黨，就是被關押在監獄或反

<sup>40</sup> 徐恩曾，《我和共黨鬥爭底回憶》，頁 27。

<sup>41</sup> 徐恩曾，《我和共黨鬥爭底回憶》，頁 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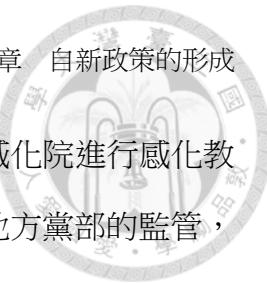
省院，整個共產黨已在生死存亡之際。為了突破這般困境，中共最重要的任務便是營救在監的黨員們，以之重建共產黨組織，當時主持北方局的劉少奇就曾向獄中的黨員傳達指示，允許他們寫「反共啟示」登報自新，出獄後再繼續回到共產黨工作，在劉少奇看來，「寫反共啟示出獄，並不能算是叛徒，當時只不過是為了欺騙敵人一下，是假投降」<sup>42</sup>，這些黨員也不用擔心自己是否背負叛黨罪名，因為「是組織的決定，上級命令，我們得服從而且是為了保存革命實力。」<sup>43</sup>部份共產黨員所採取的這種脫離方式，便成為日後國民黨所謂的「假自新」。值得注意的是，儘管中共大膽採用了這般作法，但是這當中仍隱含著不可忽視的風險，例如讓國民黨有運用雙面間諜滲透的機會，因此在允許黨員進行自新的同時，中共內部仍是小心翼翼，對這些人的資格限制與監控不敢有絲毫放鬆。為了盡可能降低假自新的危險，中共中央在 1937 年底對內發出〈關於自首自新決定的通知〉，清楚說明各種不同的自新狀況與後續處置：受補後沒有破壞黨的組織與名聲者，經過黨的批准發表自新書，出獄後仍然是黨員；被捕後未經黨允許而發表自新書詆毀黨的人，仍可參與工作，但先列入觀察名單，暫不恢復黨籍；被捕後協助破壞黨組織的人，永遠開除黨籍，至多讓其參與公開的、表面的工作，並且採取嚴密監視。<sup>44</sup>中共以極為謹慎的方式反制自新政策，原本被囚困在國民黨大牢中的共產黨員開始一批一批地獲得釋放，並在出獄後繼續投入秘密活動，國民黨過去主打的自新不僅失去宣傳與牽制的效用，更成為被捕共產黨員的逃生門。

中共中央對國民黨自新政策的反制固然成效頗佳，但該辦法之所以能夠順利進行，有一部份也歸功於國民黨內部的闕漏。依照國民黨對於自新的完整規定，共產黨人被逮捕後，須先經過嚴格的審訊過程，迫使其提供所有組織資訊，對共

<sup>42</sup> 郭華倫，《中共史論》第三冊（臺北：國立政治大學國際關係研究中心，1989 年，四版二刷），頁 195。

<sup>43</sup> 郭華倫，《中共史論》第三冊，頁 195。

<sup>44</sup> 〈關於自首自新決定的通知〉，收錄於郭華倫，《中共史論》第三冊，頁 212。



產黨造成實質破壞，「立功」之後未獲留用者，需交由反省院或感化院進行感化教育，確認思想轉變後才能辦理自新出獄，出獄後還得接受國民黨地方黨部的監管，避免重回共黨。倘若上述規定確實地執行，則共產黨的假自新將會窒礙難行，問題在於國民黨往往只關注破壞組織與抓拿共產黨人，對於逮捕後的自新及後續處置卻不甚嚴謹，導致共產黨得以鑽漏洞突破。以下我們將以南昌行營臨時感化院為例，檢視國民黨在自新政策上的疏漏。

南昌臨時行營感化院，為蔣中正於 1933 年 6 月於剿匪軍事會議上提出成立，如同國民黨在各地方成立的反省院與感化院那般，它的目的是暫時收容被逮捕的共產黨人，說服他們自新並實行思想教育。然而，作為自新政策的重要一環，它在實際運作上卻有相當多的缺失，這些缺失隨著自新政策推動的時間拉長，收容人數的擴大而益發難以解決。先從審訊來看就可以發現驚人的錯漏，在 1934 年 10 月和 11 月中，就分別有 149 份和 119 份的謊報戶籍案件，占當月審訊記錄的 14.7% 和 12.7%，<sup>45</sup> 國民黨光是在確認犯人身份這一點就已不甚嚴謹。此外，自新後的感化教育，隨著時間久了、拘留人數增多，也因為可用作教室的房舍過少，教育經費支絀，導致進行訓育的人數只能維持在 13~16% 之間，<sup>46</sup> 當時的院長幸耀森也不禁感嘆道：「兄弟以為本院完全不能達到感化任務，其原因在於每日所作的事務，大半在收容工作方面。而於訓育事項，時感窒礙，長此以往，殊有失感化意義。」<sup>47</sup> 在國民黨政策執行力鬆散的情況下，多數進入感化院的共產黨人，不僅沒有受到絲毫的思想改造，反而能夠藉著在獄中的機會吸收新血，例如共產黨人張克斌通

<sup>45</sup> 王才友，〈抗戰前國民黨政治犯感化政策的分析——以南昌行營臨時感化院為個案〉，《政大史粹》，第 19 期（2010 年 12 月），頁 30。

<sup>46</sup> 王才友，〈抗戰前國民黨政治犯感化政策的分析——以南昌行營臨時感化院為個案〉，頁 24。

<sup>47</sup> 《感化月刊》7-8，8。轉引自王才友，〈抗戰前國民黨政治犯感化政策的分析——以南昌行營臨時感化院為個案〉，頁 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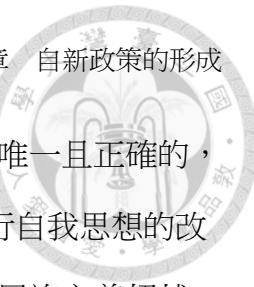
過反宣傳讓院內的總務股長張繼載日益「赤化」；<sup>48</sup>共產黨人甚至能夠透過賄賂院中人員，獲得保釋的機會，王賢選就在其母親與毛澤東小姨賀怡的幫助下，賄賂院中法官，成功出獄。<sup>49</sup>最後，對於自新人出獄後的控管問題，更曝露了國民黨在地方行政上的無力。當時國民政府對地方戶籍的調查並不確實，很多地方則是根本尚未推動，國民身分證也沒有發行，在一切基本建制皆未完善的情況下，地方政府根本無法配合感化院的監管政策，當時便有地方官抱怨：「你反省院將共產黨並未訓好，卻輕易要我縣政府繼續注意，這又算是哪一門？」<sup>50</sup>南昌行營臨時感化院是蔣中正力推政治宣傳戰的產物，理當是落實自新政策的模範機構，但在國民黨職掌下弊端層出不窮，最基本的感訓工作沒能確實執行，使得許多共產黨人依舊抱持著堅定的共產主義信念，自新出獄後立刻重回中共組織；另外，執法者們的腐敗與游移，讓他們成為共產黨裡應外合的媒介，中共對其黨員的指示也得以傳入獄中、順利運轉。一言以蔽之，國民黨自身的闕漏正是中共得以破除自新政策的充分條件。

中共利用國民黨本身的缺失發展出假自新策略，有效遏止了自新政策對共產黨所造成的破壞，除此之外，隨著日本侵華的腳步逐漸加快，1937年7月蘆溝橋事變點燃了中日抗戰的戰火，國共雙方在此時共同成立抗日民族統一戰線，削弱了自新政策的成效，統一戰線為何會衝擊自新政策呢？這必須從1930年代初自新政策成功的關鍵說起。在國民黨早期的宣傳話語中，三民主義之外的政治主張都是「異端」，共產主義尤其被視為最危險的存在，國民黨過去在意識型態爭鬥上占

<sup>48</sup> 「蔣中正函顧祝同因張繼載與共黨張克斌私通已收押行營據報其雖在禁仍向外私通造謠請飭處按罪判處示儆」，國史館藏，典藏號：002080200223073。轉引自王才友，〈抗戰前國民黨政治犯感化政策的分析——以南昌行營臨時感化院為個案〉，頁30。

<sup>49</sup> 王賢選、何斌，《賀怡同志在贛州》，《江西文史資料選輯》總第3輯（南昌：江西人民出版社，1980），頁148。轉引自王才友，〈抗戰前國民黨政治犯感化政策的分析——以南昌行營臨時感化院為個案〉，頁30。

<sup>50</sup> 黃寶實，〈閒話往事〉（臺北：傳記文學出版社，1985），頁62。轉引自王才友，〈抗戰前國民黨政治犯感化政策的分析——以南昌行營臨時感化院為個案〉，頁28。



據的優勢，是自新之所以具有說服力的重要因素，因為三民主義是唯一且正確的，共產主義是錯誤的、危險的，所以共產黨人必須脫離共產黨，進行自我思想的改造。然而，抗日戰爭爆發後，國民黨的三民主義號召力迅速被抗日民族主義超越，民間的抗日情緒日漸高漲，輿論不滿國民黨「不打日本人卻打自己人」，對蔣中正的批評甚囂塵上，中共一方面在背後扮演推波助瀾的角色，另一方面也不斷公開宣揚建立統一戰線的迫切性，自新政策賴以依憑的國民黨意識型態正統，就在抗日民族主義興起的洪流中漸趨消融。當國共成立了抗日統一戰線，雙方在表面上已然和解，共產黨成了名正言順的抗日愛國黨，其救國形象相較起執政的國民黨有過之而無不及，甚至聲稱它比國民黨更能夠代表孫中山的三民主義意識形態，在這樣的情況下，國民黨以政治招撫為主要目標的自新政策不再具有施行的正當性，其影響力自然也大打折扣。

在整個抗戰爆發之後，國民黨的自新政策雖然沒有停止，卻也無法像 1930 年代初期那般對中共造成全面性的打擊。即便也曾招撫極具代表性的中共高層人物，例如曾擔任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員、中央書記處書記，以及陝甘寧邊區政府副主席代理主席的共黨元老張國濤，但在中共嚴密的反滲透機制下，這些自新人員也未能發揮太大的作用。國民黨的自新政策到了後期，則逐漸轉向對付投效日本的偽軍或偽政權，這又是另一個值得討論的主題了。

## 小結

國民黨為了免除強硬手段所帶來的負面效應，改採政治招撫的方式，透過自新政策吸引大量共產黨人脫離共黨組織，並有效運用自新人員協助查緝與政治宣傳，對中共造成沉重打擊，國民黨則站上全國軍事與政治的頂峰。不過，由於國民黨自身在政策執行上的疏漏，加上中共隨後發展出的反制策略，自新政策淪為

表面作業；之後在抗日戰爭的爆發之下，雙方成立抗日統一戰線，自新更喪失了意識型態上的正當性，國民黨也無法再藉之完成剿滅中共的終極目標。





## 第三章 在臺時期國民黨自新政策的延續與轉變

1949年末，在與中共對戰兵敗如山倒的國民黨倉皇逃渡臺灣，企望在稍作調整之後，重新奪回大陸政權，這也讓臺灣捲入了國共戰爭的架構之下，國民黨將過往用以對付中共的自新政策重新施用於臺灣，自新政策延續了哪些作法？時日久遠後，隨著兩岸分隔的情況底定，自新政策又是否產生轉變？在這章我們將作進一步的說明。由於國民黨在1947年底於大陸頒布憲法，實施憲政，正式成為中華民國政府，在法理上結束了以黨領政的時期，此後統治的名義當為「國民黨政府」，而非「國民黨」，接下來的文章為了行文方便，依舊維持國民黨簡稱，特此說明。

### 第一節 自新政策的延續

1949年，與共產黨作戰失利的國民黨被迫撤至臺灣，最迫切的工作就是徹底清除臺灣地區的共產黨勢力，以當時臺灣的局勢來看，國民黨的憂慮不無道理。早在日治時期臺灣已有共產黨的發展，1920年代風起雲湧的政治請願浪潮中，較激進的人士逐漸與日本共產黨靠攏，發展出以謝雪紅、簡吉等人為代表的臺籍日共系統，也就是後來所謂的「舊臺共」，他們名義上隸屬日本共產黨，但在共產國際跨國界的聯繫下，與中國共產黨亦有相當多的接觸，甚至受到中共上海中央的支援，往後隨著日本與中國兩方政府對國內共產黨的鎮壓，舊臺共也就漸漸演變為獨立行動的模式。儘管在1920年代末期這些舊臺共領袖紛紛遭到日本政府逮捕，但他們並未放棄共產主義的信仰，出獄後仍祕密地從事各種民間啟蒙運動，等待復甦的時機。1945年後，臺灣脫離日本統治，隨著國民黨進入臺灣的同時，中共開始透過多線的方式在臺灣佈建地下組織與人員，包括規模最大的臺灣省工作委員會、閩西南臺灣省工作委員會以及外圍組織臺灣民主自治同盟等等。這些新建



立的中共分支與舊臺共系統接觸，在舊臺共已有的人脈與基礎上，中共組織儘管未如國民黨官方宣稱的那般在臺灣遍地開花，卻也有不小的進展，當時在臺規模最大的臺灣省工作委員會四年內就發展出 17 個區(市)工作委員會，205 個支部，8 個武裝基地，以及 3 個全臺性的工作委員會，黨員達 1000 人以上。<sup>1</sup>臺灣內部存在著這些共產黨組織，已然退無可退的國民黨勢必得先除去這些內在威脅。

國民黨初至臺灣時，對共黨組織的懲處相當嚴厲，先是在 1949 年 6 月頒布了重罰傾向的《懲治叛亂條例》，又在 1950 年 6 月頒布了《戡亂時期檢肅匪諜條例》。然而，這種嚴酷的作法不久後便在國民黨內部引發爭議，調查局日後在檢討偵緝共黨的整體策略時提到：「在獲犯中了解一般匪徒鑑於三十八、九年間政府為鎮壓匪諜份子所採取之嚴厲手段，匪徒為著保存個人生命，唯有堅持叛亂活動」<sup>2</sup>亂世中只用重典，沒有辦法真正解決問題，為此國民黨重新啓用早年在大陸對付中共的方法：政治招撫。1950 至 1951 年期間，官方公布了《共匪附匪份子自首辦法》（附錄三），鼓勵共產黨人前來自首，此法的精神同於 1930 年代的《共產黨人自首法》，在內容上則更為明確精簡，包括直接標明有共黨嫌疑的幾個組織名稱，例如民主同盟、臺灣民主自治同盟等等，詳細說明自首須填寫的文件、自首的單位，並將自首者依照身份分為甲、乙、丙三類，再依照分類分別施以不同的管訓重點。

<sup>3</sup>在《共匪附匪份子自首辦法》的推動下，自 1950 年至 1953 年，全臺共計有 1890 人主動前來辦理自首，國民黨官方仿照在大陸時期自新證明書的認可機制，共產

<sup>1</sup> 梁正杰，〈臺灣省工作委員會相關政治案件之研究(1946-1961)〉，頁 14-15。總人數推估 1000 人以上，出自該研究所提供由蔡孝乾、張志忠、洪幼樵、陳澤民分別領導的四大系統人數的總合。

<sup>2</sup> 李敖（審定），《安全局機密文件－「歷年辦理匪案彙編」(下)》（臺北市：李敖出版社，1991 年），頁 223。

<sup>3</sup> 梁正杰，〈臺灣省工作委員會相關政治案件之研究（1946-1961）〉，頁 133。



黨人自首之後同樣會頒給自新證，作為「自新人」的證明。<sup>4</sup>

如同在大陸時期採取的政治招撫策略，國民黨不但重視主動前來的自首，更重視被逮捕後轉變的自新，尤其是那些曾經擔任高級幹部的共產黨人，國民黨情治單位調查局（前身為中統）就主張運用他們協助反共：

「政府對於一個具備優秀條件的匪犯，當被政府捕獲以後，經過轉變的過程，澈底覺悟了，同時立下決心與誓願放棄過去的立場，幫助政府反共抗俄到底；一方面他在監禁期間，也有了良好的反共工作表現。這樣的人，我們請求政府原諒他，同時應通過法律上的認可，給他一個走向新生的機會，扶助他自發自動為反共抗俄而努力，以補償從前的過失，爭取未來的光明前程。」<sup>5</sup>

同時，調查局特別指出兩種最適合運用的人選：

「(一) 初來即澈底坦白，毫無保留，忠心懺悔，勇於悔過。並在事實上求表現，提供有價值之資料，獲致反共工作極大效果者。

(二) 在匪黨中地位重要，已願轉變，其態度良好，能力優強，對案情有發展希望，對政府工作，極有貢獻之可能者。」<sup>6</sup>

顯然，調查局所謂政治運用的對象就是過去大陸時期的自新人員，藉著過往的經驗，情治單位認定運用自新人員「是基於工作上的需要，同時在經驗上，也是打擊匪黨最有力的一種作法。」<sup>7</sup>並擬定了比過去更為明確的運用方向與作法：

「(一) 擔任監獄監察——由於他們對匪黨情形及匪黨黨員心理異常了解，

<sup>4</sup> 社於檔案開放的限制，目前無法看到國民黨在臺灣頒發自新證的正式法規，但根據 1951 年 1 月 27 日中央日報第二版記載：一月來自首者共八十九人 政府已發自新證並予保護，可推斷當時確實有延續大陸時期發放自新證明書的規定。另外，筆者曾訪問曾參加省工委臺大法學院支部的蔡伯堯先生，蔡先生表示他過去與同伴出面辦理自首，官方後來發給他一張自新證，可惜年代久遠，該證已不知去向。

<sup>5</sup> 內政部調查局編印，《偵訊工作》（內政部調查局，1952 年），頁 119-120。

<sup>6</sup> 內政部調查局編印，《偵訊工作》，頁 120。

<sup>7</sup> 內政部調查局編印，《偵訊工作》，頁 120。



從事監獄偵查工作，甚為得宜。

(二) 協助說服匪犯——遇有頑強匪犯不易處理者，運用這些轉變人員現身說法，協助說服工作，可以發揮很大力量。

(三) 搜索匪黨底線——分別以正面的或偽裝的方式，出外表現工作，打通匪黨種種關係，蒐羅情報，瓦解匪黨鬥志，秘密引導匪黨黨員自首。

(四) 響應政治號召——政府對匪黨黨員號召自首，及其它政治性之號召，該等轉變人員熱烈予以響應，可以發生很大效果。

(五) 研擬應用資料——凡有關匪黨情況之了解，判斷對匪策略之訂定與運用等，該轉變人員均能發揮智囊作用。」<sup>8</sup>

上述的五項措施，大體上仍是延續了過往大陸時期的運用策略：前三項可合併歸為協助偵緝共產黨組織業務，這是國民黨過去運用自新人員的主要目的，曾對中共活動造成沉重的打擊；第四項的響應政治號召，一如大陸時期自新人員發表公開宣言的作法，也曾經有效裨益國民黨的反共宣傳；至於第五項的研擬應用資料，國民黨來到臺灣之後，反省過往對中共的認識錯誤，開始重視對中共的情勢研析。由上可知，自新政策在臺灣不僅沒有停止，反而衍生出更多功能。

國民黨為了徹底清剿臺灣內部的中共組織，並培養了解中共內情的人才，對自新人員的運用比起在大陸時期更加積極。儘管中共在臺灣發展的時間不長，真正對國民黨具有利用價值的共產黨員少之又少，但是隨著情治單位偵查地下黨活動的進展，仍舊逐漸形成了兩批以中共臺灣省工作委員會幹部群為主體的自新人員。1949年底，中共臺灣省工作委員會（以下簡稱省工委）系統下的「基隆市工作委員會」遭到保密局（前身為軍統局）破獲，負責領導的省工委高層不久也被發現，桃竹地區的張志忠首先被捕，蔡孝乾、洪幼樵、陳澤民、許敏蘭等主要幹

<sup>8</sup> 內政部調查局編印，《偵訊工作》，頁121-122。



部也隨之鋃鐺入獄，得知此事後的蔣介石當即下令留用蔡孝乾、陳澤民、洪幼樵等參加「對匪工作」，他們此後遂留用於保密局中，參加局內的研究單位「匪情研究室」。<sup>9</sup>除了保密局之外，國民黨另一支重點情報單位調查局，也在同時間啓用了一批自新人員。調查局與保密局的競爭關係，自大陸的中統與軍統時期早已如火如荼，也因此保密局來臺後不久便破獲省工委一案，著實對調查局造成相當大的壓力，為了不讓其專美於前，調查局積極進行對省工委殘餘組織的緝捕，花了近兩年的時間擬訂一套詳密的計畫，並在實際行動時刻意支開保密局和其他有關單位，最後成功破獲陳福星等人領導的「重整後臺灣省工作委員會」（以下簡稱重整後省工委），是繼蔡孝乾等人落網後國民黨另一次成功的「對匪鬥爭」，這批重整後省工委的幹部隨後也全數獲得留用，主要成員包括陳福星、曾永賢、黎明華、蕭道應、劉興炎、林希鵬、黃樹滋，其餘的還有王子英、郭維芳、范新戊、王顯明、鐘蔚璋等人。<sup>10</sup>保密局的省工委自新人員與調查局的重整後省工委自新人員，不論是出自被迫或心甘情願，他們都在 1950 年代以後留用於國民黨情治單位，並在偵緝中共地下黨行動中扮演非常重要的角色。

國民黨領臺之初，短短幾年內就清除了臺灣內部的所有共產黨組織，除了因為中共在臺灣的根基不如大陸其他地區深厚、地理環境不利躲藏以外，保密局與調查局兩批自新人員所提供的線索更是關鍵因素。以蔡孝乾領導的省工委為例，國安局資料顯示：「三十九年一月二十九日，復在臺北市泉州街二十巷十六號，將

<sup>9</sup> 趙耀斌，〈關於本局匪情研究工作初步檢討意見〉，頁 10-11。

<sup>10</sup> 主要成員名單參考自李敖（審定），《安全局機密文件－「歷年辦理匪案彙編」（下）》記載之「匪重整後『臺灣省委』組織『老洪』等叛亂案」附記；其餘成員則參考自曾永賢，參考自《從左到右六十年－曾永賢先生訪談錄》，頁 122。根據重整後省工委幹部之一的曾永賢指出，調查局為了對重整後省工委組織一網打盡，不僅耗費長時間籌劃計策，甚至安排內線打入組織一年，並刻意佈置一個假基地引導其他成員前往。待到進行最終逮捕行動時，調查局在與其他治安機關進行的特種聯合小組會報上，散播假消息，轉移其他單位的注意力，誤導他們的行動，乃至調查局本身可以獨佔破獲重整後省工委的功勞。



匪首蔡孝乾捕獲，並根據供詞，逮捕洪幼樵等十三犯歸案訊辦。」<sup>11</sup>官方甚至如此評價本案：「…對匪首運用優待與說服等方式，使其樂於提供組織關係，致得以澈底偵破，均足取法。」<sup>12</sup>至今已難以確認蔡孝乾是否真的是「樂」於提供資訊，也沒能知道他究竟透露了多少組織情形，但是情治單位在逮捕蔡孝乾以前，根本不清楚臺灣省工作委員會的組織架構，而是透過他的供詞才確認了以他為首的中共在臺組織情形，因此他的自新與整個省工委系統迅速瓦解有著密切關係。<sup>13</sup>由於與蔡孝乾有所聯繫的都屬省工委中的領導級幹部，各個領導幹部皆有其負責的區域，藉著這些被捕獲的領導幹部之供詞，全臺各地的黨組織也隨之浮上檯面。<sup>14</sup>以臺中與高雄這兩個重要支部的破獲為例，都導因於該區負責人所供出的線索。高雄地區工作委員會支部之所以遭到瓦解，很大原因是「根據陳匪澤民之零碎供詞，及從其身上搜出之照片，獲得線索…」<sup>15</sup>。此外，由張伯哲等人領導的臺中地區工作委員會被偵破，則是「根據破獲匪臺灣省工委會，獲案匪犯之供詞，及檢獲之文件，加以整理研判後，策定偵破計畫，運用匪黨人員，培養有力線索，展開嚴密深入之調查，而後予以破獲。」<sup>16</sup>這一名導致臺中張伯哲等人被捕的「臺灣省工委會獲案匪犯」是指誰呢？保密局在敘述案情時提到：「…三十七年九月，共匪臺灣省工委會委員洪幼樵與其（張伯哲）取得聯繫，並由洪指派工作。」<sup>17</sup>根據上述的資料作推論，供出張伯哲等人的極有可能就是張的領導人洪幼樵，洪幼樵可說是與整個臺中地區組織的覆滅脫離不了關係。事實上，不只是自新人員，其他自首或落網的共產黨相關成員都被迫必須提供組織線索，但是相較於一般人，蔡孝乾、

<sup>11</sup> 李敖（審定），《安全局機密文件—「歷年辦理匪案彙編」（上）》，頁 17。

<sup>12</sup> 李敖（審定），《安全局機密文件—「歷年辦理匪案彙編」（上）》，頁 18。

<sup>13</sup> 梁正杰，〈臺灣省工作委員會相關政治案件之研究（1946-1961）〉，頁 59。

<sup>14</sup> 梁正杰，〈臺灣省工作委員會相關政治案件之研究（1946-1961）〉，頁 38。

<sup>15</sup> 李敖（審定），《安全局機密文件—「歷年辦理匪案彙編」（上）》，頁 10。

<sup>16</sup> 李敖（審定），《安全局機密文件—「歷年辦理匪案彙編」（上）》，頁 55。

<sup>17</sup> 李敖（審定），《安全局機密文件—「歷年辦理匪案彙編」（上）》，頁 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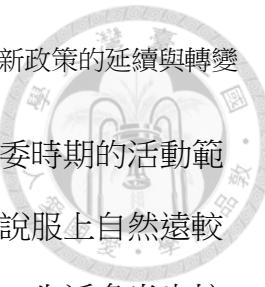
陳澤民、洪幼樵這些自新人員層級較高、黨齡較長，所知道的資訊往往攸關核心，他們提供的線索遠比一般人更有價值，而他們落網確實也牽動了整個組織的興亡。

針對在臺共黨組織的查緝到了後期，重要的幹部成員皆已落網，自新人員就被賦予了另一項新的任務：「肅殘」。關於肅殘，由於自新人員在地方發展組織的過程中，通常累積了深厚的人脈關係，由他們親自出面勸導投誠，可以深入一般情治單位無法達到的鄉里，徹底清查躲藏在地方上的少數黨員與相關群眾。大陸時期的國民黨早有類似的作法，1942年5月，中共長江以南的最高機關中央南方工作委員會（南委）遭到破獲，國民黨企圖一鼓作氣肅清整個江西省的共黨組織，於是挑選已轉變的特委與縣委層級自新人員，配以行動隊，前往江西省各縣市各鄉村擴大自首運動之宣傳勸導工作，至1942年底，前後辦理自首之中共黨員共五千餘名。<sup>18</sup>到了臺灣，國民黨如法炮製，調查局將逮捕的幾名重整後省工委自新人員派出，如劉興炎、王子英、曾永賢等人，協助說服其他繼續逃亡的殘餘地下黨員出面白首，主要是到外面找尋還在從事勞動掩蔽的地下黨員，或是接觸地下黨員的親朋好友，請他們說服躲藏的黨員出面白首，這個肅殘工作持續了一個多月。

<sup>19</sup>值得注意的是，並非所有的自新人員都能夠擔任肅殘工作，自新人員如果與地方缺乏聯繫，就無法在鄉里發揮有效的勸降效果，例如蔡孝乾等人領導的省工委雖然層級較高，但蔡氏本身離開臺灣十數年，又主要在北部發展，而其他自新幹部如洪幼樵、陳澤民與許敏蘭等多係外省人，與臺灣地方的淵源更淺，因此蔡孝乾等人較少參與這類親自走訪鄉里的肅殘工作。反觀重整後省工委幹部群，該組織成員幾乎是客家人，例如曾永賢出身苗栗銅鑼的客家村、蕭道應成長於茄苳腳（今

<sup>18</sup> 郭乾輝，《中共史論》第四冊（臺北：國立政治大學國際關係研究中心，1989年，四版二刷），頁300。

<sup>19</sup> 曾永賢口述；張炎憲，許瑞浩訪問，許瑞浩，王峙萍記錄整理，《從左到右六十年－曾永賢先生訪談錄》（臺北縣新店市：國史館，2009年），頁114-115。



屏東佳冬）客家庄，黎明華則是廣東梅縣的客家人，他們在省工委時期的活動範圍集中於桃竹苗一帶的客家庄，與地方群眾的關係相當深厚，在說服上自然遠較蔡孝乾等「空降」幹部更為有力。由於客家族群內部的聯繫力強，生活多半也較為貧苦，因此當初這些客籍共產黨員在發展組織時，往往直接尋求客家青年，並且運用親朋好友作合法的掩護，也就是共產黨所謂的群眾關係，例如曾永賢和陳福星等人見面，便是利用楊梅地區一個與舊農民組合有關係的人家裡，<sup>20</sup>即使沒有真正加入共黨組織，光是這種掩護關係就讓許多人與組織發生牽連，一一成為肅清的對象。國民黨固然藉由自新人員剷除了中北部地區的主要共產黨勢力，過程中卻也因為肅殘行動而波及了許多無辜之人，例如部分曾經收留過地下黨員的人家，即使在收留的當時並不知道對方共產黨員的身份，卻在事後的肅殘行動中遭到情報單位的逼問甚至刑求，<sup>21</sup>而身為事主的自新人員本身更是難逃家破人亡的命運。<sup>22</sup>

1949 年後，國民黨面對全盤盡墨的局勢，集中全力清查臺灣地區的共黨組織，1930 年代在大陸成功打擊中共的自新政策再度受到重視，自新人員也被賦予更重要的功用。不過，1950 年代中期以後，隨著中共在臺灣的組織全數瓦解，反攻大陸的行動也因冷戰僵滯顯得遙遙無期，國民黨於是開始將重心轉向內政。當軍事反共不再是最重要的目標，自新政策的目的便逐漸發生轉變，連帶也影響了自新人員往後的角色。

<sup>20</sup> 曾永賢口述；張炎憲，許瑞浩訪問，許瑞浩，王峙萍記錄整理，《從左到右六十年－曾永賢先生訪談錄》，頁 94。

<sup>21</sup> 根據藍博洲訪問自新人員謝其淡的說法，曾經有一位收留過他的群眾，在收留他的時候並不知道他的身份，卻在事後被情報人員帶到山上用鐵條逼問，最後腳骨被打斷，終生殘廢。參考自藍博洲，《紅色客家人》（臺中市：晨星，2003 年），頁 200。

<sup>22</sup> 根據曾接觸眾多自新人員的作家藍博洲指出，身為自新人員之一的曾永賢，因為加入共產黨這件事在苗栗銅鑼地區牽連太廣，導致他的母親在鄉里間承受極大的壓力，難以自處，再加上其他情感因素的影響，最終讓他的母親走上絕路。



## 第二節 政治宣傳的轉變

國民黨來到臺灣之後，兩岸仍舊處於相互對峙的氛圍之中，政治宣傳自然是一個不可忽略的隱形戰場。即使在抗戰結束前居於優勢，1949年後的國民黨卻是敗逃臺灣，政治宣傳的方向勢必得因應情勢的移轉作出調整，往後更隨著臺灣整體局勢的變化而產生改變，自新人員在這當中扮演的角色也與大陸時期有所差異。

### 一、因應新局勢的的宣傳話語

來到臺灣之初，國民黨延續過去在大陸時期的措施，由省工委自新人員發表各種聲明，向其他在逃的共產黨人喊話，呼籲他們出面投誠。政治宣傳的目的是要長己方志氣、滅敵人威風，在國共鬥爭已擴大為美蘇對壘的1950年代，國民黨運用自新人員發出的公開聲明自然也有了新的說詞。在攻詰中共方面，不僅只針對共產主義的本質或共黨組織的內部腐敗問題，更開始大力抨擊中共與蘇聯的關係，尤其強調毛澤東涉入韓戰一事。1951年11月4日，中央日報以黃樹滋的名義發表了一篇〈自新匪諜黃樹滋勸告過去同路人把握最後機會趕快自首〉：「中國共匪在國際派挾持之下，與蘇聯和國際情報局的關係，已超越中國人民血統的淵源，所以不顧違反人民的志願、人民的利益，喪心病狂的捲入韓戰漩渦，斬送我們中國的復興，在「支前」「參軍」的蹂躪和驅策，已把整個大陸搞成活生生的人間地獄，變成俄帝第五縱隊奴役下的苦海。」<sup>23</sup>黎明華在稍晚的11月25日也登報表示：「在中國來說，中國共產黨只是史達林為所欲為的工具，他要中共驅使中國人民到韓國去當炮灰，他不敢不聽，他要中共消滅中國人口之幾分之幾，他不敢不進

<sup>23</sup> 軍聞社訊，〈自新匪諜黃樹滋勸告過去同路人把握最後機會趕快自首〉，《中央日報》，臺北，1951年11月4日，版1。



行殘酷的清算鬥爭」<sup>24</sup>國民黨在軍事上徹底輸給共產黨是不爭的事實，也無法否認中共當前確實統治著整個大陸，因此它必須證明中共即便取得了大陸的統治權，也只會將廣大中國人民帶往悲慘的命運，此時爆發的韓戰就成了最大的標靶，尤其毛澤東採用人海戰術，將大批的中國青年送往外國戰場，國民黨不僅可藉機攻擊中共罔顧人命，更可加深中共為史達林附庸的負面形象。

除了對於中共的尖銳攻擊，國民黨更沒有忘記運用自新人員來宣揚它的統治。1952年12月17日，重整後省工委最高領導人陳福星發表了〈自新份子陳福星談話〉，他在文章中寫道：「民國卅八年，中央政府遷臺以來，這三年間在臺灣各方面都表現了顯著的進步。三七五減租的成功，使臺灣百分之六十的人們得到生活的安定，勞工保險的實施，使臺灣百分之十的人們得到生活改善，地方自治完成，使臺灣成為民主的楷模。…自由中國的威信，在民主陣營中空前的提高。」<sup>25</sup>黎明華也表示：「現在我政府各種建設之進步，有目共睹。根據三民主義展開了復國建國的規模，諸如民權主義之地方自治，奠定了臺灣民治之基礎；民生主義實施了三七五減租乃至耕者有其田，及勞工保險之良政，肅清了匪諜，安定了社會，財政收支平衡，物價穩定，生產增加，人民生活日趨安定與繁榮。」<sup>26</sup>同為自新人員的蕭道應，則將上述一切稱為「三民主義的革命性與正確性必然導致的成就，前途真是無量的光明。所以能夠迅速的使臺灣安定了，這個安定也奠定了整個自由中國復興的基礎。」<sup>27</sup>我們無法確定自新人員們所說出的這一切都是出自真心，但可以確定這些都是國民黨意欲宣揚的「治績」，在此我們詳細檢視這幾項被大力讚揚的政策：三七五減租屬於土地改革措施，受惠的農民範圍很廣，勞工保險儘管實施對象並不普及，也是政府對部分勞動階級保障的開始，地方選舉則是強調地

<sup>24</sup> 軍聞社訊，〈自新匪諜黎明華等發表談話〉，《中央日報》，臺北，1951年11月25日，版3。

<sup>25</sup> 軍聞社訊，〈自新份子陳福星談話〉，《中央日報》，臺北，1952年12月17日，版4。

<sup>26</sup> 軍聞社訊，〈自首自新人員自我介紹〉，《中央日報》，臺北，1952年12月15日，版4。

<sup>27</sup> 軍聞社訊，〈自首自新人員自我介紹〉，《中央日報》，臺北，1952年12月15日，版3。



方上的自主當政，讓地方實力派系取得參政的機會，顯然國民黨刻意宣揚的目的就是要強調它也有能力改善農工生活，實行基層民主。國民黨藉由自新人員的口吻，證明它統治下的臺灣社會既繁榮又安定，試圖淡化過去在大陸被目為腐敗、鬆散而失去政權的負面形象。

## 二、新型態的政治宣傳手法：自新人員記者會

自新人員在報紙上刊登自白與聲明，固然是延續了過去大陸時期的作法，然而隨著時代的演進，來到臺灣之後的國民黨採取另一種更具影響性、更有象徵意義的作法—記者會。1943年，中共召開記者會，允許來訪的中外記者延安參訪團自由提問，此舉當時得到中外記者一面倒的好評，為中共樹立了極佳的形象，也令許多國內人士對延安心生嚮往。國民黨來到臺灣後，也積極利用這種特殊宣傳手法，於1952年12月13日下午，集結了十五名省工委與重整後省工委自新人員，召開了一場史無前例以自新人員為主角的公開活動—「十五位自首自新分子招待記者會」。

在記者會當天，從報紙上的照片看來，每一名自新人員都身著西裝或中山裝，予人嚴肅莊重之感；在神情上，報紙的記者這樣描述：

「他們在自我介紹之前，每人臉上的表情，都很愉快；但說到他們參加匪黨，受匪黨的欺騙幹著各種殘酷的陰謀詭計時，都衷心表示著憤怒與懺悔，對於政府既往不究的寬大仁慈政策，更油然而生慚愧與感激之情。最後當他們提到決心參加反共抗俄工作時，他們的眼神不但放射著希望的光芒，而且馬上恢復了愉快的表情。」<sup>28</sup>

透過記者「活靈活現」的描述，讀者彷彿也感受到這些自新人員的心情轉折—先

<sup>28</sup> 中央日報訊，〈十五位自首自新份子招待記者〉，《中央日報》，臺北，1952年12月14日，版1。



是痛恨過往共黨的欺騙，接著感念當前政府的寬容，最後表現出對未來滿懷希望，他們不再是可憐的、罪大惡極的共產黨匪犯，他們現在都成了幡然悔悟、改過自新的勇者，他們美好的外在形貌說明了這些轉變，這一切都是政府所賦予的，等於是間接肯定了國民黨政府。此外，這些自新人員在記者會上的重要活動，就是對外界進行自我表白，懺悔過去加入共產黨的錯誤、義正嚴詞地加入反共行列，由於這些自白不再像過去只是書面上的文字，而是「真真實實」地從他們口中說出來的，因此更具有感染力。

這場記者會看來是一場溫馨且振奮人心的活動，不僅自新人員藉之表明了自己重獲新生的立場，國民黨也得以宣傳它的反共成果和治臺政績。然而，在一切美好的表面下，自新人員的私下告白卻揭露了不為人知的真相。關於這場記者會，當時身為十五名自新人員之一的黃素貞回憶：「我們…召開了記者招待會…局裡給每個人一份稿子，個人背熟照念就是了。據說，報上還登了呢！」<sup>29</sup>原來，這場記者會實際上是一場大型的國民黨「政治宣傳秀」，換句話說，國民黨是這場秀的導演與編劇，每一個自新人員都是演員，說出來的自白只是預先擬好的臺詞，他們的一切表現都在掌控之中，肩負著塑造國民黨優良形象的任務。

除了身為主要演員的自新人員之外，這場政治表演秀中還有另一個極其重要的演員，記者。在上一段已經提到，記者負責描述自新人員的樣貌與話語，再傳遞這些訊息至外界，在發揮這種被動的記錄功能之餘，他們事實上也在這場表演中扮演一個積極的角色—詢問者。在記者會上，記者除了記錄之外，另一個重要任務就是提出問題，在記者會隔日的報紙中就記載了會上提出的七個問題與自新人員的答覆，七個問題茲列如下：

「一、匪黨對暗殺工人員自何日開始？其詳情如何？」

<sup>29</sup> 黃素貞，〈我和老蕭的革命歲月〉，蕭開平，藍博洲編，《祖國破了，要把它黏回去：蕭道應先生紀念文集》（臺北：海峽學術出版社，2004年），頁77。



二、自首後對政府有何表示？有何貢獻？與辦理自首機關是否有聯繫？

三、自首後政府曾否要求擔任特殊任務？

四、根據過去在臺灣工作經驗，參加共匪組織的人，都是甚麼動機？這些人對共匪組織內容有沒有認識？對於共匪的欺騙你認為應該怎樣予以揭露？

五、游擊隊此次突擊南日島大捷，你們的看法如何？此次大捷有何重大意義？

六、你認為共匪尚有軍事侵犯臺灣的企圖與能力嗎？依你的估計，匪將在何種情況下侵犯臺灣？

七、你認為共匪是一定要失敗的嗎？為甚麼？」<sup>30</sup>

在整個反共的政治脈絡底下，記者的提問往往順著這種意識型態而發出，這些問題都隱含著國民黨對共黨的負面評價。例如第一個問題就點出共黨會採取暗殺這般恐怖的暴力手法，第四個問題暗示參加中共的人多是受到欺騙，最後一個問題則預設了中共最終一定會遭受失敗的命運。由記者擔任發問的角色，再讓自新人員作出答覆，如此一來一往，製造了一個讓國民黨再一次強調反共主張的場合，記者在這裡發揮的功能與自新人員類似，儘管表面上看似是由記者口中提出的疑問，其意圖揭示的仍舊是國民黨希望大眾看到的「真相」。

### 三、宣傳對象的轉變

過去在大陸時期，國民黨運用自新人員所發出的對外宣傳，其針對的主要是其他尚未投誠的共產黨人，在國民黨統治臺灣的前幾年，宣傳的對象同樣是潛伏的中共地下黨員。自新人員黃樹滋就以曾經身為同志的立場呼籲：「（中共統治下的中國）已面臨著歷史上亘古未有的最黑暗時期，我們的理想與美夢，無疑的已

<sup>30</sup> 軍聞社訊，〈十五位自首、自新份子書面答覆作者詢問〉，《中央日報》，臺北，1952年12月16日，版2。



被共匪錯誤的賣國政策打破而幻滅了。」<sup>31</sup>他攻擊中共統治給大陸人民帶來的痛苦之後，話鋒一轉，開始強調國民黨統治臺灣的成功：「我們再從相反的自由中國一面來看，臺灣在最近一到兩年的短短時間，軍事的鞏固，政治的進步，經濟的改革，已真正建設為三民主義的示範區，而且成為保衛民族的復興基地。」<sup>32</sup>在闡述完中共和國民黨統治的天差地別後，黃接著動之以情，用溫情攻勢來挑動這些剩餘地下黨員困頓的處境：「…親愛朋友們！你們的組織已是到了『山窮水盡』的地步，在此走投無路的局面，尚要隱蔽潛匿下去，真是一個絕大的錯誤，…你們的吃苦犧牲是枉費徒然。」<sup>33</sup>另一名自新人員郭維芳也表示：「政府近兩年來的政治改革等種種有力的打擊，遂使許多黨員感到前途的渺茫、失望；盲目的過著一種可憐的逃亡生活而陸續地被捕，…總之，『臺共』它正在漸漸的喪失著其本身的存在意義」<sup>34</sup>這些自白書如同過往國民黨在大陸時期所呈現的，透過曾經參加共黨組織的自新人員現身說法，鼓動其他黨員出面投誠。然而，與過去不同的是，1950年代兩岸處於隔海對峙的情況，儘管國民黨無力反攻大陸，中共卻也沒法跨海進行解放，在臺力量薄弱的共黨組織等於被逼入了孤立無援的絕境，深諳這種困境的自新人員往往抓緊這一點進行心理喊話，並配合官方實際的勸降行動，在短時間內就徹底清除了省工委在臺灣的組織。

1952年之後，以省工委為首的中共在臺組織都已瓦解，地下黨員紛紛遭到逮捕或出面投誠，照理來說，自新人員應不必再擔任政治號召的任務。然而，在1953年時，由國民黨官方出版了一部宣揚自新的專書—《另一個戰場的勝利》，裡頭大

<sup>31</sup> 軍聞社訊，〈自新匪諜黃樹滋勸告過去同路人把握最後機會趕快自首〉，《中央日報》，臺北，1951年11月4日，版1。

<sup>32</sup> 軍聞社訊，〈自新匪諜黃樹滋勸告過去同路人把握最後機會趕快自首〉，《中央日報》，臺北，1951年11月4日，版1。

<sup>33</sup> 軍聞社訊，〈自新匪諜黃樹滋勸告過去同路人把握最後機會趕快自首〉，《中央日報》，臺北，1951年11月4日，版1。

<sup>34</sup> 軍聞社訊，〈自新的郭維芳書告匪共份子〉，《中央日報》，臺北，1951年11月15日，版4。



量收錄報紙上刊登的自新政策相關文章、自新人員回憶錄，例如《中央日報》〈鄭畏三懺悔錄〉、中華日報〈走向光明的人們〉等等，另外還包括前述的自新記者會紀實。在臺灣共產黨幾乎已不存在、兩岸訊息亦交流窒礙的情況下，不禁令人好奇：國民黨出版這樣的自新書籍，是要供給怎麼樣的對象閱讀？

關於這個問題，《另一個戰場的勝利》的編輯緣起中寫道：「臺灣內部安定的許多作法，應該多多公布於社會，這其中許多可歌可泣的事蹟，是應該讓人家知道的。」、「臺灣面臨大陸的敵人，前幾年，且有匪諜四處潛伏活動的情形…可是它內中的實情怎樣呢？社會上久欲有所探析，雖然不時也有這類新聞發布，但終覺其語焉不詳；或者零星記載，叫讀者無法得到一個體系整然的認識。」<sup>35</sup>從這兩段話來看，答案已呼之欲出，官方持續運用這些自新人員進行宣傳的對象已不再是共產黨人，而是廣大的報刊新聞讀者—臺灣社會中的全體民眾。當國民黨與中共的關係從激烈的內戰轉變為冷戰結構下的兩岸對峙，國民黨的當務之急已經不是迅速地反攻大陸，而是如何確實鞏固它在臺灣的統治力，反共意識正是一個確保民眾支持的有力工具，因此，如何對不曾經歷國共鬥爭歷史的臺灣民眾宣傳反共意識，就成為國民黨最重要的任務，自新人員也繼續被賦予政治宣傳的功能。

國民黨運用自新人員對臺灣民眾作宣傳，主要著力於兩個方面：攻擊共產黨與讚揚自身統治。如同本節開頭提到的，到了臺灣以後自新人員對中共的批評已經產生轉變，轉為攻擊中共參與韓戰、淪為蘇聯附庸，這些話語一開始固然是為了詆毀中共在其他共產黨員心中的地位，呼籲他們出面投誠，然而由這些自新人員聲明所構成的中共暴虐形象，在日後逐漸成為一般臺灣民眾對共產黨的想像，對於大部分從未接觸過共產黨的臺灣人民來說，還有甚麼比這些前共黨幹部所說的更具可信度呢？國民黨不斷播送反共的理由與必要性，自新人員一而再、再而

<sup>35</sup> 張大山主編，《另一個戰場的勝利》（中國新聞出版公司，1953年），編輯緣起，頁1。



三地出現在媒體上，「證實」國民黨的一切言論，搭配官方定期公布偵破的共黨組織與懲處名單，這一切在臺灣社會中構築了強而有力的反共、恐共氛圍。多數臺灣民眾不曾經歷國共戰爭的歷史，卻真心相信共產黨是邪惡且須要對抗的，在這整個思想形塑的過程中，自新人員發揮了非常關鍵的功能，也就是說，自新政策可說是國民黨在當代台灣塑造「反共記憶」的重要環節。另一方面，自新人員在自白書中對國民黨種種政績的稱許，也強化了國民黨在臺灣社會的統治地位。正如前面所分析的，自新人員提出三七五減租、勞工保險與地方選舉等官方政績，表面上只是要說服其他共產黨人，國民黨已率先達成共產主義的理想，但是當一般民眾接收到這些說法時，這些說法也成為國民黨在臺灣統治的有力背書，證明國民黨是有能力的政府，這種能力甚至受到曾經待過共產黨的自新人員們所肯定，無形中讓原本是戰敗遷臺、地位不穩的國民黨鞏固了在臺政權—國民黨的統治讓臺灣社會得以安居樂業，臺灣民眾不僅沒有理由反對它，更要積極地支持它。

政治宣傳始終是自新政策的重要目的之一，自新人員在這當中發揮不可或缺的功能。來到臺灣之後，儘管國民黨其實是處於劣勢的狀態，儘管臺灣多數民眾沒有親身接觸過共產黨，但仍可透過自新人員來塑造共黨邪惡的形象，並鞏固國民政府的統治。這些國民黨意圖傳達給民眾的觀念，又藉著口徑一致的官方媒體而廣泛傳播，甚至經由記者會這種公開儀式而進一步強化，自新人員則是該儀式中的最佳樣版，他們棄暗投明的形象經過官方的細心操弄，清楚且確實地呈現於大眾面前，其效果更勝簡便的登報聲明。

### 第三節 中共研究的開展

國民黨來臺之後，兩岸基本上處於消息隔絕的狀態，對中共情報的獲取成為當務之急，加上丟失整個大陸政權這場巨大的失敗，顯見國民黨對中共確實缺乏



深刻的了解。自大陸撤至臺灣後不久，國民黨情治單位保密局（軍統）就指出：「本局為對匪鬥爭的前衛，然數十年來沒能善為掌握攻擊武器，主要關鍵，在於對匪鬥爭的四要素（組部幹部、理論幹部、政策幹部、情報幹部），沒有打好基礎，行動工作人才濟濟，奇功迭奏可歌可泣，終無濟於大局之決勝。經常工作纏於瑣事，遇急務問計無人，決策難行。」<sup>36</sup>顯然，局方認為國民黨之所以失去大陸政權，是由於對中共內部資訊的缺乏，真的遇到需要籌謀對敵策略的時刻，沒有相應的智庫給予意見，為了有效抗擊中共，國民黨情報單位需要一批理解中共的人進行深入研究。然而，在經過 1949 年的變局之後，機構流轉、人才凋零，這樣低靡的氣氛中，中共研究如何推展？

身為國民黨兩大情報系統的保密局和調查局，在當時各擁有一批自新人員，這些自新人員在協助國民黨掃除剩餘的中共地下黨組織後，如何安置他們成為一個極待解決的問題，此時基於反共需求而生的「匪情研析」，正好成為這群人理所當然的去處。保密局利用其在大陸時期既有的「特研組」基礎，<sup>37</sup>在蔣介石的指示與批准下留用省工委自新人員蔡孝乾、洪幼樵、陳澤民與許敏蘭等人，以他們為骨幹重新建立「匪情研究室」，該研究室一開始由蔡孝乾、陳澤民分任正副主任，之後因為工作發展需要，以當時的局長毛人鳳兼任主任，由前軍統局電訊處科長姜毅英為實際負責人，並設副主任二人由蔡、陳分任，蔡孝乾掛少將銜，洪幼樵與陳澤民則為上校，他們領受這般職務與軍銜直到退休。<sup>38</sup>調查局方面，則由第二處（也就是研究處，後來改為第四處）抽調黎明華與曾永賢等人到處進行研究工

<sup>36</sup> 趙耀斌，〈關於本局匪情研究工作初步檢討意見〉，頁 9-10。

<sup>37</sup> 1946 年，戴笠啓用新疆省主席盛世才麾下的中共自新人員徐夢秋、劉西林等，建立特研組，以徐夢秋為組長，是過去軍統局運用自新人員進行中共研析的初步嘗試。

<sup>38</sup> 趙耀斌，〈關於本局匪情研究工作初步檢討意見〉，頁 11；曾永賢口述；張炎憲，許瑞浩訪問，許瑞浩，王峙萍記錄整理，《從左到右六十年－曾永賢先生訪談錄》，頁 118。



作，利用當時薈廬資料室所藏的豐富檔案，黎明華專門研究中共經濟，曾永賢則研究中共的黨政、黨史等，其他人也有零星的研究產出。<sup>39</sup>這些自新人員在被捕之初協助情治單位偵緝地下組織，加速了共產黨在臺灣的敗亡命運，待協助查緝的任務完成後，便長期投入中共的研究與教育。

以當時的自新人員來說，他們在中共研究上最具價值之處，就是他們過往在共黨組織內部的所見所聞，這些見聞不僅包含了中共的組織與政策，更包括中共部份高層領導人的性格及傾向。早年曾接觸許多自新人員的政大東亞所施哲雄教授便指出，自新人員由於過去曾和部份共黨幹部相處過，較能了解這些人的作為與作風，畢竟人的作為是有慣性的，例如前述的省工委最高領導人蔡孝乾，他曾參加中共長征，任蘇維埃中央政府內務部長、八路軍敵工部長，與周恩來、瞿秋白、項英等人都有往來，他在回憶錄裡也寫下了對這些人的觀感；另外，曾擔任調查局副局長的自新人員郭乾輝，過去在紅軍擔任軍團級幹部，也參與過長征，因此曾與許多中共政壇元老共事，胡耀邦據說就是他以往的部屬，因此郭乾輝較能理解甚至是預測這些中共要員的作風與行動。<sup>40</sup>此外，曾師承曾永賢等自新人員的前軍情局大陸研究室主任康鳳亦表示，中共方面往往喜歡採用口號、短句來宣傳政策，但從這些簡短的文句根本難以理解其實際的意思，此時便需要這些自新人員，他們本身參與過共產黨活動，對於共產黨的思想、行動有深刻的理解，因此能夠分析出中共的內部情勢。<sup>41</sup>顯然地，自新人員從經驗累積出來的判斷，在很多時候確實有效掌握中共許多令人費解的政治活動與文字宣傳。

為了獲取這些寶貴的中共資訊，國民黨要求自新人員撰寫所謂的回憶錄，這類回憶錄又以在中共內資格越老、層級越高者越有價值，在所有留用的省工委和

<sup>39</sup> 曾永賢口述；張炎憲，許瑞浩訪問，許瑞浩，王峙萍記錄整理，《從左到右六十年－曾永賢先生訪談錄》，頁118。

<sup>40</sup> 施哲雄口述，謝佩珊訪談，2013年9月3日於國立政治大學國際關係研究中心。

<sup>41</sup> 康鳳口述，謝佩珊訪談，2013年9月12日於康鳳住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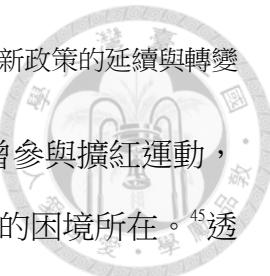


重整後省工委自新人員之中，以省工委書記蔡孝乾的位階最高，其所撰寫的《江蘇西區・紅軍西竄回憶》（又名《臺灣人的長征記錄》）具備極大的參考性。此書為蔡孝乾於 1969 年至 1970 年間所寫作，由原本刊載於《中共研究》上的二十四篇文章集結而成，內容主要描述蔡孝乾本人於 1928 年逃往大陸後的情形，他於 1932 年抵達江西蘇區，進入中共紅一軍團政治部工作，1934 年隨共軍踏上為時一年多的「長征」，最後抵達陝北。儘管其記載的時段只有七、八年，但由於中共自 1927 年與國民黨分裂後，其組織便散至大陸各地建立根據地，行蹤飄忽、難以掌握，尤其是展開長征後，更是難以探知其內部情況，因此完整參與這段期間中共活動的蔡孝乾，無疑地能夠提供國民黨豐富的中共內情。《江蘇西區・紅軍西竄回憶》這部書的價值主要在幾個方面：首先，蔡孝乾知識份子的背景使他進入中共後迅速獲得重用，也因此得以接觸到當時許多上層幹部，諸如周恩來、瞿秋白、項英、胡耀邦、毛澤覃等等，並且能夠近距離觀察他們的性格。例如談到周恩來時，蔡孝乾指出周恩來是個擅長調解局勢之人，盡可能在不傷大局的前提下解決問題，從日後周恩來的種種舉措以及他與毛澤東之間的關係，這一點觀察是得到印證的。

<sup>42</sup> 第二，由於蔡孝乾的職務之便，使他有較多的機會參與各種重要會議，其中最重要的會議莫過於 1934 年初於瑞金召開的「中華蘇維埃工農兵第二次全國代表大會」，當時蔡孝乾是以「少數民族代表」身分被邀與會，並且當選了中央執行委員，此外，他在這次會議上正式被視為臺灣代表，為他日後出任臺灣省工作委員會書記埋下伏筆。<sup>43</sup> 第三，在蘇區生活的日子裡，蔡孝乾親身見證了中共在蘇維埃時期推動的許多政策，例如查田運動，該運動在當時造成諸多地主、富農甚至中農對中共的抗爭，蔡孝乾會晤了當時主導查田運動的指導員王觀瀾，不但探知其施行的

<sup>42</sup> 參考自蔡孝乾，《臺灣人的長征記錄－江西蘇區・紅軍西竄回憶》（臺北市：海峽學術，2002 年），頁 44-48 頁。

<sup>43</sup> 參考自蔡孝乾，《臺灣人的長征記錄－江西蘇區・紅軍西竄回憶》，頁 125-129。



實際情形，也從王的口中獲悉了其缺點與錯誤；<sup>44</sup>另外，蔡孝乾也曾參與擴紅運動，他當時親至長汀、寧化、清流三縣視察工作成果，了解基層幹部的困境所在。<sup>45</sup>透過蔡孝乾的回憶，我們得以清楚看到中共在蘇區發展時所遭遇的阻礙，向來標榜與群眾站在一起的共產黨，和一般民眾間也存在著許多矛盾。最後，是關於長征時期的回憶，這段在中共內部已然被神化的歷史，經由蔡孝乾的筆觸減去了浮誇的色彩，但仍可感受到共產黨人一面躲避國民黨追擊、一面對抗惡劣氣候與地形的艱辛，而中共在長征過程中與偏鄉居民乃至少數民族的交流，不僅揭示戰亂年代不同族群與各種軍隊的複雜互動，更可看出中共對於少數民族的政策走向。

除了留下記述性質的回憶錄以外，自新人員也倚靠這些過去的共黨經驗，寫下了不少分析中共情勢的研究。較早自新的郭乾輝曾以郭華倫的名號，寫下他的名著《中共史論》四大卷，記錄了 1927 年至 1942 年的中共活動，該書運用大量中共原始史料，其中不少還是第一次曝光的資料，發表之初受到國際政學兩界的高度重視。在中共的軍事方面，則有蔡孝乾的《毛澤東軍事思想和「人民戰爭」之研究》，先解析毛澤東「軍民一體」的作戰方針，再詳細地分析中共如何將軍民一體的概念落實於實際的軍事行動中，而蔡氏自身參與紅軍多年的經歷，使他更清楚共產黨如何動員民眾、民眾在軍事作戰中扮演了怎麼樣的角色。另外，在中共的經濟方面，黎明華也出版了《中共的土地鬥爭》，黎明華過去曾與舊臺共農民組合的成員有所接觸，也曾對臺灣中部的農村地區進行調查，對於農民的苦處和困境有相當多的了解，這些經驗使他能清楚地解釋中共進行土地革命的方式與邏輯，點出土地革命在中共取得政權過程中的重要性。由於這些自新人員都曾經親身參與過他們所敘述的活動，他們的著作也因此都有一個共同的特性，即跳脫傳統國民黨將中共活動目為「匪亂」、「暴動」的印象，承認中共在軍事與經濟上的創新

<sup>44</sup> 參考自蔡孝乾，《臺灣人的長征記錄－江西蘇區・紅軍西竄回憶》，頁 85-96。

<sup>45</sup> 參考自蔡孝乾，《臺灣人的長征記錄－江西蘇區・紅軍西竄回憶》，頁 141-152。



舉措，並從策略性的觀點去解析其成功的原因。自新人員依靠自身參與共產黨經驗，搭配國民黨所蒐羅的豐富資料，逐步建立起國內中共研究的基礎，這些研究不再只是為了配合反攻大陸的實際戰略需求，也不再一味地詆毀共產黨的各種作為，而是較理性地分析中共的種種活動與政策，具有相當程度的參考價值。

自新人員具備參與共產黨的經驗，又嫻熟於中共實際的組織與活動模式，他們的研究成果想來能夠提供國民黨作反共戰略及政策參考，可惜的是，他們往後在國民黨軍事情報上的發揮卻相當有限。國民黨最初延攬這批前共黨幹部的目的，是意圖建立一個完整的、深入的中共研究中心，希望在理解共產黨的整體運作之後，重新擬訂一套新的戰略計畫，達到反共復國的終極目標，然而，隨著兩岸對峙的局勢日益僵滯，國共之間從 1950 年代初期的「熱戰」逐漸降溫，情報單位對於「匪情研究」的雄心壯志也漸趨平息。這些自新人員在結束協助查緝地下黨後，在國民黨的要求下轉向研究工作，他們雖然產出了不少具有學術價值的論述，卻沒有受到當局應有的重視，國民黨真正在意的，是藉他們之筆寫出一篇篇看似有條有據、實則抨擊嘲諷中共政權的文章。以黎明華為例，中共文化大革命後期，他在國民黨知名反共刊物《中央月刊》上投書多篇文章，包括〈以「統計數字」看大陸人民生活〉、〈毛共的哀鳴〉、〈當前大陸人民反共抗暴的新發展〉、〈困獸之鬥〉等等，這些文章在用字遣詞上充滿強烈情緒與偏見，例如稱毛澤東為「毛酋」、林彪等親信為「功狗」，顯然是為了詆毀共產黨而刻意採取的書寫方式，這類因應官方需求所寫下的評論，在一開始就缺乏公正的立場，參考價值自然也較低。國民黨留下了這批擁有豐富共產黨經驗與知識的人，卻沒有找到妥善運用他們的方式，匪情研究與實際政策脫節，也違背了國民黨最初運用自新人員的期待。

這群長期被國民黨閒置於研究單位的自新人員，在軍事情報工作上沒有發揮的舞臺，卻找到了另一條更適於他們的出路—「匪情教育」。臺灣的匪情教育約發展於 1970 年代，自新人員的研究成果如此豐碩，自然而然地成為臺灣當代的「中



「共學」權威，擔負起教育臺灣下一代中共研究者的責任，匪情教育主要可分成兩種形式：一種是情治單位內部的訓練課程，曾永賢就曾在調查局的幹部訓練所授課，一年授課時間約四、五十小時；<sup>46</sup>另一種則是由學術機關增設與中共研究相關的系所或課程，最著名的為政治大學於1968年成立的東亞研究所、文化大學於1972年成立的大陸問題研究所，蔣經國也曾授意國民黨文工會和教育部合作，於國內各大學推廣匪情教育。<sup>47</sup>在政府積極推動匪情教育的情況下，自新人員奔走於各大學課堂之間，早期保密局的蔡孝乾、洪幼樵和陳澤民都曾任教於文大大陸問題研究所；曾永賢則擔任政大東亞研究所的兼任教授，在臺大、交大與清大等校也都有授課。<sup>48</sup>自新人員在情報訓練班和大學課堂傳授他們的共黨經驗與研究成果，協助青年學子認識共產黨的同時，無形間也影響了學生們對中共的態度。這些學生往後有的進入情治體系任職，如軍情局的康鳳女士，有的則同樣從事中共研究與教學工作，如政大的施哲雄教授、淡大的趙春山教授，他們的觀念受到師長們的影響深遠，導致當代臺灣對中共的情報分析與學術研究，相當大程度是傳承自這些自新人員。

自新人員在匪情研究與教育的成績斐然，卻仍不免受到國民黨極端反共意識型態的限制與影響，也造成他們在研究中共時有一個極大的盲點，即傾向將中共的一切政治活動視為權力鬥爭。曾永賢在《共匪文化大革命真相》一書中，就主張文革是毛澤東與劉少奇的權力鬥爭，是毛澤東想要奪回他所失去的權力而發動

<sup>46</sup> 曾永賢口述；張炎憲，許瑞浩訪問，許瑞浩，王峙萍記錄整理，《從左到右六十年－曾永賢先生訪談錄》，頁190。

<sup>47</sup> 曾永賢口述；張炎憲，許瑞浩訪問，許瑞浩，王峙萍記錄整理，《從左到右六十年－曾永賢先生訪談錄》，頁189。

<sup>48</sup> 曾永賢口述；張炎憲，許瑞浩訪問，許瑞浩，王峙萍記錄整理，《從左到右六十年－曾永賢先生訪談錄》，頁189-190。



的；<sup>49</sup>黎明華也在投稿中央月刊的文章中，認定文革到了末期呈現的是毛澤東中央與地方軍人當權派的鬥爭：「林彪事件後，毛共中央同地方軍人當權派的矛盾迅速上升，使毛共面臨著『軍閥割據取代（毛江）中央政權』的局面」。<sup>50</sup>其他自新人員囿於官方反共大旗，加上能接收到資訊有限，往往也附和中共政治以權力鬥爭為主軸的觀點，例如調查局的郭乾輝就曾表示幸虧他跑出來了，否則文化大革命期間在大陸可能就被鬥死了，也認為自己的立場轉變是對的；<sup>51</sup>保密局自新人員許敏蘭也曾透露，毛澤東掌權後在大陸推動三反、五反、文化大革命等激烈的鬥爭運動，導致她後來漸漸轉變了立場。<sup>52</sup>不可否認，激烈的政治鬥爭確實是中共政權的重要特色，然而倘若只以這種觀點去解釋中共的一切政治活動，就無法理解毛澤東何以能一直維持地位不墜，中共政權又為何沒有瓦解於激烈的鬥爭之中。事實上，對共產黨的理解不能只從權力鬥爭的角度切入，這當中往往包含了政治策略的考量，甚至也有理想的動機，須綜合探究才能得出較公允的結論，但自新人員受限於時代背景與個人境遇，終究無法以更超然、更全面的視野來進行研究。

## 小結

1949年，國民黨喪失了大陸的統治權，蔣介石帶領整個中央政府與百萬軍民轉至臺灣，臺灣就此成為反抗中共的核心基地，在大陸時期的自新政策也在此另起爐灶。國民黨最初推動自新的目的是打擊臺灣內部的共黨組織，藉由自新人員提供的線索與政治宣傳，短短三年內就幾乎掃除了在臺共產黨組織。然而，隨著兩岸局勢的僵滯，自新政策為國民黨帶來的效益開始有所轉變，自新人員成了國

<sup>49</sup> 曾永賢口述；張炎憲，許瑞浩訪問，許瑞浩，王峙萍記錄整理，《從左到右六十年－曾永賢先生訪談錄》，頁164。

<sup>50</sup> 黎明華，〈放大鏡與顯微鏡：困獸之鬥〉，《中央月刊》第四期第6卷（1974年，2月），頁105。

<sup>51</sup> 施哲雄口述，謝佩珊訪談，2013年9月3日於國立政治大學國際關係研究中心。

<sup>52</sup> 康鳳口述，謝佩珊訪談，2013年9月12日於康鳳住處。



民黨鞏固統治的最佳宣傳員，官方大張旗鼓地鼓吹自新不再只為了招撫共產黨員，而是要塑造臺灣民眾對中共的恐懼與排斥，同時加強臺灣民眾對政府的信賴。除了在政治宣傳上擔任要角，自新人員更運用自身的共黨經驗投入中共研究，不僅解析中國的當代情勢，更撰述各種有關共產黨的深入研究，儘管這些研究在往後並未真正受到國民黨高層的重視，他們仍能透過教育活動與學術交流的方式，傳遞所知並影響下一代臺灣政治人物與學者。



## 第四章 自新人員的處境與心理

自新人員是國民黨整個政治招撫政策中的關鍵，不論是在實質的偵緝行動、政治宣傳或是對中共的研究分析上，自新人員都為國民黨帶來重要的成績，國民黨對外宣稱這些人已經真心悔改，政府將既往不究、優容處置。然而，本章希望能跳脫官方美化的宣傳，從自新人員的角度來揭開自新政策不為外界所知的面向，國民黨與自新人員之間的實際互動如何？曾經同為中共黨員的自新人員們轉變之後如何面對彼此？又如何面對意識型態上的矛盾？

### 第一節 自新人員與國民黨的關係

面對這些曾經在共產黨中擔任職務的特殊人士，國民黨最初為了爭取他們的忠誠，事實上給予了不錯的條件。一般來說，自新人員大多都被留用於情治單位，擁有情治人員的職銜與待遇，除此之外，國民黨更會提供許多額外的資源。以 1930 年代初期的顧順章為例，前調查局主任秘書萬亞剛提到：「他在中統既立下大功，…故極得中統負責人的器重與優遇，待之如上賓，捧之如明星，要甚麼有甚麼…」<sup>1</sup>當時負責照管他日常生活的王思誠更指出：「這時顧順章的生活過得很舒適，由於警衛人員為他介紹一位年輕貌美的文化中學女生結婚，重新組織一個溫馨的家庭。而層峰對他的優遇，使他單獨住在一棟新租的樓房，共有六、七間房間，…既有替他處理文書與事務的人員，也有防護安全的衛士；一切開支均由公家負擔，儼然是一位很有身價的特殊人物。」<sup>2</sup>在抗戰結束後被捕轉變的自新人員趙耀斌，後來隨著國民黨轉至臺灣，也提到了國民黨方面給他的協助：「為職主持婚事，建立新的家室，得過常人的生活…為職自費建屋全力協助尋覓建地，由局出具證明申

<sup>1</sup> 萬亞剛，《國共鬥爭的見聞》（臺北：李敖出版社，1995 年），頁 62。

<sup>2</sup> 王思誠《瞻園憶舊》（臺北：李敖出版社，1995 年），頁 34。

請建照，得有立錐之地。」<sup>3</sup>至於在臺灣遭逮捕的省工委自新人員，轉任情治單位職務後，待遇與一般情治人員皆無二致，在臺灣民眾生活普遍匱乏的當時，自新人員因為國民黨的留用而得以擁有較好的物質生活條件，以保密局的狀況為例，他們甚至能享有官方分配的高級房舍。<sup>4</sup>整體來說，國民黨為了展現招撫的誠意，並不吝惜給予這些自新人員的待遇，而這般手段也確實影響了部份自新人員的態度，趙耀斌就曾表示：「除感念終生，竭盡心智，為本局服務、報答 領袖，效忠黨國，別無他求。」<sup>5</sup>

然而，國民黨儘管一手給予胡蘿蔔，另一手卻沒有忘記緊握鞭子。國民黨最初在實行招撫政策的同時，對於共產黨藉機滲透的問題已有所警惕，國民黨對此訂立了相當嚴酷的法令，早在《共產黨人自首法》推動後不久便聲明：「投機者流，或以中央為可欺，於自新之後，竟復叛變。似此怙惡不悛，自應嚴加懲處。爰經本會第一五一常會決議，凡曾經自首或自新而後參加共黨者。應一律予以槍決，或酌處無期徒刑在案。」<sup>6</sup>根據這項規定，自新人員倘若被發覺有重回共黨的意圖，將判處死刑或無期徒刑。十分諷刺地，自新人員在留用後慘遭殺害最知名的例子，正是在大陸時期對國民黨貢獻良多、備受禮遇的中共特務首領顧順章。1930 年代初期被國民黨視為施行政治招撫以來最大收穫的顧順章，卻在轉變不久後遭到處決，罪名是與敵人重新勾結，當時下達決殺令的徐恩曾表示：「我們在上海破獲了中共的地下總部，搜獲一份文件，其中有關於我的內部人事和業務情況的調查報告，這些材料無疑是我的內部工作人員中洩漏出去的，有人曾懷疑到他（顧順章），

<sup>3</sup> 趙耀斌，〈關於本局匪情研究工作初步檢討意見〉（國防部情報局設計委員會，1975 年），頁 19。

<sup>4</sup> 康鳳口述，謝佩珊訪談，2013 年 9 月 12 日於康鳳住處。

<sup>5</sup> 趙耀斌，〈關於本局匪情研究工作初步檢討意見〉，頁 19。

<sup>6</sup> 「中國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密函」（民國 22 年 10 月 31 日），《國民政府檔案》，國史館藏，典藏號：001-012032-0028。



但沒有其他佐證，故未採取行動。」<sup>7</sup>顧順章由於過去任職共黨高層的經驗，即便沒有任何確切的證據，國民黨內部也不可避免地會將他聯想為內奸或嫌疑犯，從這邊就可看出自新人員與國民黨存在著一定程度的矛盾。由於這層矛盾的關係，自新人員成為被暗中監控的對象，徐恩曾回憶：「…隔了不久，我派在他（顧順章）手下做事的一位工作人員向我報告，他有實行暗殺計畫後，逃亡江西蘇區的準備，於是我們對他的最後一點希望也只好放棄了。」<sup>8</sup>事實上，徐恩曾對顧順章的指控仍然有許多爭議，顧氏是否心存重回共黨懷抱的意圖，到今日已經無法證實，萬亞剛就曾在其回憶錄中駁斥徐恩曾的說詞，認為他對顧順章叛變的說法前後矛盾、不近情理。<sup>9</sup>從顧順章的例子呈現了自新人員在國民黨內部的微妙處境，他們過去在中共高層工作的經驗，既是受到國民黨重用的重要原因，卻也是讓他們無法受到完全信任的關鍵，監視與考核是家常便飯，甚至有可能無端惹來殺身之禍。

國民黨對自新人員的不信任感，到了抗戰結束後更加顯著。戴笠死後接掌軍統的毛人鳳就曾表示：「從前一些留俄學生和被捕叛變的共產黨員，除了為求得生命的安全而叛變共產黨外，同時還為了自己升官發財，所以肯真心誠意賣力氣。現在情況不同了，叛變的人只是為了求得不死，他們是沒有誠意跟我們幹到底的。所以只有盡力運用他們可以運用的地方，迫使他們不能再走回頭路。」<sup>10</sup>正因為沒

<sup>7</sup> 徐恩曾，《我和共黨鬥爭底回憶》（臺北市：出版者不詳，1953年），頁21。

<sup>8</sup> 徐恩曾，《我和共黨鬥爭底回憶》，頁22。

<sup>9</sup> 關於顧順章是否想重回共產黨一事，萬亞剛在《國共鬥爭的見聞》書中駁斥徐恩曾的說詞。萬亞剛認為徐恩曾首先就記錯了顧順章被處刑的時間（徐在回憶錄中是1935年，但萬氏認為應在1933年春季以前，因在這以後顧順章就消失了）；此外，倘若萬亞剛對顧順章遭處決的時間說法正確，從顧順章自新到處刑之間只有短短一年半，這段期間他正忙於協助破案，怎麼會有機會與共產黨接觸？再者，顧順章一家老小都遭到周恩來殺害，他和共產黨之間已經是仇深似海，即使他要另找出路，也不會重投共黨；就算顧順章已經和共黨重新勾結，共黨也必定要他作第二個錢壯飛，也就是繼續留在國民黨內部作潛伏人員，絕不會要他提供情報或逃往蘇區；最後，徐恩曾說顧順章「又想回到敵人懷裡」，多了一個「想」字，又意味著想和敵人勾結而未成事實。究竟顧順章是已遂犯還是未遂犯？我們其實很難得到確切的答案。

<sup>10</sup> 沈醉，《軍統內幕》（北京：中國文史出版社，1995年，第三版），頁371。



有真正把自新人員當作自己人，因此即使在名義上他們都是已歸屬國民黨的同志了，毛人鳳在緊要關頭時依舊會殘酷地犧牲掉這些人。以國民黨敗逃臺灣前夕來說，當時軍統局這類中央情報單位掌握離開大陸的一切機會與資源，這些自新人員不想留在中國遭受共產黨的鬥爭，然而即便不少人拖家帶眷地懇求，毛人鳳依舊嚴令他們不得離開崗位。這般狠心的作法，除了是認定自新人員已無利用價值，帶他們去臺灣只是增加負擔外，毛人鳳更表明了幾個理由：第一，這些人被中共逮回去後，一定會遭到苛待甚至殺害，如此可以凸顯出國民黨的寬大仁愛，也讓他們更加感念國民黨；第二，自新人員留下來後，中共必須花費額外的心力處置他們，相對能夠減少留在大陸的國民黨員的危險；最後，倘若他們沒有受到處罰，表示他們對中共有所隱瞞，則以後仍有機會脅迫他們秘密為國民黨工作。<sup>11</sup>毛人鳳的說法透露了國民黨在大陸時對自新人員的運用，在根本上只是出於利用的心態，大部分自新人員對他們來說只是反共的工具，他們並不在意這些前共產黨人是否真心改變意識型態，也不曾想過從中挖掘值得長期培訓的人才，更不曾運用他們來學習共產黨組織與動員的技術，也才有毛人鳳口中那種「用完即可丟棄」的政策。

國民黨對自新人員的不信任，在戰敗轉至臺灣後依舊沒有消失，監控與考管隨著兩岸對峙時間的拉長持續進行。當時的調查局還特別制定了「考管特殊份子」相關規定，將特殊份子分為三類，分別是匪諜自首自新份子、附匪登記份子與悔過份子；<sup>12</sup>在實際執行時，依照情節輕重分成特殊考管、一般列管以及撤銷考管，凡：「案情複雜，身份重要，安全顧慮較大，…應視同匪嫌線索，掌握監偵」<sup>13</sup>作為特殊考管的對象。調查局也闡明考管的具體方式：「除依照規定時間按期填送考

<sup>11</sup> 參考自沈醉，《軍統內幕》，頁371-372。

<sup>12</sup> 司法行政部調查局編印，《偵防工作手冊》（民國53年1月），調查局資料室藏，頁128。

<sup>13</sup> 國家安全局編印，《怎樣考管特殊份子》（民國53年8月）調查局資料室藏，分類號：276.21 7211 64636，頁12。



管資料表外，並應將言行動態，適時報請上級參考。」<sup>14</sup>原則上，國民黨對自新人員的考管都是暗中進行的，但這些自新人員仍可以感受到無時無刻的監視，曾永賢就說：「雖然調查局派工作給我，但我也心知肚明他們會派人監察我，也心裡有數是誰在負責這項工作。另外，也一定有一些人將我的一言一行報告到督察室」<sup>15</sup>此外，曾永賢還提到，他一開始被分派在調查局二處時，有一名負責監視他的科員，每天中午午休時間都會找他去散步，詢問他所知道的一切共黨情報，並且探查他心理是否有所不滿、思想上是否存有錯誤，他認為當時其他任職於調查局內部的自新人員，如黎明華和蕭道應，應該也有受到類似監控的經驗。<sup>16</sup>曾永賢對於其他自新人員的說法，雖然沒有得到當事者本人的印證，但根據藍博洲在黎明華生前進行的訪談，黎氏當年提早辦理退休、迅速將女兒送出國外留學，實是擔憂國民黨方面對他的不信任與監控會影響到女兒的人生。

國民黨的質疑與監控造成自新人員沉重的壓力，不過，這樣的警戒也未必是杞人憂天，理由在於不少自新人員對國民黨並非真正死心踏地，他們在自新後被留下運用，卻沒有放棄脫逃的機會。嚴重的逃跑情形出現於 1948 年底之後，隨著國共局勢的轉變，共產黨的聲勢越來越浩大，軍統局內留用的自新人員接連潛逃，據當時在軍統局特研組任職的自新人員趙耀斌指出，他所知道趁隙逃跑的就包括牟姓、鄒姓與尹姓等自新人員，而接二連三的逃亡風波導致局長毛人鳳解散特研組，並下令處死其他被認定已經動搖的自新人員，趙耀斌本身也差點死於獄中。<sup>17</sup>除了在大陸的自新人員中爆發逃亡風潮，1949 年底在臺灣被逮捕的中共省工委最高負責人蔡孝乾，也於被捕不久後趁隙逃離，在中部山區流亡了數月，之後才又

<sup>14</sup> 調查局，《怎樣考管特殊份子》，頁 12。

<sup>15</sup> 曾永賢口述；張炎憲，許瑞浩訪問，許瑞浩，王峙萍記錄整理，《從左到右六十年－曾永賢先生訪談錄》，頁 146。

<sup>16</sup> 曾永賢口述，謝佩珊訪談，2014 年 3 月 25 日於曾永賢住處。

<sup>17</sup> 趙耀斌，〈關於本局匪情研究工作初步檢討意見〉，頁 33。



遭情治單位二度拘捕。<sup>18</sup>如此大量的脫逃案例，顯見許多自新人員並非真正的轉變，他們只是假意投誠、保全性命，等待機會重回共產黨陣營，這導致了國民黨對自新人員的提防心理。大陸時期由於長期的戰亂、中共組織的廣佈，再加上國民黨的社會控制力不強，自新人員脫逃或重回共產黨的情況相當常見；然而，待到遷至臺灣後，隨著國民黨的政治地位逐漸穩定、社會控制力漸趨強化，加以兩岸交流隔絕，自新人員的處境宛如籠中之鳥，伺機脫離的意圖也就大幅降低。

國民黨名義上採取寬容政策，給予自新人員各種優遇以示招撫誠意，暗中的監控行動卻從未停止，甚至不惜採取激烈手段來遏止叛逃；自新人員表面上宣稱轉變，為國民黨帶來了大量反共成果，卻未必真正拋開共產主義信仰，不少人也未曾放棄重返共產黨的希望。國民黨與自新人員之間的微妙關係，主要是由於意識型態的不可見性，自新或轉變在實際上是無法確認的，這導致國民黨主事者與自新人員之間互相猜忌、各懷打算，也揭示了自新人員的「走向新生」在很大程度上只是被國民黨美化的宣傳詞令，官方必須藉著持續且嚴密的監控手段，才能確保自新人員的「忠誠」。最後需要特別強調的是，即便雙方各有各的意圖，即使自新人員未必真心效忠國民黨，但就整體而言，國民黨依然是這場關係中的主導者，自新人員基本上是缺乏選擇餘地的，也因此只有在國民黨政治力量極度不穩定的時候，例如 1949 年前後，他們才可能得到脫離的機會，但那機會也是相當渺茫的。

## 第二節 自新人員彼此間的關係

誠如前兩章所討論的，自新人員不僅是國民黨政治招撫的「成果」，更是擴大反共成果的「利器」，「以子之矛，攻子之盾」被視為是破壞共黨組織最有效的路

<sup>18</sup> 趙耀斌，〈關於本局匪情研究工作初步檢討意見〉，頁 11。



線，因此自新人員雖然曾經是一起出生入死的同伴，卻又往往是彼此被逮捕下獄的原因。他們之間究竟是同病相憐？還是彼此仇恨？實為一個頗耐人尋味的問題。

對一名自詡為共產黨員的人來說，因承受不住敵人的威迫而屈服，已是背叛黨的明證，不配成為一個共產黨員，倘若還加入了敵方陣營，並協助敵方傷害組織與昔日同志，那更是罪無可赦。在許多案例中，共產黨人的落網常常是出於其他自新人員與國民黨的合作，也導致這些落網的共產黨人在轉變為自新人員後，與那些供出他們的自新人員之間存在著無法消解的心結。以第二章提到的重整合後省工委一案為例，較晚落網的幹部群對於早一步自新的劉興炎、黎明華等人就心有不滿，關於這種不滿的情緒，曾永賢表示：「我們這一批人當中，有人對劉興炎不諒解，其實對黎明華也一樣。劉興炎、黎明華被捕之後，討論要如何逮捕我們，我不曉得是誰提出來的，派范新戌到苗栗打進我們組織裡頭，當作內線，這是黎明華跟劉興炎、（黃樹滋）、王子英，大概這幾個人跟當時調查處的科長討論出來的。」<sup>19</sup>重整合後省工委幹部之間的嫌隙究竟是如何產生？這必須回溯 1950 年省工委開始瓦解之初。

1950 年蔡孝乾等人被捕後，剩餘的地下黨組織主要集中在桃園、楊梅、新竹、竹南、苗栗等地，這幾個地方支部與小組的負責人陳福星、黎明華、曾永賢等人遂組成「領導小組」，成為日後情治單位口中的「重整合後的臺灣省工作委員會」。<sup>20</sup>1951 年 4 月後，由於調查局方面不斷藉著共產黨人提供的線索步步進逼，重整合後省工委成員一一被逮捕，其重要幹部也紛紛向中部逃竄，最後轉移到苗栗山區，當地山脈復雜、溪流多曲，並且擁有大量的外來勞動人口，相當有利於地下組織的活

<sup>19</sup> 曾永賢口述，謝佩珊訪談，2014 年 3 月 25 日於曾永賢住處。

<sup>20</sup> 曾永賢口述；張炎憲，許瑞浩訪問，許瑞浩，王峙萍記錄整理，《從左到右六十年—曾永賢先生訪談錄》，頁 97。



動發展，同時也對調查局的偵查造成嚴重的阻礙。為了解決這個困境，當時負責追查地下組織、過去也曾是自新人員的臺灣省調查處處長郭乾輝，找來了稍早自新的重整後省工委幹部劉興炎、黎明華，商討徹底破壞殘餘組織的計畫。考量到在逃的幹部幾乎都是客家人，出沒於苗栗山區，調查局在與劉興炎、黎明華討論後，計畫布置一名內線，直接打入共黨組織內部，從中進行瓦解，並在劉、黎二人的建議下選定了一名共產黨人－省工委新竹地方支部委員范新戊。<sup>21</sup>劉興炎等人之所以選擇范新戊，是認為他有著農民樸實的外表，在苗栗方面有良好的社會關係，並且與陳福星、曾永賢、蕭道應等人相識，不但可以瞞騙過這群省工委幹部，日後更有利於說服他們自新轉變。

在這個計畫裡被選中的共產黨員范新戊，後來為調查局逮捕的行動立下大功。調查局在劉興炎等人的協助下先對他進行逮捕，說服他接受自新之後，從他那裡對這一套內線計畫得到不少建議，例如他認為出發前要先將皮膚曬黑，表示他是以勞動方式隱蔽自己的；另外，從新竹去苗栗，他不搭火車汽車，而是走山路，這樣可以在報告工作時，不漏出馬腳；最後，他認為這個工作是長期的、曲折的，單是匪黨上級對他的考察，預料就需數月之久。<sup>22</sup>在計畫展開後的兩個多月，范新戊就與陳福星等人搭上線，陳福星等人即使一開始對他有所疑慮，但由於他擁有豐富的地下黨活動經驗，面對各種質問都能清楚交代、泰然回答，於是逐漸得到幹部群的信任。而就在范新戊打入重整後省工委的同時，他也不時向調查局報告最新的情形，並依局方指示一步一步引領組織落入他們的計畫，對此曾永賢就回憶道：「我們在山上搭草寮，最初選在靠山的河邊，這對調查局的行動而言很不方便，因為會有水聲干擾…不利於行動。調查局就要范新戊另外找一處更合適的地

<sup>21</sup> 李敖審定，《安全局機密文件－「歷年辦理匪案彙編」（下）》（臺北市：李敖出版社，1991年），頁214。

<sup>22</sup> 李敖審定，《安全局機密文件－「歷年辦理匪案彙編」（下）》，頁215。



方。所以我們利用那間草寮一兩個月後，范新戊卻說這個地方常有人經過容易被發現，建議再換一個地方，當然這是他同調查局商量好的所在，他就在該處搭了一間小草寮。」<sup>23</sup>更換地點後不久，調查局就決定進行收網，在行動的前兩天與范新戊進行討論會，由范報告周遭地形和狀況，一同研究行動的方式，在行動當天也是先透過范新戊緩解幹部們的戒心，情報人員再趁機進行拘捕，曾永賢談起被捕的情形，記憶猶新：「有一次，陳福星、我、蕭道應約在三義鄉魚藤坪的山上開會，…我從大安溪北上，原本說好是由蕭道應到河邊接我，結果來的不是蕭道應，而是…范新戊。我問『小范』為甚麼『老蕭』沒來？他說「老蕭」這幾天有點感冒、肚子痛，身體不舒服，所以由他代替來接我。當時我也沒有懷疑，和『小范』一起走了兩個多小時後，就這樣被帶去草寮。裡面早已埋伏了三、四個人，我一鑽進去就被壓住，之後遭到綑綁；一看蕭道應也已經被綑在裡頭了…。陳福星本來也應該由蕭道應去接的，結果也被小范騙來。」<sup>24</sup>這次破獲被認為是調查局在臺偵緝共黨活動的最大斬獲，不僅逮捕當時的共黨組織領導群，更搜獲了多起重要的文件。

綜觀這項行動如此成功的原因，劉興炎、黎明華與范新戊等自新人員所提供的情報與計策起了重大功用，無怪乎被捕的其他人會心生不滿，這種不滿來自於一種被信任之人背叛的憤怒與失落——如果只是被迫供出名單也就算了，劉、黎、范等人竟然還幫助情報單位擬訂捕捉同志的計畫！這樣的不滿情緒飄散在部分自新人員之間，也讓他們往後的人生漸行漸遠。儘管同屬於那場逮捕計畫「被害人」的曾永賢認為，其他幹部們將怨恨的矛頭指向這些人並不公平，但仍無助於消除自新人員內部的矛盾：「原本我們每年至少聚會一次，然而，…其中有一、兩位是

<sup>23</sup> 曾永賢口述；張炎憲，許瑞浩訪問，許瑞浩，王峙萍記錄整理，《從左到右六十年－曾永賢先生訪談錄》，頁 101。

<sup>24</sup> 曾永賢口述；張炎憲，許瑞浩訪問，許瑞浩，王峙萍記錄整理，《從左到右六十年－曾永賢先生訪談錄》，頁 102-103。



大家不會去找的，有些人彼此之間還存在一些『心結』。」<sup>25</sup>

不過，國民黨的自新政策雖然造成部份人之間的齟齬，這些省工委自新人員在往後仍舊形成一個相互照應的小團體。誠如曾永賢所說的，他們這些自新人員都會保持聯繫、固定聚會，除此之外，他們也會盡可能運用自己的資源協助改善彼此的境況。在重整後省工委幹部群中發展最好的曾永賢，最後升任調查局第四處副處長，他就曾利用職務之便，將往日同志陳福星從基隆調回第四處當簡任督察，也把劉興炎從臺南調回第四處當資料科科長，讓他們得以不必再奔波於地方事務；<sup>26</sup>另外，黎明華自調查局退休後，在廣東同鄉洪幼樵的推薦下，也進入保密局匪情研究室當兼任研究員。<sup>27</sup>事實上，在臺灣被留用於情治單位中的自新人員數量相當稀少，情治單位本就是封閉的體系，他們的特殊經歷又使他們無法適切地融入一般社會活動，這些自新人員內心都承載著相當沉重的記憶，唯有同樣經歷自新的人才能理解，這也讓他們得以維持緊密的關係。

省工委自新人員除了自己內部有著矛盾糾葛之外，他們與大陸時期轉變的老自新人員之間也存在著特殊羈絆。省工委人員被捕之初，國民黨為了強化說服的力道，往往會派出其他已完全轉變為國民黨人的老自新人員來勸解自新。保密局方面，當時派出說服蔡孝乾等人的是趙耀斌，趙耀斌早先化名王石堅，於中共中央特別工作委員會擔任政治秘書，負責主持整個中共華北情報體系，並於抗戰期間指揮為中共提供胡宗南情報的功臣熊向暉，1947年9月趙耀斌被捕，不久後自新並供出組織，進入軍統局特研組，任職於徐夢秋之下，1949年到臺灣後則在保密局繼續從事中共研究。調查局方面則由前述的郭乾輝處長負責接觸重整後省工

<sup>25</sup> 曾永賢口述；張炎憲，許瑞浩訪問，許瑞浩，王峙萍記錄整理，《從左到右六十年－曾永賢先生訪談錄》，頁123。

<sup>26</sup> 曾永賢口述；張炎憲，許瑞浩訪問，許瑞浩，王峙萍記錄整理，《從左到右六十年－曾永賢先生訪談錄》，頁119-121。

<sup>27</sup> 曾永賢口述；張炎憲，許瑞浩訪問，許瑞浩，王峙萍記錄整理，《從左到右六十年－曾永賢先生訪談錄》，頁1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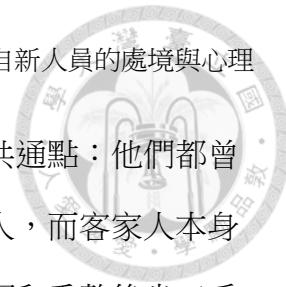


委幹部群，郭乾輝早年曾參與中共長征，是資深的共產黨員，他在 1940 年中共成立中央南方工作委員會（簡稱南委）時擔任組織部長，是中共在長江以南的黨務重要負責人，卻在 1942 年遭到中統局特務逮捕，他隨後接受自新，1949 年後就留在臺灣調查局主持中共地下黨的查緝工作。由國民黨政府的眼光來看，老自新人員深諳共產黨人的心理，較容易取得他們的信任，更可以藉由自己自新的經驗來證明國民黨的寬大，而趙耀斌與郭乾輝確實不負國民黨的期待，成功地說服這兩批省工委人員自新，並將他們留於情治單位中作各種運用。

值得注意的是，這些派去說服被捕中共地下黨轉變的老自新人員們，他們的出發點並不完全是為了官方的反共立場，事實上，他們的出面說服還帶有一種微妙的保護情感。以調查局的郭乾輝為例，他從頭到尾主導重整合後省工委案，包括之後的說服工作與生活待遇，不厭其煩地對落網的陳福星、曾永賢等人諄諄勸解，叫他們「要面對政治現實」、「認清時勢變化」，並且盡力照顧他們的生活，讓曾永賢最驚訝的就是他們被捕後仍能享有人性化的對待：「陳福星、蕭道應和我在三義被抓，用卡車連夜載到臺北的調查局留質室時，房間都已經分配好了。令人意外的是，所有盥洗用具，包括內衣褲、毛巾等，一應俱全，而且都是新的，讓我十分驚訝。」<sup>28</sup>對於這些已然無路可逃的地下黨幹部，郭乾輝事實上可以不用如此善待他們，相較於保密局最初對待蔡孝乾等人的方式，包括長期關押獄中，甚至是送往綠島新生訓練營，郭的舉措明顯帶有照顧、保護的意圖。為何郭乾輝要如此照護這批共產黨人？我們沒有任何直接的資料可以說明他的行為，但從他背景的考查或許可以看出一些端倪。<sup>29</sup>郭乾輝本身不僅是前中共高層幹部，更是出生廣東梅縣的客家人，而重整合後省工委的黎明華是廣東客家人，蕭道應、曾永賢正好也

<sup>28</sup> 曾永賢口述；張炎憲，許瑞浩訪問，許瑞浩，王峙萍記錄整理，《從左到右六十年－曾永賢先生訪談錄》，頁 113。

<sup>29</sup> 關於郭乾輝的背景，可參考曾永賢口述；張炎憲，許瑞浩訪問，許瑞浩，王峙萍記錄整理，《從左到右六十年－曾永賢先生訪談錄》，頁 104-107。



都是臺灣客家人，這樣的背景使郭乾輝與這些人擁有相當多的共通點：他們都曾追逐同樣的共產主義理想、有類似的革命經驗；他們都是客家人，而客家人本身是一個凝聚力極強的族群。這兩種身分產生的聯結性使得郭乾輝和重整後省工委的關係益發親近，或許也是讓郭乾輝極力拉攏並保護他們的原因。

倘若郭乾輝與重整後省工委的情況表現出一種保護自己人的企圖，趙耀斌與蔡孝乾等人之間也存在著類似的氛圍。蔡孝乾等省工委領導階層遭到逮捕之初，保密局方面就有意留用，然而這些省工委幹部態度堅決、不願配合，尤其最高領袖蔡孝乾又發生趁隙脫逃的事件，這導致說服與留用的工作拖延到 1952 年仍無人敢接辦，蔡孝乾等人只得一直被關押在保密局的監獄中。<sup>30</sup>直到 1952 年底，毛人鳳派出老自新人員趙耀斌，限令他在一個月內說服蔡孝乾、陳澤民與洪幼樵等人自新，趙氏最後提出可用結論，並簽請開釋蔡等參加工作。以趙耀斌的情況來說，他早先為整個中共華北情報體系的負責人，這般共產黨員身份讓他與蔡孝乾等人具有共通性，他的職級高度或許也是得以說服蔡等的關鍵因素。

自新人員們都曾參與共產黨活動，都曾懷有相似的理想，甚至是一起出生入死的夥伴，這種共同經驗導致他們之間往往有著強韌的革命情感。諷刺的是，當國民黨推動自新政策，運用「將功贖罪」的機制來擴大破獲地下黨時，自新人員之間的密切關係就成了互相牽連的關鍵，當他們都一一供出自己的同志、保存了性命，卻也在彼此之間留下了無法消除的裂痕。只是，儘管帶著這種矛盾，卻不能否認彼此都是對方的僅有依靠，他們的經歷太過複雜、傷痛過於沉重，無法為外界所理解，只能與昔日同志相互緬懷。下一節我們將試著分析這些自新人員的心理狀態，儘管心中的想法是難以確認的事情，但透過他們晚年留下的許多口述資料與自傳，或許可以讓我們稍微觸及他們複雜的内心世界。

<sup>30</sup> 趙耀斌，〈關於本局匪情研究工作初步檢討意見〉，頁 11。



### 第三節 變與不變之間：自新人員的心境與認同

自新人員在還沒轉入國民黨陣營前，原則上都在共產黨裡擔任幹部層級，他們比一般共產黨人有更多組織與鬥爭經驗，對於共產主義的信仰也較為深厚，因此，自新這件事情對他們而言，不只是政治上的選邊站，更是對自我信仰的背叛。他們當時是在甚麼樣的背景下選擇了自新？又他們往後如何面對背叛了理想的自己？都是相當值得探究的問題。只是礙於資料有限，我們實在難以確實掌握每一位自新人員的心理狀態，本節因此先就省工委的幾個案例作初步探討，大致勾勒出他們自新之際共有的基本心態，再分別敘述往後他們面對自我的幾種主要傾向，希望能夠稍稍體會自新人員情感上的複雜與矛盾。

#### 一、自新之前的猶豫

對於 1950 年代初期遭到逮捕的臺灣省工委與重整後省工委而言，自新是一條無法逃避的道路，主要是因為他們當時遭遇了一個難解的困境：中共攻臺的計畫因為韓戰爆發而往後推延。1948 年以後，中共判斷情勢漸有利，命令在臺省工委快速發展基礎，以待解放軍接收，然而快速發展的同時也遭到國民黨情報單位盯上，導致整個省工委迅速暴露，幹部們相繼被捕入獄。1949 年，共軍渡江，國民政府遷臺，解放軍摩拳擦掌準備大舉入臺、攻占臺灣，如果中共的計畫順利，則在臺灣的殘餘地下組織當可苦撐至解放軍來臺，當時的省工委似乎也以為中共大軍會立刻來到，因而在 1950 年 4 月時在逃的蔡孝乾發出所謂的「四月指示」，命令黨員們採取「退守保幹」的策略，隱蔽幹部，蓄積力量，並盡量利用社會性、合

法性、封建性和地方性，與群眾打成一片，在勞動中求生存。<sup>31</sup>但是在臺省工委萬萬沒有想到，1950年6月韓戰爆發硬生生阻斷了中共接收臺灣的計畫，最高領導階層多已被捕，國民黨情報單位虎視眈眈，剩下的成員們勉強撐持，最終仍是遭到破壞。

省工委與重整後省工委瓦解後，中共在臺地下組織的運作機能幾乎滅絕，唯一可以寄望的解放軍卻又陷在韓戰的泥淖之中，無暇出兵臺灣，面對如此孤立無援的境況，這群下獄的共黨幹部可說是面臨生死關頭。應該選擇投降保命嗎？應該選擇壯烈成仁嗎？長久以來，中共內部對黨員的教育便是革命的利益高於一切，如同劉少奇所說的：「黨的利益與個人利益發生矛盾時，可以毫不躊躇、毫不勉強的服從黨的利益，犧牲個人。」<sup>32</sup>這批地下黨幹部中，不少人在大陸時就已是資深黨員，例如經歷過長征的省工委書記蔡孝乾、出身八路軍的省工委武工部長張志忠，另外如重整後省工委的黎明華、蕭道應、黃素珍等人，也都曾在大陸參加過中共領導的地方軍，可以想見他們過去接受訓練時，都對於這樣的黨訓耳熟能詳，來到臺灣發展工作自然也承襲並傳佈這套思想，曾永賢便提到張志忠除了教授《論共產黨員的修養》、《怎樣作一個共產黨員》等中共教材外，還曾教唱黨內最著名的「安息歌」：「安息吧死難的同志，別再為祖國擔憂，你流的血照亮著路，指引我們向前走。你是民族的光榮，你為愛國而犧牲。冬天有淒涼的風，卻是春天的搖籃。」<sup>33</sup>這些共黨幹部最初選擇走上這條道路，或多或少是感動於這樣的理 想與情

<sup>31</sup> 曾永賢口述；張炎憲，許瑞浩訪問，許瑞浩，王峙萍記錄整理，《從左到右六十年－曾永賢先生訪談錄》，頁98。過去一向認為「四月指示」是出自中共華東局，但曾永賢特別指出，當初聲稱此命令來自華東局的陳福星，在事後向他坦承該命令並非來自華東局，而是出自蔡孝乾的手筆，是蔡在第一次被捕後趁隙脫逃，逃到奮起湖後所發出的指示，聲稱與華東局取得聯繫，只是為了振奮殘餘黨員的權宜之計，而蔡不久後二度遭捕，與「華東局」的聯繫也就斷絕了。

<sup>32</sup> 劉少奇，〈論共產黨員的修養〉，收錄於中共中央文獻編輯委員會編，《劉少奇選集》上卷（人民出版社，1985年），頁101。

<sup>33</sup> 曾永賢口述；張炎憲，許瑞浩訪問，許瑞浩，王峙萍記錄整理，《從左到右六十年－曾永賢先生訪談錄》，頁89-90。



操，也都有與國民黨決一死戰的念頭。回顧國共鬥爭史上不乏無所懼怕、從容就義的例子，臺灣的共產黨員中也有不畏死的勇者，例如保密局 1950 年初破獲的臺灣省工委會郵電總支部案，其負責人計梅真、錢靜芝執行槍決前大義凜然的表現，至今仍讓見證者敬佩不已，當時與兩人同獄的獄友張常美便回憶：「同房的就有幾個被叫出去槍殺。…我記得計梅真被叫出去的情景，…接著看守再去叫隔壁的錢靜芝。兩個人一起去，很勇敢。那次兩個人大大方方地走出去。」<sup>34</sup>

然而，人性本是害怕死亡，平心而論，選擇妥協的誘因遠遠高過堅持赴死，加上臺灣解放的希望漸次落空，這讓省工委幹部群的內心陷入了迷惑與拉鋸。黃素貞回憶當時的情形：「這時，我心中還是有二個矛盾想法：為了保存組織實力，等待解放，是不願意去做（自新）的。但解放的形勢遲遲不來，在當時的臺灣島若是再等待下去，只會拖垮或遺害更多的老百姓。」<sup>35</sup>黃素珍這份掙扎的自白，著實道出了當時多數被捕幹部的心聲。就在臺灣共產黨人焦慮於凶險的處境時，國民黨卻又對他們端出了著實優渥的條件：「對於轉變徹底，而獻功較著的犯人應予以感訓，…因為他們既已轉變，就作了共匪的叛徒，成為我們的同志。…所謂感訓，也就是說在生活上可以給予一些優遇。」<sup>36</sup>只要這些共黨幹部願意自新轉變，不但免除一切刑罰、撤銷犯罪紀錄，更會給予優渥的待遇，國民黨甚至派出過去經歷自新的「老前輩」來進行說服工作，這些人深知中共內部情形，本身又是自新政策的受益者，勸解起來特別具效力。質言之，對比冷酷無情的槍決或長期的牢獄之苦，國民黨開出來的自新條件確實優厚，在在令處於生死關頭、身心俱疲的省工委和重整後省工委幹部難以抗拒。在此危急存亡的關頭，部份人逐漸萌生

<sup>34</sup> 張常美口述，鄭南榕基金會・紀念館與曹欽榮等採訪整理，〈張常美－無辜的九十九人〉，收錄於《流麻溝十五號－綠島女生分隊及其他》（臺北：書林出版有限公司，2012 年），頁 89-90。

<sup>35</sup> 黃素貞，〈我和老蕭的革命歲月〉，收錄於蕭開平，藍博洲編，《祖國破了，要把它黏回去：蕭道應先生紀念文集》（臺北市：海峽學術出版社，2004 年），頁 77。

<sup>36</sup> 內政部調查局編印，《偵訊工作》（民國 41 年），調查局資料室藏，分類號：276.4 7110 c.2 19690 c.2，頁 120。



了「留著青山在，不怕沒柴燒」的念頭，先保住性命，堅持共產主義理想，未來或許還有轉圜的餘地，這樣的想法為自新提供了積極正面的動機。與黃素貞等人同為階下囚的石聰金談起被捕時的情形，當時國民黨逼迫他自新，並出獄去協助捕捉其他在逃的地下黨員，同在獄中的張志忠就勸他答應自新：「如果敵人要你出去，你就答應吧！出去可以作很多事情，只要堅持立場…出去吧！」<sup>37</sup>張志忠看他猶豫不決，更勸他：「二萬五千里長征，失掉聯絡的黨員，二十年、三十年以後再聯絡的也有；不要大家都去當烈士。」<sup>38</sup>面對臺灣解放的遙遙無期、國民黨的威脅與利誘，再加上保存實力來日再戰的心理，這些因素迫使多數省工委幹部紛紛轉變，站到了國民黨一方，協助對抗、追捕原先被自己稱為同志的中共地下黨殘餘人士。<sup>39</sup>

## 二、自新之後的分歧

在轉變之初，大多數的自新人員心中都充斥著深深的罪惡感與茫然，正如曾永賢自述的，「總會有像是在心裡頭背負了十字架一樣的心情。」<sup>40</sup>然而，隨著時間的推移、人事際遇的浮沉，各人內心對於自新、對於共產主義的看法也逐漸變化，終至在這些患難與共的自新人員之間形成了巨大的分歧。由於確實掌握每一位自新人員的想法是不可能的事，因此僅就目前可以掌握的零散資料，試著呈現

<sup>37</sup> 藍博洲，《紅色客家人》（臺中市：晨星出版社，2003年），頁331。

<sup>38</sup> 藍博洲，《紅色客家人》，頁331。

<sup>39</sup> 在此要說明，並非所有的省工委幹部都選擇自新一途，除了前述的計梅真、錢靜芝被判處死外，擔任省工委武裝部長的張志忠與妻子季瀅，也被認為是少數有資格自新，但至死都抗拒自新的幹部。藍博洲在〈孤墳下的歷史：張志忠及其妻兒〉一文中，曾訪問張志忠當時的獄友，前臺灣民眾黨秘書長陳其昌，陳氏表示，張志忠每天一早起來，總是如常唱著〈赤旗歌〉或〈國旗歌〉來鼓舞其他難友；並且仍然安靜地閱讀獄中只能看到的共產主義批判之類的書，張志忠甚至告訴陳其昌：「我每天等著他們來槍斃我！」。該文收錄於思想編輯委員會，《轉型正義與記憶政治》（臺北：聯經，2007年）。

<sup>40</sup> 曾永賢口述；張炎憲，許瑞浩訪問，許瑞浩，王峙萍記錄整理，《從左到右六十年－曾永賢先生訪談錄》，頁17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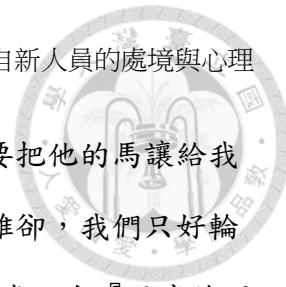
幾位自新人員在變與不變這道光譜中的形貌，探究他們在清楚意識到自己是「共產黨叛徒」的情況下，如何繼續面對自己往後的人生。

### (1) 沉默的緬懷者

對大多數的自新人員來說，轉變後的他們基本上已是國民黨的囊中物，尤其是來到臺灣之後，兩岸隔絕，監控嚴密，在此情況下不論願或不願，他們都必須跟隨國民黨的旗幟，以自己作為「棄暗投明」的模範之餘，更要協助官方的反共宣傳。身為臺灣省工委書記的蔡孝乾，他的黨齡最深、地位最高，卻也牽連最廣，是導致省工委土崩瓦解的關鍵人物，他在自新後就任保密局匪情研究室副主任，官至少將，人生際遇相較其他共產黨員來說可謂雲泥之別，這也讓他的後半生飽受爭議。<sup>41</sup>不過，蔡孝乾是否真如論者所說的那般全然拋棄了過往、安享天年呢？在本論文的第二章，曾經提及蔡孝乾所撰寫的《江西蘇區・紅軍西竄回憶錄》，這原是一部為了提供中共情資給國民黨而產出的作品，對 1930 年代的中共活動與人物都有詳盡的描寫，然而，倘若我們跳脫反共意識型態，單純考察這本書的內容，就會發現其敘事流暢、文筆生動，甚至不乏對共黨的讚譽之詞，令人難以想像這些文字是蔡孝乾出於強烈反共目的而寫下的。

蔡孝乾在整本書中最令人玩味的部份，是他對中共黨員的描寫以及對長征的回憶。蔡孝乾在蘇區時因為職務之便，認識了毛澤民和毛澤覃二兄弟，他們是國民黨的死敵毛澤東之胞弟，也是當時共產黨內部位高權重的人士，若是站在反共的立場，照理說蔡孝乾當該大力詆毀他們二人，然而他在書中卻是怎麼形容他們

<sup>41</sup> 臺灣史學者翁佳音在〈安享天年的「省工會主委」－蔡孝乾〉談到：「在蔡的『自新』和『投效國家』之後，不少臺灣得左翼份子與左翼機關紛紛遭到逮捕或捕獲」，翁氏並且在末尾總結：「以一個主張左翼革命的小知識份子，一生一波三折，每折又有曲折，撲朔迷離，有驚無險。在充滿坎坷的現代臺灣史上，他不能不說是罕見的異數吧！」顯然對於蔡孝乾以自新求取生存的行為帶有批評味道。該文收錄於張炎憲，李筱峰，莊永明編，《臺灣近代名人誌》第四冊（臺北市：自立晚報，1987 年-1990 年）。



呢？「毛澤民看到我們汗流浹背，走得很累，便跳下馬來，硬要把他的馬讓給我們騎，我們當然不好意思接受，他卻一再叫我們騎上去。盛情難卻，我們只好輪流騎馬。」<sup>42</sup>談到毛澤潭時，蔡孝乾更直接地稱讚他「熱情、坦率，在『反帝總同盟』和我共事雖然只有半年光景，但我們之間已建立了友誼。…這個風流瀟灑，被譏為「三國志熱」的毛澤覃，雖然是一個愛說笑話，樂天派的人物，但作起事情來卻是滿認真踏實。」<sup>43</sup>這兩位理當被國民黨打為萬惡共匪的毛澤東胞弟、中共高幹，在蔡孝乾的筆下卻是親切、認真、作風平民化的「好人」。另一方面，他對於長征時期的記述，非但沒有直接大力讚揚國民黨的剿共功績，反而從側面寫出共產黨員堅忍不拔、親切愛民的形象，筆觸中甚至透露些許浪漫的懷想之情。在紅軍進入廣西邊界大山老山界時，儘管肉體上疲憊不堪，但當時所見到的許多情景仍深刻地印在他腦海中，令他感動莫名：「點火把行軍的行列，看起來很壯麗，…穿過森林時，一點一點，一線一線的火光，在叢林中時隱時現，如火蛇鑽洞，紅光普照，燦爛奪目。」<sup>44</sup>除了行軍的艱險之外，長征中的共軍還得面對國民黨軍隊的威脅，共軍在搶攻四川西南大渡河瀘定橋時，面臨了與川軍隔岸對陣的危機，蔡孝乾在書寫那個危急場面時，似乎忘了寫作這部書本是為了貶抑中共，他熱切地形容道：「…二十二個『不怕死』的紅色戰士投進熾熱的火焰中去了。他們的衣服燒著了，眉毛頭髮也燒著了。但紅色戰士一切都不顧，只是橫衝直撞，一直衝進街口上和川軍進行肉搏的巷戰…紅軍終於佔領了天險的瀘定橋。」<sup>45</sup>蔡孝乾對共軍的正面描寫不僅展現在行軍與作戰上，也包括他們對一般民眾的態度。在行經一個僂人部落時，蔡孝乾等人進到一戶人家中稍作休息，該戶人家的媳婦拿出了僅有的一點米煮稀飯款待他們，蔡等意欲給錢，婦人堅持拒絕，但另一名共產黨

<sup>42</sup> 蔡孝乾，《臺灣人的長征記錄－江西蘇區・紅軍西竄回憶》（臺北市：海峽學術，2002年），頁51。

<sup>43</sup> 蔡孝乾，《臺灣人的長征記錄－江西蘇區・紅軍西竄回憶》，頁78-79。

<sup>44</sup> 蔡孝乾，《臺灣人的長征記錄－江西蘇區・紅軍西竄回憶》，頁183。

<sup>45</sup> 蔡孝乾，《臺灣人的長征記錄－江西蘇區・紅軍西竄回憶》，頁285。



員拿出了三天的米糧，全部送給這戶人家，她接受了；<sup>46</sup>後來蔡孝乾等人又到了貴州的一個小村落，遇見一戶窮到衣不蔽體的人家，他們在得知對方苦處後，不僅說話安慰她們，並且拿出一些「打土豪」鬥爭來的衣服和糧食作為幫助。<sup>47</sup>由蔡孝乾筆下寫來，共產黨員儼然是一群有血有肉、人性化且良善的人們，實在令人難以想像他是為了揭露共黨弊端而寫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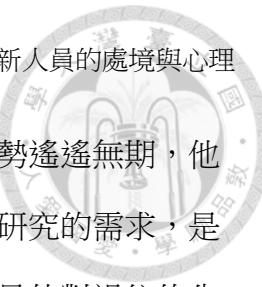
不可否認，蔡孝乾在書中也詬病了許多中共的內部情形，但這些批評往往顯得生硬且不自然。在書的第二章，蔡孝乾談到 1932 年他與一群同志前往閩西蘇區的龍岩縣城，一路上受到相當多紅軍與蘇維埃政府的照顧，到達之後當地政府和政治部甚至召開群眾大會，熱烈地歡迎他們到來。蔡孝乾描述了這整個過程後，卻像突然想起來似地加上一小段：「我從紅軍政治部和蘇維埃政府這樣『熱烈』的歡迎和我們在歡迎大會上所表演的情況觀察，不禁有這樣的感覺：紅五軍團政治部和龍岩縣蘇聯合舉行這個『歡迎大會』的用意，乃在於誇大地渲染『白區』的黑暗面，竭力吹噓『蘇區』的『光明前途』，為當時委靡不振的紅色戰士打氣。而我們…不過是被『紅軍』和『蘇維埃』利用為誇大宣傳的工具罷了」<sup>48</sup>相較於前面蔡孝乾敘述他前往蘇區時，對於蘇維埃與紅軍美好的想像，這段文字在閱讀上予人一種格格不入之感，倘若想像蔡孝乾到龍岩時所受到的盛大歡迎，他在當時勢必是深受感動的，應該不會感覺自己只是被利用的宣傳工具。

顯然地，蔡孝乾這部《江蘇西區・紅軍西竄回憶》，明著是打出反共的招牌，暗地裡其實充滿著對過往時光的感懷。對蔡孝乾來說，身為一個經歷了長征、延安時期的資深高級黨員，他對共產黨的忠誠不會是朝三暮四，他的自新或許只是一種暫時保全性命的作法。儘管如此，蔡孝乾也無法擺脫整個臺灣省工委瓦解的

<sup>46</sup> 蔡孝乾，《臺灣人的長征記錄－江西蘇區・紅軍西竄回憶》，頁 215。

<sup>47</sup> 蔡孝乾，《臺灣人的長征記錄－江西蘇區・紅軍西竄回憶》，頁 228。

<sup>48</sup> 蔡孝乾，《臺灣人的長征記錄－江西蘇區・紅軍西竄回憶》，頁 22。



責任，隨著兩岸之間從激烈的熱戰走向多年的和平對峙，解放形勢遙遙無期，他潛伏再起的夢想也漸漸凋零，書寫回憶錄不僅是配合國民黨匪情研究的需求，是一種抒發的方式，用以抗衡在保密局中受到監視的煎熬歲月，也是他對過往的告解。蔡孝乾筆下的這群中共黨人，充滿理想、不畏困難，至少那還是一個中共胼手胝足、困境中求生存的年代，與其說他依舊自詡為忠實的共產黨員，不如說他深深緬懷著參與過的那段歲月，也因此無法寫出平板的、僵硬的詆毀性文字，在面對國民黨的反共要求時，他只能讓負面的批評突兀地安插在感性的回憶之間，交差了事。

## (2) 積極的共產黨擁護者

相較於蔡孝乾晚年以消極的態度面對過去，仍有少數自新人員在被捕後抱持著積極的共產主義信仰，他們表面上附和國民黨反共的口號，擔任反共政策的代言人，心中卻繼續憧憬著共產主義與共產黨，這般外在環境與內在思想上的衝突，讓他們承受著另一種痛苦與悔恨。

臺灣重整後省工委幹部群之一的蕭道應，他的妻子黃素貞是這樣形容青年時期的他：「在我的印象中，他喜歡穿唐裝，是一位熱愛中國的青年」，蕭道應和他的朋友們「愛吃中國料理，愛講家鄉話；他們經常談論中國的抗日戰爭，…非常想去參加這次的爭鬥。」<sup>49</sup>之所以對中國懷有如此深刻的情感，主要是由於他的祖父在抵抗日本殖民發起的爭鬥中遭到日本人殺害，他自小就常聽聞父祖輩談起那段戰鬥往事，殺祖之仇讓蕭道應從小就懷抱強烈反日情緒，對中國則有一份特殊的憧憬，思想上顯得較為早熟；此外，由於母親早年守寡，幾位弟弟又都早夭，更使他養成沉默寡言、內向勇敢的性格。<sup>50</sup>在中國對日戰爭爆發後，蕭道應與妻友便

<sup>49</sup> 黃素貞，〈我和老蕭的革命歲月〉，頁 6-7。

<sup>50</sup> 黃素貞，〈我和老蕭的革命歲月〉，頁 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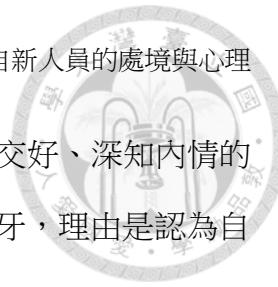
遠赴大陸參與抗日，先是參加丘念台領導的第四戰區「東區服務隊」，之後接觸了共產黨與共產主義思想，他內心的中國民族意識逐步與共產主義聯結在一起，開始投入共產黨活動，並在戰爭末期加入共產黨轄下的「廣東人民抗日游擊隊東區服務隊」。抗戰結束後，蕭道應與黃素貞返回臺灣，在臺灣會見了當時在臺發展共黨組織的省工委武工部長張志忠，在張的牽線下，蕭道應重新加入省工委組織，秘密進行地下活動，並進一步將之前在大陸結識的友人黃培弈、賴阿煥等介紹入黨。

然而，隨著國民黨對臺灣地下黨的偵緝越來越緊迫，省工委組織一一瓦解，蕭道應與同伴們也面臨了落網的危機。1952年4月25日凌晨，調查局經過長期且周密的策畫，於苗栗魚藤坪的一處山洞內逮捕了蕭道應等人，當調查局特種聯合小組試圖進入山洞進行拘捕時，一向沉穩內斂的蕭道應竟拚命向行動人員猛撲，在狹小的洞中一路碰撞跌打，足足肉搏咬打了四十分鐘後，蕭才終於遭到數名行動人員的制服，與其他幹部一同被送往調查局的大龍峒拘留所聽候處份。<sup>51</sup>性格剛硬的蕭道應，由於在搏鬥過程中傷了雙手，手掌腫了一倍大，使他差點面臨截肢的命運，接受治療的期間，當初負責逮捕他們的郭乾輝，則日日親自前往訓解，不斷地勸告他：「政治是無情的！」<sup>52</sup>在生理與心理的巨大煎熬下，蕭道應答應了自新，並奉調查局之命協助追查仍然在逃的其他同伴。不過，對於當初介紹他入黨的張志忠，蕭道應則是至死都不肯吐露任何工作關係，展現了他剛強的一面。

自新之後的蕭道應，因其學醫的背景而被指派負責調查局法醫鑑識科，為臺灣法醫界的先驅。只是，這位原本就已相當沉默內向的醫師，因無法原諒自己的「失節」與「苟活」，心情鬱卒，更加不願與人來往，經常酗酒藉以發洩苦悶，每

<sup>51</sup> 參考自藍博洲，〈蕭道應先生傳奇而悲苦的道路〉，收錄於蕭開平，藍博洲編，《祖國破了，要把它黏回去：蕭道應先生紀念文集》，頁170。

<sup>52</sup> 藍博洲，〈蕭道應先生傳奇而悲苦的道路〉，頁172。



每喝醉必流淚甚至慟哭，以頭撞牆，痛不欲生。<sup>53</sup>與蕭道應一家交好、深知內情的藍博洲也透露，蕭道應因為「滿懷愧疚」，從此之後再也沒刷過牙，理由是認為自己為一無恥（齒）之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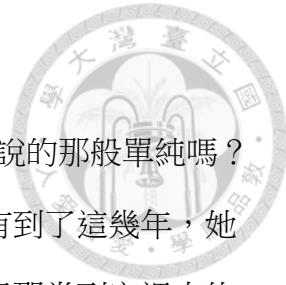
為了彌補自己背叛共產黨的悔恨，蕭道應晚年不僅在精神上崇奉共產主義，更採取許多實際的行動，隨著 1980 年代後兩岸交流的漸趨寬鬆，他有了再度與共產黨接上線的機會。退休之後，蕭道應輾轉經由泰國前往北京，拜訪臺灣民主政治同盟的友人吳克泰、林紀東等等，他們多半是過去遭國民黨通緝後潛逃大陸的臺灣地下黨人，蕭道應與他們接觸後，試圖重新加入共產黨組織，他曾屢次勸友人曾永賢一同前往：「共產黨處理地下黨員另有一套原則，曾經被捕不算甚麼，共產黨還是會繼續重用你…」<sup>54</sup>即使曾永賢認為蕭道應的想法過於天真，並不認同這樣的作法，但蕭道應依舊堅持著他對中共的期待，並持續與大陸的老共產黨人密切往來，直到 2002 年撒手人寰。

另一名與蕭道應處境類似的，則是黎明華。黎明華抗戰期間曾參與廣東人民抗日游擊隊東江縱隊，在軍中加入了共產黨，戰後到臺灣加入地下黨工作，與蕭道應同為省工委幹部，後來在組織瓦解之初自新，並協助調查局偵緝其他在逃的同伴。黎明華自新後留在調查局第二處進行研究工作，對於他的往後境況有些許傳聞，曾永賢表示：「1971 年，…黎明華提前退休，卻有人非常惡質地在外面惡意放話，說黎明華立場動搖，認為中華民國不行了，準備逃跑。」<sup>55</sup>對於這樣的傳言，曾永賢認為不值一哂，他指出黎明華是為了籌措女兒出國留學的學費才提早退休，

<sup>53</sup> 王曉波，〈祖國破了，要把它黏回去－敬悼臺灣愛國主義前輩蕭道應先生〉，收錄於蕭開平，藍博洲編，《祖國破了，要把它黏回去：蕭道應先生紀念文集》，頁 190；陳映真，〈永恆的憂傷與苦痛〉，收錄於蕭開平，藍博洲編，《祖國破了，要把它黏回去：蕭道應先生紀念文集》，頁 82。

<sup>54</sup> 曾永賢口述；張炎憲，許瑞浩訪問，許瑞浩，王峙萍記錄整理，《從左到右六十年－曾永賢先生訪談錄》，頁 120。

<sup>55</sup> 曾永賢口述；張炎憲，許瑞浩訪問，許瑞浩，王峙萍記錄整理，《從左到右六十年－曾永賢先生訪談錄》，頁 118。



絕對沒有立場或思想的問題。然而，黎明華的想法真如曾永賢所說的那般單純嗎？

黎明華的女兒，知名音樂人黎國媛在一次受訪中表示，只有到了這幾年，她才理解為何自己年紀輕輕時，父親就急著把她送到國外，明白了那常到家裡來的叔叔伯伯們是些什麼人，父親跟他們談話時神情為何總是那麼沉重，為什麼父親會在情報機關調查局工作，又為什麼急著離開。她更坦言，父親過世前吐露自己活得太辛苦了。<sup>56</sup>而黎明華生前最信任的作家藍博洲，則在其口述作品中將黎氏描寫為「身在曹營心在漢」，並把黎氏託付給他的回憶錄訂名為「折翼的黨人歲月」，從藍博洲對黎明華的敘述中，都顯現了黎氏對於自己背叛共產黨、被困在國民黨臺灣的不甘與悔恨。即便身為多年老友的曾永賢並不認為黎明華有離開臺灣的意圖，但對於黎的思想認同，他也承認：「黎明華過世的時候，他告別式的禮堂，有一個馬克思、列寧、史達林、毛澤東的畫像，就擺在告別式會場的第一張…」<sup>57</sup>

倘若從表面上的人生經歷來看，蕭道應在自新後成了調查局法醫鑑識科負責人，為臺灣情治單位的法醫學奠定深厚基礎；黎明華在情報單位從事研究工作，被視為中共經濟研究的專家，曾發表多篇批評中共時局的論述，這兩人似乎都已告別了共產革命的過去，走上國民黨給予他們的「新生之路」。然而，從他們身邊關係最密切的親朋好友口中，我們卻得以見到他們完全不同的面貌，沉重、愧疚、滿懷悔恨…，自詡一生為共產黨員的堅定信仰，成為他們內心最大的矛盾與苦痛來源，卻又是讓他們未來能獲得救贖的唯一寄託。然而，與蔡孝乾等較年長自新人員不同的是，蕭、黎二人都活過了臺灣解嚴的年代，在言論與思想都更自由的臺灣新社會中，他們終於能夠吐露暗藏心中多年的祕密，能夠勇敢地宣稱自

<sup>56</sup> 秦風，〈臺灣地下共產黨員的命運〉，收錄於《另一種目光的回望》（山東：山東畫報出版社，2001年）。

<sup>57</sup> 曾永賢口述，謝佩珊訪談，2014年3月25日於曾永賢住處。



己是一輩子的共產黨員，而不會受到任何的迫害，這或許是蔡孝乾等人無法獲得的機會吧。

### (3) 從左到右的轉向者

從上述幾個例子來看，國民黨的自新政策似乎只在表面上防止了這些自新人員繼續擁護共產黨，似乎多數人仍不曾改變他們的信仰。然而，人的思想是多變且複雜的，曾經堅信不疑的念頭，經過了時間與人事際遇的洗鍊往往也有轉變的可能。事實上，這些自新人員中有一部份人漸漸改變了他們過去對共產黨與共產主義的想法，最後走上了真正的反共道路，最具代表性的莫過於早年屬於重整後省工委幹部之一的曾永賢。2005 年，曾永賢接受國史館的口述訪談，於 2009 年出版了訪談錄性質的回憶錄，引發關注的是這本書的標題：「從左到右六十年」，高齡 90 幾歲的曾永賢等於正式宣示了自己思想歸屬：右派路線。這個轉變看似理所當然，但倘若參照蔡孝乾或蕭道應等人的情形，就知道這其實不是一件容易的事，究竟這名早年在日本早稻田求學時就加入共產主義青年團，回臺之後投入省工委組織活動的左翼青年，是如何成為今日以右派自詡的反共專家呢？

在遭到國民黨逮捕之初，曾永賢和其他人一樣不得不選擇自新這條路，自新之初，他的心情相當矛盾而沉重：「我們原本信仰社會主義，或是共產主義、馬克思列寧主義等等，為實現這些理想而努力。被捕以後必須轉變...，然而我們心中總是有一點不能諒解自己的心情存在，始終無法釋懷。」<sup>58</sup>懷抱著這樣的複雜情緒，他進入了調查局研究處工作，置身於當時國內最重要的共黨資料集中處－薈廬資料室，曾永賢有機會接觸到種種珍貴的中共史料，也能夠得知中共最新的軍政情報。剛到薈廬時，他只認為這是個清靜、適合沉澱的所在，卻還沒有意識到，往

<sup>58</sup> 曾永賢口述；張炎憲，許瑞浩訪問，許瑞浩，王峙萍記錄整理，《從左到右六十年－曾永賢先生訪談錄》（臺北縣新店市：國史館，2009 年），頁 177。



後在這裡從事研究工作的數十年經歷，會徹底改變他對於共產主義與共產黨的想法。

1953年底，一件發生於蘇聯高層的政治鬥爭震驚了全世界，也動搖了曾永賢內心對於共產黨的信仰——貝利亞事件。1953年，史達林死後不到半年，身為蘇聯國家安全及警察機關首腦的貝利亞（ Lavrenty Pavlovich Beria）立刻遭到整肅，這件事引發了曾永賢心中的質疑：「貝利亞，…是蘇聯的第二號領導人，僅次於史達林，掌握非常大的權力，可以生殺予奪，竟然也會被整，…實在不可思議。以後我翻遍所有資料查閱貝利亞的所作所為，發覺那些根本就是莫須有的罪名。此事讓我醒悟共產黨的真面目。」<sup>59</sup>貝利亞事件帶給曾永賢相當大的衝擊，致使他心中對共產黨的想法開始產生變化。待到隔年，中共方面爆發的一場政治風暴，更讓他感到共產黨理想與現實的巨大落差。1954年，毛澤東指責當時擔任中央人民政府國家計劃委員會主席的高崗聯合中央組織部部長饒漱石奪權，公開反對高、饒，之後被稱為「高饒事件」，最後高崗自殺，饒漱石被捕，兩人皆被撤銷黨籍。曾永賢對於毛澤東這般爭鬥昔日同袍毫不手軟的方式感到不滿：「毛澤東從江西逃到陝北，就是投靠高崗這股在地的共產黨勢力，…公開在大型集會中把高崗捧為『從不犯錯的好幹部』。中共占領東北後，毛澤東就把高崗派去當領導，可是到了1954年，卻指責高崗叛黨，搞獨立王國。」<sup>60</sup>高饒事件讓曾永賢意識到中共的這些表面說法與他們的實際完全是兩個樣子，而之後中共內部陸續發生的三面紅旗、人民公社等等，也都一再加深他對共產黨的質疑。倘若這一連串事件揭示了共產黨內部鬥爭劇烈的事實，逐步瓦解曾永賢過去對它的種種嚮往，那麼讓曾永賢徹底幻滅並走上積極反共道路的，則是中共最為後世爭議的政治運動——文化大革命。

<sup>59</sup> 曾永賢口述；張炎憲，許瑞浩訪問，許瑞浩，王峙萍記錄整理，《從左到右六十年－曾永賢先生訪談錄》（臺北縣新店市：國史館，2009年），頁178。

<sup>60</sup> 曾永賢口述；張炎憲，許瑞浩訪問，許瑞浩，王峙萍記錄整理，《從左到右六十年－曾永賢先生訪談錄》（臺北縣新店市：國史館，2009年），頁179。



對於文革，曾永賢這樣談到：「文革時期，劉少奇也遭到整肅，被指為『叛徒』、『內奸』、『工賊』。…毛澤東稱劉少奇為「白區工作路線」的創始人和很好的執行者。當年的親密戰友竟然會被指為『叛徒』！」<sup>61</sup>

在見證了一連串蘇聯與中共內部政治傾軋之凶險，曾永賢對於共產黨有了新的體悟：「共產黨內部連續不斷的權力鬥爭，暴露了他們口中所說的『馬列主義的真理』、共產黨的理想等等，全都是虛假的，既不是『經』，也不是『道』。」<sup>62</sup>而正因為認定了共產黨的理想只是爭權奪利的騙人把戲，曾永賢心中因為自新所產生的罪惡感也逐漸地消除了，他對此表示：「共產黨的真面目使我重新肯定後來走的自由、民主這條路是對的，背叛共產黨是沒有甚麼值得愧疚的。所以從事匪情研究對我來說，是將所謂『自新人員』的心理包袱，完全卸除得乾乾淨淨。」<sup>63</sup>

既然徹底拋棄了對左派的信仰，曾永賢又怎麼看待自己早年加入共產黨的經歷呢？他談到：「以我為例，我的周圍包括我哥哥，都是左派的人，自然而然我也會走上這個路，初期我是沒有甚麼思想認識的，我哥哥他們討論馬克思主義、社會主義，我在那裡旁聽，旁聽後我慢慢走上這條路，也是環境造成的。」<sup>64</sup>在他看來，真正因為了解共產主義而進入共產黨的人並不多，絕大多數都是受到環境與周圍人群的影響。至於身邊其他依舊自詡為共產黨人的老友，如蕭道應與黎明華等，曾永賢認為他們若非是對共產黨還有著天真的幻想，就是懷抱大中國主義的美夢，在已經不相信中共的曾永賢看來，這是最為悲哀的事情，他表示：「蕭道應在大陸有很多臺灣民主自治同盟的老朋友…。其實，這些人在大陸沒有發言權，

<sup>61</sup> 曾永賢口述；張炎憲，許瑞浩訪問，許瑞浩，王峙萍記錄整理，《從左到右六十年－曾永賢先生訪談錄》（臺北縣新店市：國史館，2009年），頁179。

<sup>62</sup> 曾永賢口述；張炎憲，許瑞浩訪問，許瑞浩，王峙萍記錄整理，《從左到右六十年－曾永賢先生訪談錄》（臺北縣新店市：國史館，2009年），頁179。

<sup>63</sup> 曾永賢口述；張炎憲，許瑞浩訪問，許瑞浩，王峙萍記錄整理，《從左到右六十年－曾永賢先生訪談錄》（臺北縣新店市：國史館，2009年），頁179。

<sup>64</sup> 曾永賢口述，謝佩珊訪談，2014年3月25日於曾永賢住處。



中共根本不以平等的態度看待他們。」<sup>65</sup>告別左派的曾永賢將一切共產黨理想都劃歸為爭權奪利的騙術，對於那些依舊深信共產黨的人們，他則展現了一種莫可奈何的同情。

這群省工委自新人員，在接受自新之初同樣懷抱著深沉的掙扎、痛苦與罪惡感，但因著每個人的性格差異、際遇轉折，致使他們採取不同的態度來面對沉重的過去。有的人將自己封閉起來，不再談論共產主義的理想，只藉著回憶往昔作為對當前困境的抒發；有的人對共產主義與共產黨的熱情不減，因而在現實生活與精神理想之間形成巨大的衝突，而背負這樣的痛苦似乎也成了他們的一種贖罪方式；有的人則徹底與左派的一切劃清界線，將曾經傾慕左派的自己視為天真幼稚，全心全意投入國民黨的反共運動。自新，對於當年的他們來說或許是一條無可避免的路途，但是，自新後的心態與認同卻是各人的選擇，不論如何，他們都為自己往後的人生歸向作出決定，也各自承受了這些決定所帶給他們的後果。

## 小結

透過自新人員在國民黨內部的實際處境，讓我們看見自新政策在官方美化宣傳底下的真實面相。情治單位對自新人員抱持著利用且猜疑的態度，表面上給予優遇，實際上卻處處監控；一夕之間轉換陣營的自新人員明白國民黨方面對他們的疑慮，自然也難以累積忠誠。而自新人員彼此之間，曾有著共同的理想與共產黨經歷，這讓他們在自新之後仍得以維持聯繫、相互照應；然而他們同時也是牽連彼此的難友，遭到背叛的心結久久無法消散，導致當中某些人漸行漸遠。自新之後長久的人生過程中，每個人都有了不同的遭遇，繼而對自新這件事產生了不同的看法，也轉變了各自的認同。國民黨自新政策對大多數自新人員來說，或許

<sup>65</sup> 曾永賢口述；張炎憲，許瑞浩訪問，許瑞浩，王峙萍記錄整理，《從左到右六十年－曾永賢先生訪談錄》，頁 120。

是人生的重大悲劇，或許是重新開啟全新可能性的開始，但歸根究柢，他們只是被時代大潮推擠向前的微小個人。





## 結論

在漫長的國共鬥爭歷史中，過去論者往往只注意到雙方在軍事戰場上的勝負，而忽略了雙方在政治上的較勁。自新，最初只是一種特別針對共產黨人的特殊處置，日後則成為國民黨政治作戰上的重要策略，其施行的時間從 1930 年代初期至 1950 年代中期，範圍從 1949 年前的整個中國大陸到 1949 年後的臺灣，接受自新人員不計其數，也對當時的社會帶來相當大的影響。

自新的開展，源於國民黨重新思考如何打擊中共這個具有強烈意識型態的敵人。國民黨採取以暴制暴的方式無效後，提出了以政治招撫為目標的自新政策，認定一名共產黨人不論過往經歷如何，也不論是主動或被動，只要願意誠心悔悟並且公開宣示退出共產黨、放棄共產主義信仰，就可以成為「自新人」，獲得政府的原諒而免受刑責。自新政策推出之後，大批共產黨人紛紛投誠，而該政策之所以能夠發揮功效，關鍵因素就在於運用所謂的「自新人員」。自新人員來自於曾擔任幹部的共產黨員，他們深諳中共的組織與活動方式，熟識大量共黨人物，不僅有助於破獲組織與人員，更擁有極具影響的政治號召力。藉由以自新人員為運作核心的自新政策，國民黨得以在 1930 年代前期痛擊中共，使之不得不退出城市、轉往農村，甚至被迫踏上「長征」一途。

不過，隨著對日戰爭的爆發，自新政策卻漸漸失去了它早先所具有的效能。中共為了與之對抗，制訂新策略以方便獄中黨人順利脫出，而這個策略能奏效也有賴於國民黨本身的各種問題，諸如審訊錯漏百出、思想改造教育不確實、人員貪腐與管理疏失等等，這些缺失都讓中共有機可趁，成功地反制了國民黨的自新政策。另一方面，對日抗戰的爆發使中共與國民黨合作開啓「抗日民族統一戰線」，中共得以在民族主義的大旗之下獲得生存空間，這使國民黨缺乏反共的立基點，意識型態的優勢也漸漸減損，自新政策遂失去其正當性與效能。國民黨無法再透



過自新政策有效打擊中共，中共因此得以在對日抗戰中站穩腳跟，繼續發展，終至在戰後有能力與國民黨一決雌雄，最後贏得了整個中國大陸的統治權，國民黨在大陸的自新政策至此已失去影響力。

國民黨中央在 1949 年後撤至臺灣，為了鏟除當時在臺的中共組織，1930 年代前期發揮功效的自新政策又在臺灣重啓運作。國民黨自新政策在臺推行之初，延續了偵緝共黨組織、捉拿共產黨人的功能，透過自新人員提供的線索與肅殘行動，讓共產黨在 1950 年代中期後的臺灣徹底絕跡。不過，隨著國民黨來臺之後的時空轉換，自新政策所擁有的政治宣傳功能也有了變化。在宣傳話語上，不僅批評中共投入大量兵力參與韓戰、令人民家破人亡，更要宣揚國民黨在臺灣的種種治績，例如三七五減租、勞工保險和地方選舉等等；在宣傳方式上，除了慣用的登報自白以外，官方發展出所謂的「自新人員記者會」，藉由自新人員與媒體的「表演」強化官方意圖傳達給一般民眾的概念；待到臺灣內部共產黨被驅除殆盡，自新的宣傳對象就不再是共產黨人，而是轉為整個臺灣社會的民眾。也就是說，國民黨運用自新政策進行宣傳的真正目的，已經從打擊共產黨逐漸變為鞏固自己在臺灣社會裡的統治。

國民黨在臺灣的自新政策延續了過去的偵緝與宣傳功能，卻也因兩岸局勢的分隔和反攻大陸之計畫而突出一條新方向—中共研究。自新人員因其過去的共黨經驗，成為國民黨內部最了解中共的「匪情專家」，他們透過書寫回憶錄、中共經濟軍事研究以及中共情勢分析，為國民黨提供了大量的參考資料。儘管這些研究成果並未受到執政當局妥善重視，但他們仍可藉著訓練與教學的方式，將對中共的知識與態度傳達給下一代的軍情人員和學術研究者。值得注意的是，雖然自新人員比起一般國民黨人更了解中共，他們的論點卻也有不少可議之處，例如將中共內部的一切政治紛爭都視作單純的權力鬥爭，就是他們研究上的最大盲點。

從國民黨的角度來看，自新政策在 1930 年代前期的大陸與 1949 年以後的臺



灣都是成功的。但是倘若我們跳脫官方的角度，從自新人員的實際處境來探討自新，就可以發現其過程並非國民黨所聲稱的那樣美好順遂，自新人員的真實面貌也絕非官方所塑造出來的樣板形象。自新人員與國民黨之間，存在著互有需求卻又互不信任的關係，國民黨需要自新人員協助打擊中共，卻也時時提防著他們的叛變；自新人員的立場則相當複雜，有的人誠心轉變，有的人卻只是為了求取暫時的生存。雖然雙方各有所想，但整體而言，國民黨還是整個自新政策中的強力主導者，自新人員大多只能依附其下。至於自新人員彼此之間，既是曾經一道出生入死的夥伴，又是往後互相牽連的難友，信任與憎惡的情緒糾纏其中，不過，由於這群自新人員之間擁有共同且密切的經驗，這種經驗過於特殊無法與一般人分享，導致他們在往後的生命中也只能依靠彼此，不論是老一輩對晚輩的說服與保護，或是自新人員們對彼此工作、生活上的提攜與照應，都反映出這種相互依存的情誼。

自新人員在向國民黨承諾悔悟轉變之後，他們對自我的認同卻曖昧不明，倘若我們相信人的思想都有其長久累積的脈絡性，則國民黨政府宣稱的一夕轉變，必然就只是一種神話，人的信念是不會說變就變的。以臺灣省工委案為例，不少共產黨人之所以答應自新，除了最基本的懼怕死亡之外，亦是對短期解放臺灣的信心不足，加上中共過去不乏先自新出獄以保存實力的作法，致使這群人即便充滿罪惡感與猶豫，最後仍是轉向自新。這些人最初或許只是為了生存而假稱轉變，然而事過境遷，每個人各自有了不同的際遇，對於共產主義的想法與態度就也跟著產生歧異。資格老的人如蔡孝乾，被外界目為地下黨瓦解的頭號戰犯，在自新之後卻沒有留下任何私人文件，也幾乎不曾向外界發言，唯有一部中共長征回憶錄，細細讀來，竟感受不到迎合官方的強烈反共立場，僅隱隱透露了他對舊時那段共黨經歷的懷想，身為一名牽連無數同志、被困於臺灣的共產黨叛徒，他或許只能當一個沉默的緬懷者。不同於蔡孝乾這類老共產黨人的沉默，仍有少數人對



自新深惡痛絕、悔恨不已，較年輕的蕭道應和黎明華長期身處國民黨情報體系的掌控中，都曾為了證明自己的忠誠而發出詆毀中共的言論，這與他們內心的左派信仰相互衝突，一直得到政治風氣緩和的 1990 年代之後，他們的苦悶才有機會宣洩而出。儘管多數自新人員免不了苦悶與困頓之感，但在他們之間也有確實轉變了思想的案例，與蕭道應等人一同遭逮捕的曾永賢，在長期深入研究中共情勢的過程中，一再遭受思想衝擊，漸漸改變了其早年對共產黨的看法，在意識型態上與其他往日同志漸行漸遠，終至兩極。

過去研究都只把自新當作處置共產黨人的手段，或者看作官方迫害民眾的惡法，但是藉由這份研究，我們得以看清自新作為一項政策所具備的多重功效與影響，國民黨運用自新政策招撫自新人員，本身就已是一項打擊共產黨的成果，再利用他們吐露組織線索與公開發表宣言，進一步削弱中共的力量，塑造自身寬大懷柔形象，並強化統治與意識形態，也就是說，自新對國民黨而言同時具有「反共」與「統治」的雙重意義。此外，過去學者往往因為研究時段與領域的差異，將國民黨大陸時期與台灣時期的自新政策分開討論，忽略了這個政策的延續性，在此意義上，1949 年絕對不是將歷史截然二分的分水嶺，本文爬梳了國民黨自新政策從大陸到台灣的一貫性，突顯其初期目標與運作模式上的共通點，也討論了因應時空移轉而產生的後續變化，呈現出國民黨從大陸到台灣，從積極抗共、反攻大陸的理想逐漸轉為鞏固統治、穩定社會秩序的現實考量。最後，過去研究所沒能深入探討的，是自新政策在政府美好宣傳背後所充斥的各種矛盾，本文揭露了自新人員與國民黨之間共存卻猜忌的詭譎關係，自新人員們彼此間既牽連又依賴的糾葛，以及自新人員自我的罪惡感和掙扎，這一切都讓自新這項為國民黨美化過的政治勝利更貼近實際，也讓我們看見個人在自我思想與外在環境衝突時所顯現出來的真實反應，這當中固然不乏脆弱與醜惡的面相，卻也充滿了令人動容的堅定與韌性。

## 參考文獻



### 一、史料

#### (一) 回憶錄

王思誠，《瞻園憶舊》(臺北：展望與探索雜誌社，2003年)

谷正文，《白色恐怖秘密檔案》(臺北市：獨家，1995年)

沈醉，《軍統內幕》(北京：中國文史出版社，1995年，第三版)

沈醉，《沈醉回憶錄：一個軍統特務的懺悔錄》(北京：中國文史出版社，2010年，第二版)

徐恩曾，《我和共黨鬥爭底回憶》(臺北市：出版者不詳，1953年)

陳立夫，《成敗之鑑：陳立夫回憶錄》(臺北：正中書局，1994年)

曾永賢口述；張炎憲，許瑞浩訪問，許瑞浩，王峙萍記錄整理，《從左到右六十年—曾永賢先生訪談錄》(臺北縣新店市：國史館，2009年)

萬亞剛，《國共鬥爭的見聞》(臺北：李敖出版社，1995年)

熊向暉，《我的情報與外交生涯》(北京：中共黨史出版社，1999年)

蔡孝乾，《台灣人的長征記錄－江西蘇區・紅軍西竄回憶》(臺北市：海峽學術，2002年)

黎明華撰文，藍博洲校註，〈折翼的黨人歲月〉，批判與改造，第四十九期至第五十五期（民國96年11月至民國97年12月）

劉青石，〈我的台灣地下黨經歷〉，海峽評論，第一百八十七期（民國95年7月）

鄭南榕基金會・紀念館與曹欽榮等採訪整理，《流麻溝十五號－綠島女生分隊及其他》(臺北：書林出版有限公司，2012年)



賴澤涵計畫主持；黃富三編；吳文星，許雪姬採編，《戒嚴時期臺灣政治事件檔案與口述歷史》（南投市：臺灣省文獻委員會，2001年）

藍博洲，《紅色客家人》（臺中市：晨星出版社，2003年）

藍博洲，《紅色客家庄：大河底的政治風暴》（台北縣中和：INK 印刻出版，2004年）

藍博洲，《台共黨人的悲歌：張志忠，季澐與楊揚》（新北市：台灣人民，2012年）

謝雪紅口述；楊克煌筆錄；楊翠華編，《我的半生記》（臺北市：楊翠華，2004年）

蕭開平，藍博洲編，《祖國破了，要把它黏回去：蕭道應先生紀念文集》（臺北市：海峽學術出版社，2004年）

## （二）官方檔案

### （1）調查局薈廬資料室

內政部調查局編印，《偵訊工作》（民國41年）

內政部調查局編印，《內政部調查局六年來肅奸防諜工作》（民國44年8月）

司法行政部調查局編印，《本局應用特種刑事法令輯要》（民國45年10月）

司法行政部調查局編印，《偵防工作手冊》（民國53年1月）

司法行政部調查局編印，《偵防工作論集》（民國53年1月）

司法行政部調查局編印，《匪嫌線索處理》（民國46年7月）

國家安全局編印，《怎樣考管特殊份子》（民國53年8月）

國防部總政治作戰部編印，《中共早期幹部覺醒資料》（民國72年6月）

黎明華，〈怎樣肅清殘餘臺共〉（民國40年7月）

國民黨自新政策與自新人員

黃樹滋，〈祖國陣線宣言〉（民國 40 年 6 月）

黃樹滋，〈怎樣瓦解臺共〉（民國 40 年）

趙濤，〈匪俘的運用〉（民國 41 年）

顧順章，《特務工作之理論與實際》（民國 22 年）



## (2) 國史館

《國民政府檔案》（臺北，國史館藏）

001-012032-0028，〈共黨處理辦法（二）〉

## （三）其他

《老照片》編輯部編，《另一種目光的回望》（山東：山東畫報出版社，2001 年）

台灣警備總司令部編印，《反共自覺運動文獻》（台灣警備總司令部，1963 年）

李敖（審定），《安全局機密文件－「歷年辦理匪案彙編」（上）、（下）》（臺北市：李敖出版社，1991 年）

思想編輯委員會，《轉型正義與記憶政治》（臺北：聯經，2007 年）

張大山主編，《另一個戰場的勝利》（中國新聞出版公司，1953 年）

蔡孝乾，《毛澤東軍事思想和人民戰爭之研究》（臺北：「中共研究」雜誌社，1971 年）

臺灣省文獻會編輯，《臺灣地區戒嚴時期五〇年代政治案件史料彙編》（南投市）：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98 年）

劉少奇，《劉少奇選集》上卷（人民出版社，1985 年）

黎明華，《中共的土地鬥爭》（臺北：國際關係研究所，1965 年）



### (三) 報紙

《大公報》，民國 36 年

《中央日報》，民國 40 年至 41 年

《中央月刊》，民國 63 年至 66 年

### (四) 口述訪談

曾永賢口述，謝佩珊訪談，2013 年 3 月 25 日於曾永賢住處。

施哲雄口述，謝佩珊訪談，2013 年 9 月 3 日於國立政治大學國際關係研究中心。

康鳳口述，謝佩珊訪談，2013 年 9 月 12 日於康鳳住處。

### (五) 私人手稿

前軍情局匪情研究室主任姜毅英女士自述手稿（民國 72 年），姜毅英女士家屬提供。

國防部情報局設委會趙耀斌提，〈關於本局匪情研究工作初步檢討意見〉（國防部情報局設計委員會，1975 年），姜毅英女士家屬提供。

## 二、近人研究

### (一) 專書與論文集

(1) 中國國民黨相關研究



國民黨自新政策與自新人員

王奇生，《黨員、黨權與黨爭—1924-1949 年中國國民黨的組織型態》(上海：上海書店出版社，2010 年)

吳淑鳳，張世瑛，蕭李居編輯，《不可忽視的戰場：抗戰時期的軍統局》(臺北市：國史館，2012 年)

楊奎松，《國民黨的聯共與反共》(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8 年)

魏斐德(Frederic Wakeman)著；梁禾譯，《間諜王：戴笠與中國特工》(北京市：團結，2004 年)

馮客(Frank Dikötter)著，徐有威等譯，《近代中國的犯罪、懲罰與監獄》(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08 年)

Klaus Mühlhahn, “*Criminal justice in China : a history*”,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2009

## (2)中國共產黨相關研究

何池，《民主革命時期中國共產黨指導台灣革命研究》(台北市：海峽學術出版，2008 年)

陳永發，《中國共產革命七十年》上下冊 (台北：聯經，2001 年)

郭華倫，《中共史論》第二冊—第四冊 (台北：國立政治大學國際關係研究中心，1989 年，四版二刷)

## (3)臺灣政治相關研究

張炎憲，陳美蓉主編，《戒嚴時期白色恐怖與轉型正義論文集》(臺北市：臺灣歷史學會，2009 年)

張炎憲，李筱峰，莊永明編，《臺灣近代名人誌》第四冊 (臺北市：自立晚報，1987—1990 年)。



陳翠蓮，〈派系鬥爭與權謀政治：二二八悲劇的另一面相〉（臺北市：時報，1995年）

黃師樵，〈台灣共產黨秘史〉（臺北市：海峽學術，1999年）

裴可權，〈台共叛亂與覆亡經過紀實〉（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股份有限公司，1986年，二版）

簡炯仁，〈臺灣共產主義運動史〉（臺北市：前衛，1997年）

## （二）期刊論文

王才友，〈抗戰前國民黨政治犯感化政策的分析——以南昌行營臨時感化院為個案〉，《政大史粹》，第19期（2010年12月）。

杜繼東，〈台共風雲-蔡孝乾紅白人生研究之二〉，收錄於中國社會科學院台灣史研究中心主編；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臺灣史研究室編輯，《日據時期臺灣殖民地史學術研討會論文集》（北京市：九州，2010年）

金志宇，〈郭潛—從叛徒到中統高層〉，《黨史縱橫》，第11期（2012年）

金志宇，〈項迺光叛變之後〉，《文史天地》，第3期（2013年）

孟國祥，〈十年內戰中的南京監獄〉，《民國春秋》，第三期（1994年）

陳小瓊，〈國民黨南昌臨時感化院剖析〉，《江西教育學院學報》：社科版（1997年）

陳正茂，〈記光復初期中共在台之地下組織：「台灣省工作委員會」〉，《傳記文學》，第九十五卷第三期（2009年9月）

黃金麟，〈革命與反革命—清黨的再思考〉，《新史學》，十一卷一期（2003年3月）

國民黨自新政策與自新人員



### (三) 學位論文

梁正杰，〈台灣省工作委員會相關政治案件之研究(1946-1961)〉，臺北：國立政治大學台灣史研究所碩論，2008年。

曾薰慧，〈台灣五零年代國族想像中「共匪／匪諜」的建構，臺中：私立東海大學社會學系碩論，2000年

蘇瑞鏘，〈台灣政治案件之處置（1949-1992）〉，臺北：國立政治大學歷史學系博論，2010年。

## 附錄

### 附錄一：《共產黨人自首法》<sup>1</sup>



- 第一條 共產黨人未曾在共產黨執行重要職務，並無暫行反革命治罪法第二條至第六條之犯罪行為，於發覺前自首者得免除其刑。
- 第二條 共產黨人犯有暫行反革命治罪法第二條至第六條之罪，於發覺前自首者，得減本刑三分之一或二分之一。
- 第三條 前條自首之共產黨人檢舉其他共產黨人犯罪事實，因而查獲人犯及反動文件或其他證據物品者，得免除其刑一部或全部之執行。
- 第四條 共產黨人於其犯罪行為之一部份發覺後，自首其未經發覺之餘罪者，得減所首餘罪之刑三分之一或二分之一。
- 第五條 自首人犯執行刑期已逾二分之一，行狀善良悛悔有據者，應准保釋，前項保釋人犯在未執行之刑期內無再犯情事者，其未執行之刑期以已執行論。
- 第六條 前條保釋應由妥實保人三人以上合具保釋證書，呈經第一審法院核准。
- 第七條 自首應經所在地高級黨部允許後，向法院或其他官署為之。
- 第八條 依本法免除之共產黨人，得由法院依第六條之規定交保或移送反省院。

<sup>1</sup> 「共產黨人自首法」(1928年10月24日)，〈共黨處理辦法（二）〉，《國民政府檔案》，國史館藏，典藏號：001-012032-0028。



## 附錄二：《共產黨人自首法修正案》<sup>2</sup>

- 第一條 共產黨人若無危害民國緊急治罪法第一條第二條第五條及第六條之犯罪行為，於發覺前自首者得免除其刑
- 第二條 共產黨人犯有危害民國緊急治罪法第一條第二條第五條及第六條之罪，於發覺前自首者得減本刑二分之一或緩刑
- 第三條 前條自首之共產黨人檢舉其他共產黨人犯罪事實，因而查獲人犯及反動文件或其他證據物品者，得免除其刑一部或全部之執行
- 第四條 前項自首共產黨人如檢舉其他同黨犯罪事實，因而查獲重要人犯或其他重要證據物品者得緩刑或移送反省院
- 第五條 共產黨人之自首應向各省市黨部書面聲請附繳最近四寸半身相片三張並受審查
- 第六條 前條之自首人由各省市黨部及所在地軍政警機關與法院各派代表一人組織審查委員會審查之由省市黨部召集各地審查委員會每屆月終應彙報中央備案
- 第七條 審查委員會應具意見並將自首人移交法院裁判之自首人受免刑或緩刑之宣告者法院得交保或移送反省院受減刑之宣告者得移送反省院以代執行
- 第八條 自首人犯執行刑期已逾二分之一行狀善良悛悔有據者應准保釋前項

<sup>2</sup> 「自首法修正案及理由草案各一件」(民國 22 年 6 月 22 日)，〈共黨處理辦法（二）〉，《國民政府檔案》，國史館藏，典藏號：001-012032-0028。



國民黨自新政策與自新人員

保釋人犯在未執行之刑期內無再犯情事者其未執行之刑期以已執行論

第九條 第七條第八條之保釋應由妥實保人三人以上合具保釋證書呈經第一審法院核准並由法院給予自新証持有前項自新證者於二年內凡至一地應向所在地黨部或公安機關登記違則拘送反省院處理

第十條 在各省市黨部自首之共產黨人於必要時得移送中央黨部審查

第十一條 移送反省院之人犯其所在地尚未設立反省院得移送首都反省院或由中央指定鄰省之反省院容收容（本第十一條為新增者）

第十二條 本法自公布日施行



### 附錄三：《共匪附匪份子自首辦法》<sup>3</sup>

一、為促使國家觀念民族意識尚未泯滅之共匪及附匪份子覺悟來歸，特訂定本辦法。

二、凡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即辦理自首：

1. 已入匪黨組織或匪外圍組織者。
2. 已入偽民主同盟、偽中國國民黨革命委員會、偽救國會、偽農工民主黨、偽民主建國會、偽民主促進會、偽三民主義同志聯合會、偽致公黨、偽民社黨革新派、偽台灣民主自治同盟等附匪黨派，或其他非法組織者。
3. 支援共匪活動或直接間接受共匪或附匪份子之運用或利用者。
4. 曾有上述行為，現已停止活動或失聯絡但未經自首者。

三、凡自首者應按左列程序辦理：

1. 繕具詳細書面函件，其內容如左：子、姓名、性別、年齡、籍貫、職業、學經歷、住址（如係軍人，敘明所隸單位「地址」職務）。丑、參加共匪或外圍組織知經過及時間地點。寅、受共匪或附匪份子之運用或利用之詳細經過。卯、所之共匪及其外圍組織一切人員之姓名年齡職業住址。辰、今後之志願。
2. 凡屬現職軍人，應將繕成之函件寄台北市 XXX 信箱 XXX 先生親啓；如不會書寫或其他原因，可親向所隸部隊機關學校之主管或政治部主任密報。凡屬一般民眾及退役與無職軍人，應將繕成之函件寄至台北市 XXX 信箱 XXX 先生親啓；如不會書寫或其他原因，可親向當地警察或憲兵機關密報。

四、凡忠誠自首者，不公布其姓名，並保障其原有之職務或職業暨私人財產。

五、自首後仍如參加共匪或其外圍組織與活動者，一經查明，定予嚴懲。

<sup>3</sup> 臺灣省政府（發布），「共匪及附匪份子自首辦法」（1950年），國史館台灣文獻館（藏），典藏號：0040710011705002。



國民黨自新政策與自新人員

六、凡因自首而感受共匪或其外圍份子之威脅危害時，得報請當地軍憲警機關予  
以保護。

七、凡自首者如從事檢舉匪諜或協助防諜工作有功時，優予獎勵。

八、本辦法實施期限另以命令定之。